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⑩

青春南洋风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主 编◎蔡志礼 希尼尔 艾 禹
编 辑◎谢章达 陈广通 黄循耀 钟锦慧

.....
出 版◎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

.....
设计制作◎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
初 版◎2017 年 4 月

定 价◎新币 13 元

书 号◎978-981-11-3160-8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

Copyright © 2017 by Committee to Promote Chinese Language Learning (CPCLL) Printed in Singapor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文学四月天系列10



驻校作家计划 学生作品选集



刘燕玲女士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席

教育部兼贸工部政务次长

书写我们的集体回忆

历经十年耕耘，《文学四月天青春文选》今年欢庆出版系列第十集！“十”是一个整数，象征圆满和完美。今年在庆祝十周年的当儿，让我们一起回顾这十年来驻校作家、老师和学生们所取得的成果。

由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写作组所举办的“驻校作家计划”，每年惠及超过一千个学生，也就是说十年就有万名学生受惠。参加计划最优秀的学生创作作品就收录在《青春文选》当中，每年有近一百篇文章入选，十年就累计了近千篇佳作，为本地的文学创作园地，贡献了一股青春的原动力！

学生们从欣赏文学、学习写作，到最后创作出属于自己的作品，过程意义非凡。对学生们创作的热忱，担任驻校作家的尤今女士分享道：“令我至感欣慰的是，他们把笔握成了一种微笑的姿势，快乐因此而他们的

心房和笔杆之间流来流去。爱，让他们走上了创作的第一步。”

同学们的创作，或抒写藏在心底多时的记忆及往事；或抒发愿望及理想，卷中所体现的思维成熟度，让我们倍感欣慰。写作其实就是抒发情感，表达自我，同时留下时代印记的一种方式。本地著名作家希尼尔曾说过：“本土华文文学的创作与其说是一种艺术表现，毋宁是一种心态的存档。多年以后，当流失与流落的感慨开始在历史的浅滩浮现时，我们庆幸还有一些足（祖）迹可寻。”在此以这句名言鼓励同学们多多写作，一同书写我们的集体记忆。只要坚持动笔创作，一定会越写越好。

光阴荏苒，俯仰十年。十年来“驻校作家计划”能够坚持推展，《青春文选》能够顺利出版，我由衷感谢各届委员、驻校作家、校方的鼎力支持，以及各方的资助。

最后，希望我们的青少年继续坚持创作，笔耕于本土文学的园地。祝愿大家用心学习，开心写作！





林美君博士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秘书长

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司副司长

文学与未来

生活在新加坡的年轻朋友们，你们有没有思考过这些问题：未来的世界会是怎样的？我们还会继续使用电脑吗？珍稀动物的命运会是怎样？核武器会被彻底销毁吗？人类可以自由地离开地球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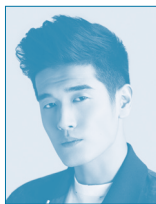
伴随着无穷的未知问题，另一个现在与你有关的问题是：未来，我希望成为一个怎样的人？今天，我该如何准备才能达成我的志愿？要回答这些问题，毫无疑问，你需要具有兼具深度和广度的世界观、优良的价值观念和积极的人生观。一个双语、双文化的人才，能博采东西方文化的精华，更能根植新加坡，心向全世界，为未来的挑战做好各种准备。

参与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驻校作家计划”的同学们，你们在作家的引领下，有的敏锐地观察周围世界，书写触动心灵的社会现象；有的尖锐地思考生活，驰骋

于古今往来的想象空间；有的雀跃地探知人性，开始描画人生的第一个篇章。这些尝试，无疑都将充盈你们的思想，丰富你们的素养，在你们未来的人生道路上发挥不可估量的作用。

《文学四月天青春文选》到今年，已经整整十年了。十年前在《文选》上发表作品的文学少年，如今应当已是新加坡的文化生力军。宋代诗人陆游语：“自古功名属少年”，意指人在青少年时期最有所作为。年轻朋友们，我衷心希望你们趁年少不断提升自己，热爱文学，热爱生命，充满信心地迎接种种的未知与挑战！





向洋先生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形象大使

奇妙的人生，美妙的华文

不知不觉，我在本地的歌坛已唱了将近12年。回想起2005年，我根本无法想象，自己长大以后真的能成为一名歌手。但就是因为从来没放弃过，所以面对困难的时候也从不屈服，我总算在新加坡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小”观众。

谁也没有料到在2016年底，我整个世界竟然在一夜之间完全改变。参加了“中国新歌声”比赛，让我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机会，而欣赏我音乐的观众也激增，我的生活突然比以前疯狂了好几百倍！

但说实话，比赛结束之后，我对自己事业的未来充满着疑惑。自从2005年出道至今，我一直都在唱英语歌曲，而日常生活里所用的语言和所看的媒体也都是英文和英语的。可是，就在这一夜之间，整个国家竟然期待着我唱华语歌曲。人生也未免太奇妙了吧？

去年，我为了比赛住在中国的那一段日子，总觉得自己像个外星人一样。对于中国的语言、文化和习俗，我都感到陌生。一开始，我很害怕开口跟其他人说话，害怕说错话会使自己看起来像个傻瓜。但渐渐地，我开始问自己：选择了走演艺生涯这条路，一定会遇到种种挑战。问题是，你肯不肯接受这次新的挑战？

因此，我一步一步开始使用华语跟别人沟通，在日常生活里多听华语歌曲，多看华语电影和电视剧等等，把自己沉浸在中华文化之中。我很感激能够体会到这样的宝贵经验，因为我终于领悟到了拥有第二个语言的能力，特别是华语的重要性。

对我来说，学会华文华语的好处，不单可以让你跟别人聊天。语言的美也在于它代表着一个国家的文化、历史跟心灵。它可以展开一个全新的世界让你探索。遗憾的是，这是我25岁才学到的事。我多希望同学们能够比我更早发现华文有多美！

所以，当教育部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邀请我担任2017年形象大使的时候，我马上同意。我想要趁这个机会鼓励像从前的我一样的同学们，让他们知道学习华文并不是一件令人尴尬或害羞的事。虽然我现在的华文水平也不算特别好，但最关键的是：我肯学也敢讲！

亲爱的同学们，不要忘了我们有约，一起爱上华文！





蔡志礼博士



希尼尔先生



艾禹女士

文学少年南洋风

居住在不同地方的人们，因为地理环境与历史背景各异，加上不同的思维与生活方式，形成了不一样的处世态度与价值观，也汇成了各个族群的文化特征，印证了“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老话。

在艺术创作与鉴赏的领域里更是如此。无论文学根基有多深厚，写作技巧有多高超，从来没有在新加坡生活过的外地作家，很难烹调出令人刮目相看，具有新加坡特色的佳作。唯有实实在在地在当地体验生活，敏锐地观察与深入地了解当地的风土民情，经过反复推敲与融会贯通后，才有望写出具有当地色彩并能引起广泛共鸣的好作品。

这些年来，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上下齐心，不遗余力地通过各种管道勉励同学们好好掌握华文。我们写作组的任务之一，就是不断地为在岛国成长的孩子打气，

避免他们被文字功力不足的问题所困扰，也不要他们因担心写得不够好而裹足不前。

其实只要多关注生活，多用心创作，岛国的孩子就能以纯真质朴的文字，创作出独具南洋色彩的真情作品，而这将是世界上许多地域的同学难以拥有的文学体验与成果。对于来自中华文化故乡、宝岛和马来半岛的同学，我们希望他们多观察与了解岛国的人与事，多与这片土地谈恋爱，唯有如此方能创作出更多与岛国息息相关并令人刮目相看的佳作。

“一方水土养一方文学”，爱好写作的同学们将会很惊喜地发现，加入了蕉风椰雨熏陶的香料，文学佳肴就会散发出与众不同的南洋风味。

从十年前起步走到今天，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集《青春文选系列》还能以稳健的步伐，信心满满地勇往直前，我们由衷感谢：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席刘燕玲次长鼎力给予扶持。
本委员会秘书长林美君博士无微不至的导航与护航。
驻校作家不辞劳苦到校园为莘莘学子传授写作窍门。
长期参与“驻校作家计划”院校众师生的全力配合。
玲子传媒尽心尽力地让每一册文选焕发青春的光彩。



序一	刘燕玲	书写我们的集体回忆	4
序二	林美君	文学与未来	6
向洋心语	向 洋	奇妙的人生，美妙的华文	8
主编的话	蔡志礼 / 希尼尔 / 艾 禺	文学少年南洋风	10

散文

王艺飞	那天	18
耿超然	牛奶咖啡	20
李佳怡	逆流而上·顺流而下	22
王思祺	在麻坡理发	24
赵沛铎	三载岁月	27
王鹤亲	它	32
李颖文	寻找失去的话	34
郭徐雷	猫有九命	36
黄草玲	我的天堂	38
魏 琴	一张通往天堂的门票	41
杜李彦	循环	44
池沁格	梦和空白和车站	48
罗晓雯	星梦	52
龚茜凌	梦想	56
郭婉钰	手	59



黄欢妍	米饺的故事	62
余海翔	花开满树	66
杨蕊嘉	天苍苍，野茫茫	68
孟洳卉	美丽的生命	73
张易群	守望幸福	76
郭姵妤	那段史	80
胡洁洳	爱的温暖	82
龚茜凌	生命的价值	86
李爱玲	我的曾祖父	88
梁嘉琪	父亲的童年	90
陈天浩	平凡中的强者	92
郑闻天	一片落叶	96
毛闻达	我当时应该抱住你	98
钟诗英	从前的美好	102

微型小说

胡濯尘	长安初雪	106
黄曦霖	选择	112
王佳怡	恶作剧	116
杜李彦	巷里的男孩	121
陈秋静	戏中人	124
郑绣燕	影子	127
杜李彦	果酒	130
黎佳雯	夜光	134
苏诗琪	存在的外婆	137
郭健羽	低估	140
贾丽诗	昙花一现	143
张荣芳	对不起	148
裴雪静	方法	152
张惠娟	幕玺与冰霜	155
杨捷如	戏成真	158
余杰肿	回家	160
李靖涵	家园	164
罗雪薇	从未离开	166
蔡欣颐	偷	170
陈宇轩	最后一次	172
陈培琳	我做你的安眠药	174

闪小说

彭靖茹	那一双眼睛	180
陈嘉敏	存在	182
陈巧雯	他她他	184
杨元震	四通电话	186
林恩慧	老人与笔	188
陈俊勇	冰棒	190
陈伟伦	圆亮	192
李 戈	吃饭	193
林俐吟	生日礼物	194
黄炜璇	迟到	196
吴洁敏	梦·天使·他	198
傅俊文	瞞	200
蔡宜珈	变	202

新诗

林昕慧	请求	206
李爱玲	微笑的向日葵也有眼泪	207
张欣怡	一盏灯	208
杨欣然	琴声	209
林恩慧	写生二首	210
易钧莹	永别，青春	212
郑亦淇	爱情短路	214
郑靖璇	手	215
黄靖雯	雨滴	216
李家满	不见了	217
蔡启祥	跳票的承诺	218
陈舒航	花语	219
陈心怡	放下，旅行	220



简介	驻校作家	224
----	------	-----



散文



那天

王艺飞  华侨中学

我滚烫的泪花，掉落在你冰冷的手。

那天，你穿着紫色的连衣裙，牵着妈妈的手，害羞地向我打了个招呼。那天，我穿着蓝色衬衫、白色短裤。那天，我认识了你。

那天树下的相见，秋天的微风拂过，平均 19 度的微风却为我带来了温暖。你邀请我一起在树林里玩捉迷藏，我无法拒绝。我遮住眼睛，背对着你，从十数到一。如果不是我找不到你，如果不是你从我的目光里消失，我不会感觉到从未有过的慌张。我们在枫树下找到了你。你睡着了，睡得那么香。那天，我认识了你。

开心，疯狂，紧张，难忘。陪伴在你身边的那些天里，我只能用这四个词来形容。捉迷藏已经紧紧地和幼稚挂上了钩，可爱也已经不是属于你的形容词了。你没有忘记我这个童年玩伴。我也没有忘记你。那天，我爱上了你。

那天，我紧握着手里的巧克力。周边的朋友都把巧克力送给了心爱的人，但我迟迟不敢拿出手送你。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你突然出现在我身后，抢走了我手里的

巧克力。“是要送给我的吗？”我的脸红了，准备好的词怎么也说不出口，只能轻轻地点了点头。

那天，你穿着洁白的婚纱，牵着爸爸的手。那天，我穿着西装。无论你贫困、疾病或者残疾，我都爱你，直到死亡。

那天，你紧紧地抱着我。你我都没说话。或许，我已经从湿透了的肩膀感受到你的恐慌，你也从我砰砰直跳的心感受到了我的不安。长久的寂静终于被我打破。

“不要离开我，好吗？”

现在，你躺在医院的病床上。岁月已经把你的头发染成了银色。你不让任何人接近你。守护在你身边的只有我，还有一本写满了我的名字的笔记本。只有这样，你才记得住我。我滚烫的泪花，掉落在你冰冷的手。无论你贫困、疾病或者残疾，我都爱你，直到死亡。



牛奶咖啡

耿超然  实勤中学

我左手拿着一罐牛奶，右手提着一袋咖啡，看着这两种截然不同的饮品，突然有了一个想法——用牛奶泡咖啡。

牛奶倒进咖啡的一瞬间就被淹没在淡棕色的咖啡中，我拿着勺子不停的搅拌着，伴随着勺子的节奏我的思想也转了起来。

儿时的我，相比之下，更偏向于甘醇的牛奶，那时好像每天所想的也不过是放学去哪玩，怎样说服妈妈不去上学，怎样让自己跑得更快。我记得上小学的时候，我和几个同学放学后总会在操场比一场赌上一根冰棒的400米赛跑，赢了的人手里拿着四根冰棒，输了的人垂头丧气瘪了钱包。我总是那个赢了拿着冰棒炫耀的人。就是这么一个无聊单调的活动，我们却乐此不疲。

温度差不多了，我喝下了第一口“咖啡”，味道变了，变得苦涩，就像平时的咖啡一样。我皱了皱眉头。

三年前我背井离乡孤身一人来到这个陌生的国家，接触陌生的人群，适应陌生的生活，这些对于当时只有14岁的我来说是措手不及的。我尖锐的性格在陌生的环境中磕磕碰碰，撞得遍体鳞伤。看着班里同学开着他们

习惯的我却不懂的玩笑笑得前仰后合，尴尬的坐在教室中央假装懂的样子笑得自己都讨厌。想家的时候就躲在屋子里放声大哭。用咖啡的苦来形容这段经历是合适的。

接着我喝下了第二口，慢慢的尝，细细的品，味道又变了，涩涩的苦中开始回甘，淡淡的甜从舌尖传到胃里。

带着前一年的苦涩在离开家的第二年我遇到了Y，每次我胡思乱想的时候，她都会在我身边让我释放，然后慢慢变得宽广。那时我的英文很差，差到连日常交流都成问题，怕丢人的我就很少再跟人交流，遇到Y之后她基本上每天都会留校帮我补习英文，并且坚持和我用英文对话，我们一步一脚印，不急不躁的学习。就这样我的英文成绩从开学初的C6升到了期末的B3。

然后，我又喝下了一口，味道是新的，甜苦相加。

没错，这就是现在的我了，少了一些原来的稚嫩多了一份成熟，已经知道生活就是这样有苦有甜，我现在有了追求的目标，我要做一名外科医生，不管这条路今后会有多艰难，我都会咬牙坚持。完成这追求就一定要吃苦，也会有很多类似于Y这样的甜……每一天都是崭新的一天，但也都像之前的每一天，渐渐地，我看到了杯底……



逆流而上 · 顺流而下

李佳怡  南洋女中

世界这一端阳光明媚，灿烂温暖；世界那一端阳光毒辣，恶劣刺眼。

他本该掀衣怒骂，飞扬跋扈，享受着快乐、幸福和美好；他本该承欢膝下，嬉闹玩耍，享受着来自父母的宠爱。

可是，可惜！

那只是本该。

正值青春年华的他，却肩负命运赋予他的生活；正值青春年华的他，却为了要养家糊口做童工；正值青春年华的他，却不能天天去学校学知识；正值青春年华的他，却感受不到太阳的温暖。

烈日下，堆积成山的垃圾，对比出了无数个小小的人。瘦弱的躯体，站立在各种保利罐子、玻璃瓶、废铁与塑料袋中。食物腐烂及含放射性毒物化学制品的气息弥漫在燥热的空中。那气味无形无色，却是浓浓的一层，肆意地刺激着人们的嗅觉。

他，是这无数人中的其中一个。只有外套多一条

裤，再加上一个布袋，这是他的全副武装。在一堆一堆的垃圾中，他弯着腰，徒手找着值钱的可循环物。别人眼中的废物，对他而言却能给他一餐温饱。

周围也有相同年纪的，更多的却是大他好几轮的成年人。在这里，不存在什么礼让精神，更别提扶老爱幼的行为了。这里，是强弱之间的战争。而强者，才能生存。那些虚浮的道德情操，是在人类能衣食温饱的前提下。连生存都谈不上，何来原则的荣耀？

温饱，是谈道德的必要条件，更是谈未来的必要条件。

这世界注定不公平。有些人唾手可得的未来，于他人却是无论多么努力都追不到的。

所以，他的未来是不是永远都追不到？

佛曰：不可说……



在麻坡理发

王思祺  淡马锡初级学院

很久没有来到麻坡了，记得上一次来已经是好几年前了。这么多年过去，麻坡依旧给人古色古香的感觉。我伫立街边，眼光投向远远近近的商铺和店面，和爸爸找他怀念的那种甘榜理发店。一台摩托车呼啸而过。有间老店默默地坐落在一棵雨树下。一阵微风吹过，雨树在微风里摇曳，几片树叶又落在老店的屋顶上。

我注意到老店的门上钉着一个色彩已经斑驳的招牌，几经辨认才知道那是一间理发店。我兴奋地跑过去，爸爸也随后跟了上来。一位带着眼镜、穿着格子衬衫、满脸皱纹的老人拖着老旧的拖鞋走了出来。他问我们是不是要理发。“哦，是我要理发！”爸爸便踏进了他的理发院。奇怪的是，爸爸什么也没说，老板就把一张薄薄的布披在爸爸身上，开始理发。爸爸也没有第二句话，剪刀已经在爸爸头上咔嚓咔嚓响起来了，我很奇怪爸爸和这位理发的老人哪里来的这种默契。店里有张横跨整间店的木桌和镜子。木桌上摆着刮胡刀、剪刀、电刀、粉和肥皂。店的另一道墙壁则挂有三面镜子和日历，前方摆着一排塑料红椅，老板的摩托车就停在红椅

的旁边。老板娘坐在一张圆桌边，静静地听着收音机。店里有两张理发椅，其中一张已经开裂到让人怀疑是否还可以坐上去。爸爸坐的椅子皮套上有些裂痕，支撑着它的铁有些生锈。

老板从后镜中看见我正忙着捕捉他店里的每一个物品和角落，便好奇地问爸爸我们是哪里来的旅客。“新加坡。”爸爸回答。老板点了点头，又对爸爸说：“现在的马币很好花吧？”爸爸一时之间也不知如何回应就婉转地回答：“还好啦，哈哈……”老板一边笑着，一边慢慢地把爸爸坐的那张独特的椅子放平，这时爸爸舒服地躺在椅子上，整个身子舒展开来。原来是刮胡子！老板轻轻地把刮胡膏抹在爸爸的脸上，我听得见那锋利的刀刮掉胡须发出的均匀的声音。不一会儿，老板端来了一小盆水，把爸爸脸上的刮胡膏冲洗掉，把椅子调回原来的样子。

老板把爸爸披着的布揭开，往椅子扫了扫了两下，然后把布挂好。爸爸整个人焕然一新，看起来精神多了。我心想，这几分钟太神奇了吧！爸爸也满意地看着整理过头的头发。

“好了！11块钱啦！”

“什么？”

“11块？”

“哦，好好！”爸爸从钱包里抽出20块的钞票交给老板。

“好，找你9块！下次再来啦！”

我们微微笑便离开了这座雨树下的理发院。我边走边想着，怎么可能？理发加额外的服务还少过四块钱新币？他可以收我们更高的价钱啊！我把我的想法告诉爸爸，一种莫名的愧疚也袭上他。“我应该告诉他不用找钱！”爸爸补上一句话之后沉默了好久。



三载岁月

赵沛铎  新民中学

翘首静望苍穹，云如绸，飒爽凉风清晨抚青丘。望小丘，心自忧，是悲愁，唯有三载岁月存心头。

三载，人生中，又有几个三载呢？

三载，三师。

那一天，阳光明媚，清风徐徐，枝头传来群鸟此起彼伏的歌声，似你方唱罢我方登台一般，好不快活热闹。我揉了揉惺忪的双眼，理了理蓬乱的头发，便迫不及待地上刷得锃亮的新鞋，挎上书包，冲出家门。

初中的第一天，难免令人兴奋。

进了教室，随便找个位子坐下，然后就静静地等着老师。不一会儿，只听见门外响起急促的“咚咚”的高跟鞋响，老师随声便站在讲台上。一双大眼睛迅速扫视了一下整个教室，又轻轻咳嗽了几声。整个教室立刻鸦雀无声。只听见粉笔窸窸窣窣响了几声，黑板上便留下了一个“陈”字。陈老师简练明快地说：“这三年我就是你们的数学老师兼班主任。”我仔细端详，发现她的着装干净而又平整，头发也是扎得一丝不乱，十分干练。

陈老师自我介绍之后，便将语文和英语老师请了进来。我不禁噗嗤一乐，差点笑出了声——一位白如美玉，一位却黑似包公。教语文的胡老师慢条斯理地讲开了，她戴着一副细边眼镜，乌黑的长发倾泻而下，十分优雅。再反观站在一旁的男老师，皮肤黑黝黝似黑巧克力一般，最引人瞩目的莫过于他那健硕魁梧的身材和粗壮的胳膊，体育老师都自叹不如。我一瞥邻座的同学，瞧见他眼神中的疑惑与惊异，想必大家都很惊讶他是我们的英语老师吧。早已走神的我未曾意识到胡老师已结束了说明，便被一声大吼吓了个半死。

“嘿！Good morning！”

我不由得一颤，在枝头和鸟儿嬉戏的灵魂顿时回了窍，邻桌也吓得一机灵，原本垂头丧气的麦苗顿时成了昂头挺胸的雄鸡。只见粉笔大笔勾勒出几个字母：Old Zhao。然后他就开始自我介绍，那声音如洪钟般震得教学楼都直颤悠。从此，老赵的吼声便深深烙在了我的心中。

开学没多久，学校便组织了一次以班为单位的诵读比赛，我们也开始紧锣密鼓地筹划起来。从一开始选择领诵，到最后的彩排，班主任陈老师和班干部都尽心尽力。人选换了又换，诗词改了又改，终于准备完毕，便

邀请胡老师和老赵来提点意见。队列排好，悠扬的古筝声响起，领诵也上前一步，深吸了一口气。只见陈老师把手往左摆摆，又往右摆摆，仿佛在示意领诵调整位置。大家一时间显得手足无措，最后就干脆站在原地不动了。陈老师眉头紧锁，往日红润的面庞也因辛劳憔悴了许多，但她仍不遗余力地指挥着。“人生如梦，一樽还酹江——月”领诵高声诵罢最后一句词，在一旁静静看完的胡老师随即点评道：“首先，第一句出来一定要有气势……”后排的几个男生便开始低声聊开了，教室一下变得嘈杂了许多。胡老师听到嘁嘁喳喳的声音，突然停了下来，盯着那几个男生，但并没有厉声呵斥。旁边的老赵却早已火冒三丈，冲着那几个男生吼道：

“后面角落那几个男生，别在那儿嘀咕了，有什么话上来说！”

全班立刻鸦雀无声。

接着，胡老师便详细阐述完了自己的意见，老赵也做了补充。我瞥见他一直死盯着角落的那几个男生，这时的他们活似脱了水的小草，低下头一声不吭了。可却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之状。最后，老赵语重心长地说：“比赛马上就到了，我希望你们摆正态度，全力以赴，不留遗憾。”又无奈地看了那几个男生一

眼，便离开了。

比赛那天，几个领诵一上台便找到了位置，朗诵雄浑而又有气势，而那几个男生，也都聚精会神地等待着，再也没有喊喊喳喳的嘈杂声了。我们，终于成功了。

时光荏苒，不觉间已到了毕业考试的时候，体育成了我们的一大难题，莫说是女生，就连男生也要加倍努力才能拿到高分。可偏偏学业也十分繁重。两座大山直压得我们喘不过气来。在我们做完卷子伏案小憩的时候，耳边又响起了轰雷般的声音：

“同学们，趁着休息赶紧锻炼吧！体考不远了！”

我缓缓坐了起来，看见周围的同学只是把头深深地埋进胳膊肘，便不再理会。自己却站了起来，走向那骄阳下的塑胶跑道，开始慢跑起来，汗水顺着脸颊滴下，眼睛也晒得睁不开了，我只觉得小腿一阵酸痛，速度变慢了下来，开始在烈日下挣扎。

这时，我从眼皮的缝隙里，窥见了老赵——他也在烈日下和同学一起跑，并不断激励跑不动的同学奋力前进，“Never give up！”他跟上缓缓前行的我，坚定地说。这声鼓励似久旱逢甘霖，我一下子振作了起来，不断用力摆动着双臂，继续在烈日下前行。

一眨眼，毕业考试就结束了，我们也该和母校告别了。眼看同窗好友各奔东西，自己也要漂泊海外，心中不由得一阵感伤。毕业典礼那天，我们和老师拥抱告别，在那灿烂的阳光之下，却充满了忧伤的气氛。“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我眼含着泪告别了老师，无意间一瞥，却发现，老师的眼中，泪光也在闪动。

现在的我，坐在窗前，望着窗外的圆月，心里又低吟起自己创作的《相见欢》：

翘首静望苍穹，云如绸，飒爽凉风清晨抚青丘。望小丘，心自忧，是悲愁，唯有三载岁月存心头。

“三载，人生中，又有几个三载呢？”我轻叹道。

窗外的月儿啊，是那么圆。

呵，我更喜欢那如钩的弯月啊。

至少，它不会如明镜般映出那过往的时光。



它

王鹤亲  裕廊景中学

我以为，它会一直陪着我。

小时候，我可以在妈妈轻吟的摇篮曲，在迷迷糊糊的梦中，感受到它。

它陪我玩旧了小汽车，走遍了乡间小道，也一起在清澈的溪水里嬉戏过。

我可以在雨天里，晶莹剔透的水滴中看到它；在风吹起时，沙沙作响的树叶里听到它；在云朵飘过时，微凉的空气里感受到它。

诗人说，它就如贼，偷走了梦，偷走了青春，偷走了年华。

旅人说，它是被微风吹散了的一缕轻烟，被初阳蒸融了的薄雾，是稍纵即逝的流星，也是滑落指缝的细沙。

商人说，它比什么都贵，没了它，什么东西都不存在价值。

它是那样的珍贵，那样的珍贵啊！

我以为，它会一直陪着我。

我曾经以为，它会一直陪着我。

直到我看到父亲微微苍白的鬓角，母亲眼角的皱纹，我才猛然惊觉，它在慢慢离我远去，我在慢慢离它远去。

当小时候的相片开始泛黄，当收藏的旧回忆渐渐被淡忘，我知道，它正在离开。

可当我遇到了属于我的她，度过第一个属于我的父亲节，走过了万里长城，看过了无数星星的夜空，我觉得，它的离去并不那么糟。

慢慢的，悄悄的，静静的，它在离我远去。

匆匆的，迅速的，无声的，它带走了什么。

无忧的，快乐的，伤心的，生气的，满足的，失望的，幸福的，它好像又留下了什么。

我坐在凉亭下喫茶，又一阵风路过。

在我和它完全分开之前，我突然理解了。

它是一条线，没有起点，且无终点。

原来，我就是它，它就是我。

就如枯叶凋零，绿芽萌生，它走过，又重来。

我才终于明白，它一直都在，亦不在。

它在。故我在。反之亦然。



寻找失去的话

李颖文  海星天主教中学

玫瑰的香味铺满了我的梦。

太阳打造了最闪亮的早晨献给了天下的母亲。几束光线挤入了我的眼缝，无力的手臂凹陷入尚有余温的棉被。洗漱的水流声激起了要起身的澎湃。

母亲很顺手地拿起了麻花状的被子，甩了起来，她的背影在我眼前闪烁着，到底要不要说，什么时候说？这两句话宛如紧紧缠绕在树枝的藤蔓，绕遍了我身体的每一个细胞，心里触碰的是那种肉麻感，好比成千上百根细小的羽毛在脚底下骚动的酸痒感，心中的小火苗暗自涌现，无情地灼烧着我的心，诅骂我的害羞、迟疑。我们总把最差的脾气和最糟糕的心情都给了最亲近和最爱的人，但一句谢谢却难以出口。

夕阳的余晖从铁门中钻了进来，我的思绪被困在凄凉的沙漠。母亲递给我一袋水果，她那双被岁月腐蚀过、拥有一道道皱纹的双手仿若一个挖掘机，在我的内心处挖掘一件件往事，抛入了我的脑海里。我的眼眶犹如熟苹果的颜色，一句“母亲节快乐”对于她的好是微不足道的。热火从我的心底奔上了心尖，它推动着我。

迟疑顿时化成了灰烬。

树摇曳着它炫绿的新装，一张洁白的纸像大胃王，吃掉了我多少的不敢！倾注了我多少的勇气，纸上一点一滴的墨水都是甜的，它载满着我的爱。

鸟儿慵懒地趴在鸟巢，阳光抚照着它的羽毛，小鸟的脚丫软趴趴地停在巢边。它嘴里的小虫子在蠕动，努力地摆脱死亡的魔爪。我轻轻地拿起了那张甜腻的纸，径直地往办公室走去。

风儿很喧嚣，在走廊里乱窜，犹如一群玩躲猫猫的小孩。我将那张满是祝福语的纸传送到母亲的手机，当她点开信息栏的时候，她的心是否抖了一下？眼眶会不会被泪水浸湿？

深埋在我心里的话已经发芽了，阻止它发芽的狂风暴雨都已经化为乌有了，它不会随着时光消移而烟消云散了。你是不是有些心底话没有对爱你的人说。尽管爱她茉莉般淡雅，但我也为她添上绚丽的色彩。

我一直在寻找我心底里失去的话，它如梦里的蝴蝶随风飞舞。



猫有九命

郭徐雷  淡马锡初级学院

还记得年幼时，在家楼下看见一只幼猫蜷缩在废纸箱里，黑色的皮毛闪烁的眸子，无比的惹人心疼。我望向母亲，她却让我想清楚，想仔细，倘若我将这个幼仔带回去，却无法照料他，那么便不会对它有任何帮助，只是一时的怜悯，却会带来沉重的责任。

我听了母亲的话愣了神，从未想过责任这一个逃不脱的东西，就施以同情，我是否真的该犹豫一下呢？我人生中也第一次的开始为自己的行为进行抉择。思忖片刻，我同意了母亲的话，放弃了，我对自己照顾幼猫的能力有所质疑，尽管很想帮助它，但也许其他人才能真正给它一个家来继续生活。

家在二楼的我还是时不时地会去张望一下那个废纸箱，我看到幼猫慢慢地从纸箱里爬了出来，它总是跌跌撞撞。一群七八岁大的孩子跑了过来，围着它叽叽喳喳地不知在讨论些什么，一个孩子开始拿木棒去绊它的脚，引得一群孩子的笑声，幼猫害怕极了，喵喵地叫着直颤人的心扉。我不顾一切冲下楼，孩子们还在逗弄着这只可怜的幼仔，我冲上去哄散了他们……

随后的日子，我再也没有看到它，有一次遇到在组屋楼下清扫的客工，他告诉我说那只猫早死了……我的眼泪一下子决堤而出。

年幼时这件事经常掠过心间，我也思忖过很久。有时，因为只有一次选择的机会，它会影响以后的所有生活。那么也会踌躇不定，会因为责任、风险和未知的将来而胆怯，退让。但是，也正因为这个天性，我们经常违背自己的本心与真实的想法和意愿。遗留下来的，也只能是“如果当初”的悔恨与遗憾。

听大人说，猫一生有九条性命，难怪它可以不受束缚，不必踌躇，自由地闪现在高处，灵动地穿梭在钢筋水泥之间，肆意地随心而跃，放纵地行走在自己的天地。我希望这猫真有九条性命，虽然我没见过它九死一生，但每一条性命都值得去爱护与尊敬。换做现在，我会毫不犹豫地抱着猫仔上楼，尽力养活它。

我的一时犹豫与怯懦，导致猫仔的夭折，也让我一直悔恨不已，但人生没有“如果当初”。我一味地在所谓的责任面前妥协与退让，但因为对未知的恐惧逃避本心，才是我对自己最大的不负责。只有随心生活，人的一生才会不留遗憾吧……



我的天堂

黄草玲  淡马锡初级学院

那是一扇普通的防盗铁门，位于墙的折角处。打开防盗窗，推开厚重的大木门，入眼的是一个宽敞的客厅。窗帘直直地垂着，遮住了过于强烈的阳光。屋里的温度分明比外面低了许多，可还是透着几分暖意。

屋子里没有人，再走一步，转身轻轻关上木门。就那么一下，空间却好似被隔绝了一样。太安静了，一阵眩晕感袭来，这是空气被抽干的感觉吗？只能透过血液感受到心脏的跳动。

屋子里有不少房间，而属于我的只有一个。踏入客厅拐弯至最深处，那儿有扇门，门内的一切都是属于我的。

分明是同一个屋檐下，与客厅的一切相比，这个房间显得新鲜许多。窗帘被安分地绕在窗的两边，窗户大开着，有些刺眼的白光照进屋子，好像是漆黑山洞的出口。深棕色的衣橱和书柜，墨黑的书桌和床架，洁白的大理石地砖。木的温润与大理石的冷清，分明的对比将屋子内的陈设一一划分开来，却又结合得巧妙。那是屋子原先的样貌，自从搬进了租客，它每天都在变。

玻璃窗前的深色防盗窗随意地开着。在租客眼中，那四四方方的格子分明就是一个花架。她拿出朋友送的一套白色小瓷杯，用麻绳将它们扎成了一串儿，放在格子的一边，小小的多肉们一溜儿地顺着书柜垂下，青青的，白的白，可爱得不得了。它们已经改朝换代好几次了。新加坡太潮湿，多肉总是养不活，长不大，养成现在这番样貌，不知花了小主人多少心思呢。另外的两个格子里分别放着两个小瓷碗，里头是一丛绿油油的水生植物，长得不高，只有凑近了才窥得其中趣味。窗户的挂钩也被很好地利用上了。一株青蛙藤缠着铁丝往上爬，时不时冒出几点嫩红的小花，含羞带笑的样子还真是叫人喜欢。别看现在一派明媚，它可是死过一回的。那花儿再次冒头，更像是她对主人精心照顾的嘉奖。书桌上摆着一个透明的玻璃罐，里面些许彩色的石子，那是租客从家乡的小河里捞来的。水中根茎纠缠，水面冒头的是铜钱草，细细的茎扭来扭去，顶着绿色的小伞，仗着有几分姿色，肆意地凌乱着。这一汪水的边上是一束干花，深浅各异的紫色勿忘我，几支玫瑰，有红有白，配上几根细长的情人草，盛在冰蓝的陶瓷观音瓶中，乱七八糟的色彩美得乱七八糟的。为什么有干花？只是为了那一支玫瑰罢了。那支租客最亲近的朋友在她

生日时送她的红玫瑰，而租客则花了一整个月，用一束花，包装了那一支玫瑰。

一切都是我喜欢的，而每天回家也成了最值得期待的事。一个充满着自己喜欢的事物的地方，是天堂吧。早上出门时给植物们浇了水，今天的它们，会长成什么样子呢？



一张通往天堂的门票

魏琴  协和中学

男孩抬头望着天空，平静的天空里透着夕阳留下的最后一抹余晖。夕阳下的街灯折射出一种异样的美，空气中荡漾着浓浓的留念。他穿梭在来来往往的人群中，驻足在熙熙攘攘的十字路口，看着那一轮火红的太阳渐渐消失在自己的视野里。忽然，他注意到一朵洁白的茉莉花在风中飞舞，在他的眼里它看起来是那样的纯洁。他记得那是母亲最爱的花，她爱它的洁白也爱它的一尘不染。

昨日的记忆又重新回荡在他眼前，脑海中清晰地浮现出母亲离开他的那个夜晚。他独自一人坐在医院冰冷的长椅上等待着结果，回想母亲在进去之前对他说的最后一句话：“如果我走了，记得一定要好好活下去！”从小他便和母亲相依为命，从小到大他的记忆中就没有父亲的存在。他从不向母亲过问有关父亲的事，其实原因很简单，他恨父亲，恨他狠心地抛下了他们。印着“手术中”的灯最终还是关了，手术室的门一打开，医生一脸遗憾地通知了他。那一刻，他的心沉到了谷底，他不明白为什么命运对他如此不公平，现在他连唯一的亲人都没有了。他愤怒

地将拳头重重的击打在墙上，可是都无济于事，残酷的现实就摆放在他的眼前，他所能做的就是去接受。他不明白命运为何要如此捉弄他，于是他开始埋怨生活，自暴自弃。

这时他感觉自己好像被施了魔法一样，那朵茉莉花随风飘呀飘呀飘过了嘈杂的人流，带着他穿过城市的大街小巷，终于他们离开了城市的喧嚣。他继续跟着花的脚步前进，但当他们走得离城市越来越远时，他发现周围的一切都是他从未见过的景象。每一片树叶上的露珠都漂浮在空中，在一束阳光的照射下它们显得越发晶莹剔透。当他们越走越远，他发现不远的前方有一个人在等待着他们。当他的视线由模糊到清晰时，他才明白眼前出现的竟然是天堂，而那位在等他的便是天使。

“这是真的么？难道我真的来到了天堂？”

没等他说出口，天使就回答道：“没错，这里就是天堂！”

“那我可以看到我的母亲么？”

“如果你有能够通往天堂的票，我就会让你进去。”

“那我怎样才能得到通往天堂的门票呢？”

“很简单，只要你不再虚度光阴、自暴自弃地生

活，珍惜生命中的每一秒钟，不要轻易放弃自己，到那个时候你就会拥有通往天堂的门票！”

话音刚落，等他睁开眼睛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还在刚刚的街道上。只是现在黄昏已经谢去，夜幕早已铺开，路边高高的梧桐树被刺眼的白色路灯照亮，而刚刚所经历的一幕好像无声无息地消失在这寂静的夜里了。

自从那天之后，他便牢牢地记住天使所说的话，同时他的脑海里蹦出天使说过的话，“对！只有好好活下去才能得到通往天堂的的门票。”

就这样，日复一日，几年很快就过去了，他通过自己的努力创立了公司，成为了一个年轻有为的老板。当天使出现在他面前时，她说：“你用自己的实力证明了自己，活出了属于自己的人生。现在你获得了能够通往天堂的门票！”当他如愿以偿进入天堂后，他看见母亲在那里生活得很幸福，他终于露出了笑容，那朵洁白的茉莉花正飘着飘着——落在他的手中……



循环

杜李彦  德新中学

“咚咚咚！”

一阵突兀的敲门声把我从虚拟机中惊醒。

24 世纪，虚拟机已经成为几乎人手一台的热门超电子产品，由尼索公司在 24 世纪伊始之时发布的这款超虚拟现实产品，允许人们在睡觉时使用，进入自己脑中所想象的虚拟世界，同时不干扰日常睡眠质量。

我不耐烦地从床上爬起来，然后慢条斯理地走到门边打开了那厚实的房门

“谁啊？”

“哥哥你又在用虚拟机啊。我感觉这种东西不靠谱，会对身体造成不良影响吧。”

“哎哟，说你就是老古董啊。你看世界上那么多人都在用，不是没有发生过任何不良影响吗？”我一边说一边轻轻地敲了下她的头。

“但是……”

“话说回来，你找我有什么事？大好的周末时光连个懒觉都不让我睡。

“你猜啊？今天是个什么日子？”

她故意卖关子的时候，真是令人讨厌，但是又讨厌不起来。

“不知道！”

我也懒得去猜了，其实说起懒，更多的是一种冷漠的反击手段吧。

“尼索公司新游戏《循环》的发售日啊！我已经等很久了！而且，你答应陪我去买的嘛！”

“不是可以直接通过超网传回来吗？为什么还要浪费时间去买？”

“这是为了信仰啊！”

她这45度仰望天空的姿势真不知道从哪学的。

“行行行，出去吧！既然都被你吵醒了，再睡下去也就没有意义了。就当卖你个人情吧。”

“啧！”

“你刚刚咂嘴了，对吧！”

“快点啦，我给你15分钟，15分钟后在楼下集合！”

很难想象像这种沉迷游戏的妹妹会对虚拟机不感冒，反而还有点厌恶。

街道上没什么人，或者说这才是正常现象吧。自从23世纪中期超电子技术的普及后，人们可以通过超级网的粒子转换传输技术，瞬间把商品货物送到他们面前，

所以上街的人数大幅度减少。

与街上日渐减少的行人不相称的，则是那认真执行它们任务的红绿灯以及静静躺在地上的斑马线。理论上，红绿灯以及斑马线这种东西早应被时代所淘汰，但是它们的存在彰显了人们对于它们的依赖性。可能是在绿灯时穿越斑马线让人们觉得更加安全，或者人们只是单纯地依赖着这两者以至于经历数个世纪仍无法割舍。

在人们的印象里，红灯绿灯有着天差地别。当我们还是孩童时就开始被教导“红灯停，绿灯行”的道理，所以我们多多少少会讨厌红灯而追寻绿灯。比如说当十字路口交叉的方向同时出现绿灯，人们大多会不假思索地走，而不去怀疑这是否是“披着绿灯皮的危险信号”，所以绿灯也并不是完完全全地安全。相比之下我更喜欢红灯，因为它确实地传达了危险的讯息。所以说过马路真正安全的时候是当所有方向都亮起红灯时，然而这是不可能存在的。这个矛盾的理论，就像对我们有益的食物难以入口，但是好入口的食物又不健康一样，没有任何食物是既好吃又有益的。

游戏的发布会场距离我家其实并不远，也就是过3个十字路口的距离罢了。

“注意看路啊！”

“好啦！哥，我发现你最近开始变得像老妈一样啰嗦了。”

也是，有时候过度的叮嘱反而会起反效果。

“砰！”

巨响过后伴随的是一阵刺耳的刹车声。

“咚咚咚！”

“谁啊？”

一阵敲门声把我从虚拟机的美梦中惊醒。

“哥哥你又在用虚拟机啊。我感觉这种东西不靠谱，会对身体造成不良影响吧……”

这句话似乎在哪听过。

在这个艳阳高照的周末早晨，不知道为什么我感到一丝淡淡的寒意。

“你猜啊？今天是个什么日子？”



梦和空白和车站

池沁格  德新中学

车站。

没有见过甚至听说过的站名。火车站设计成地铁站的样子，从来没有见过的规划。

记忆告诉我这是我从没来过的地方，我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出现在这里的。然而一切又这么熟悉真实，这种矛盾给人一种微妙的难以言喻的感觉。

走出车站，是一个公园。普通的景色，却有着不协调感。车站边还有一个综合体，陈旧的布置和车站充满现代气息的银灰色格格不入。紧贴着的是一家餐厅，无人光顾，但是暖色的灯光带来了热闹而嘈杂的感觉。

外面的长凳上，有一个陌生人闭着双眼，躺着，像是在睡觉。

“睡觉……做梦……啊，”我自顾自地想着，“其实我是在做梦吧。”这看似荒谬的一切忽然就得到了解释。

“清醒梦”这一说法我听过不止一次了，但是真正身临其境，这还是第一回。

原来真的可以意识到自己在做梦，从而有意识地控

制自己在梦里的行动啊。我决定好好探索一下自己梦里的世界。迫不及待地想要开始行动，却又怕自己会从梦中突然醒来，这种紧张感让我微微的呼吸变得急促了起来。

我决定先走出这个公园，看看外面有什么。这条路看起来是一条笔直的小路，像是直达公园出口的。我沿着小路走，没有鸟叫声，也没有风吹树叶的沙沙声。只有我自己的脚步声。路没有分岔，笔直到不自然，是很难在现实中的公园里看到的设计。我能感受到自己离出口越来越近，外面马路上车轮摩擦过地面的声音已经传进了我的耳朵。路两边单调的绿色似乎马上就要到尽头了，但是我却无法看清前方的景色。迈出了下一步，我原以为自己的脚踏上的是柏油路，但是周围突然变成了一片空白。

脚下是白的，不知道是什么支撑着自己；头顶也是白的。我来到了一个什么都没有的空间。好似空旷到让人走不到边缘，又好似狭小到刚好困住一个人。虽然自己清楚地知道这是梦，但是空白给我的恐惧感让我本能地想要逃出去。我继续向前迈开了脚步。

物质再次充满了我周围的世界。我回到了自己出发的地方。车站。

我知道往一个方向走，最后会回到自己出发的地方。这是环绕世界一周。这么说来，这个梦境是一个狭小到让人窒息的空间，里面还有一段没有构建好的空白。

我打算去那个餐厅里坐坐，然而门却打不开。我开始觉得这个梦异常乏味。我站在原地发呆，但脑海里什么都不想，就像是刚刚我去到的那片空白一样。这是一个走不出的空间，我唯一能做的，是让自己醒过来。

我开始烦躁地跺脚，撕扯着自己的喉咙，用声带的极限去叫醒自己。但是周围的一切没有变化。我突然觉得自己真是可笑。既然意识是醒着的，为何自己却“醒不过来”呢？难道说，我其实不是在做梦……

我的记忆告诉我，这不是真的。这种充斥着不符合常理的事物的地方，在现实中是绝对不存在的。我要走出这里。

突然，我的思绪开始变得混乱，甚至连我自己都理不清这一团缠绕在一起的毛线。我现在的每一个行动，好像是被大脑控制着的，又好像是在无意识下进行的。我走进车站，着了魔似的跨过警戒线，踩上了铁轨。火车驶来，暖色的车灯从很远就传来了灼热的温度。车轮滚过轨道的声音像是在催眠。

黑暗。寂静却让人安心的黑暗。

手机闹铃的旋律刺进了我的耳朵。身体猛地颤抖了一下。我睁开眼睛，看见阳光已经照到了我的床上。头有些晕。

“好像做了个感觉挺真实的梦呢，等一下就讲给大家听吧。”我懒洋洋地从床上坐起来，“诶，奇怪，居然什么都不记得了。”

记忆到底又能证明多少真实的东西呢？阳光很明媚，我的注意力马上从这个问题上移开了。一切都是自己记得的再熟悉不过的东西，我能感受到它们，周围的物质让我安心下来，真实又美好。这大概就是我真正活着的世界。



星梦

罗晓雯  裕廊景中学

如果星星都消失了，只剩下黑夜，世界会如何？

如果我把你忘却，你会不会永远消失在深海里？

梦醒后，你还在吗？还会记得我吗？

“小星，不管你在哪里，我都会一直陪在你身边。”

一个声音回响着……

我所在的城市高楼林立，街道上车水马龙。熙来攘往的人群，像潮水。到了夜晚，夜幕降临，更是光彩夺目，璀璨的灯火为人们照亮整个大地。我很喜欢这个城市。可惜的是，天上美好纯洁的星星却被这些耀眼的事物埋在黑夜深处。

我喜欢走在夜路上。一丝丝冷风抚过脸颊，凉凉的十分舒服。不时会有几片风吹落的叶子在空中漫舞。月亮总会躲在某个角落，想找也找不到，但它的出现总会让整个大地充满大自然的气息。

“还记得那个爱看星的你吗？”突然一个声音在我心中响起……

犹记得，读小学四年级的我，成绩一般，经常喜欢一个人独处。超级内向的我，从不敢也不会闯祸。朋友们拉着我去和他们玩，结果总是我一个人静静坐在一角，看着大家玩耍。她们玩得很高兴，我也高兴。

学校假期终于到了，妈说要带我们“一家人”出去玩。“一家人”，听起来总是怪怪的。没有爸爸在场也叫一家人吗？爸爸背井离乡五年，回来也就五次，匆匆地回来匆匆地走，连想记住他的样子都难。但我很爱他，不想忘记他的样子，所以每次他回来我都要求自己好好地看清楚他，不让印象模糊。

在街上看到别的“一家人”快乐地生活着，心里就会想：爸爸什么时候可以回来，让我们也和别人一样“一家人”生活在一起。妈妈总是很厌烦我提起这个问题。“该回来的时候就会回来。”是她敷衍我的话，也敷衍了很多年。

黑，渐渐布满天空。乡村的夜晚是很美的，少了城市的喧哗，多了几分的恬静。高高的夜空，点点的繁星好似颗颗明珠，镶嵌在天幕下，闪闪地发着光。它们是那么的清澈，把乡村的夜景衬托得更美丽、更迷人。我枕着柔和的夜光，静静地睡着了……

“喜欢吗？”一个声音把我唤醒。我慢慢睁开双眼，

床边站着一个全身发着光的小东西。我被吓得钻进了被窝里，心里直打哆嗦，心想：这是梦，对，一定是梦。我一边安抚自己，一边鼓起勇气钻出来。“你喜欢星星吗？”它指着上方的天窗，一动不动。我感觉它已沉浸在它的世界里，“嗯。”我回答道。“很像一幅画呢，满天的星斗都融汇在一起了，好漂亮啊！”它感叹。霎那间，我的睡意全飞了，大胆地问：“你叫什么？为什么全身会发着光啊？”它转向我。我呆住了。一身浅蓝色的头发，身型极为瘦小，眼珠是大海的颜色，全身还发着蓝光。这让我更确定是个梦。她回答：“我叫蓝，是一颗星星。知道吗？每颗星星都代表着一个梦想，你的梦想又是什么呢？”

我的梦想？

从没想过这个问题的我有点不知所措。

“去寻找吧！找到属于自己的梦想。”她激动地鼓励着我，接着，消失在黑夜中。

第二天早上，我睡醒了，“好真实的梦啊，去寻找自己的梦想吗？”我带着半信半疑的心情开始了今天的步伐。这天晚上，我一直想自己的梦想会是什么，想着想着，眼帘不知不觉地合上。这个夜晚，我没有遇见蓝。

一个又一个夜晚过去了，我始终没有再遇见蓝。

就在一个满空繁星的深夜里，不知何故久久不能入

睡。我又为自己的梦想烦恼起来。没想到蓝竟又出现了。

“想到梦想了？”它关心地问。

“还没有。”我摇摇头。

“梦想有时不只是为自己想，还应该为别人想。”

蓝好像想提醒我。

“别人，什么别人，为什么要为他而想？”我抛出一连串的问题。

“认真想想吧！”它伸出小手摸了摸我的头，向窗外飞去，冲到天上去了。

我突然想到什么，对着黑夜的星空喊了起来：“知道了，我知道了，为了我爸爸，我的梦想也包括我爸爸，我要考上大学好好读书让爸爸回来。”

“恭喜你找到梦想，要让它实现喔！”蓝从遥远的星空里传来声音。

“一定。”

从此以后蓝就不再来了，但我知道，它在星空中看着我，那一眨一眨的星星里面就有一颗是属于它。

“我知道你一直都在，放心吧，我会努力的，加油！”



梦想

龚茜凌  德新中学

你的梦想是什么？是小时候整天挂在嘴边的“长大后我要做……”之类的，还是别人成功的背影激起了你的向往，让你有种要成为他的想法；又或者是你的兴趣爱好将你推向追梦的道路上？可想而知，不同的因素将造就不同的人生，而不同的人生也将造就不同的梦想。其实人世间的很多奇迹都源自于梦想，但经过我们不懈的努力使梦想成真。梦想的力量是伟大的，它能创造出令人难以想象的奇迹。纪伯伦说过“我宁可做人类中有梦想、有愿望的最渺小的人，而不愿做一个无梦想、无愿望的最伟大的人。”这告诉我们，无论何时，每个人都要有梦想！也许你只是一株幼稚的树苗，但只要坚忍不拔，终会成为参天大树；也许你只是一条涓涓的小溪，但只要锲而不舍，终会拥抱大海；也许你只是一只雏鹰，但只要心存高远，跌几个跟头，终会翱翔蓝天。

有些人所追逐着的梦想，是为了远方胜利的曙光，是为了更加美好的未来。譬如，司马迁的梦想是“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于是，他即使在触怒龙颜惨遭宫刑之后，仍“就极刑而无愠色”。在梦

想与尊严的抉择前，他毅然选择了梦想。他忍辱负重，自强不息，用人格的脊梁撑起了自己的明天。终于，梦想在他手中绽放，一本《史记》流芳百世。勾践的梦想是东山再起，尽雪前耻。于是，他放下了昔日国君的尊严，甘为人卒。为了获得夫差信任，他甘愿尝粪忍辱苟活，卧薪尝胆。勾践用行动向我们证明了他对梦想的执着与坚持。终于，他的梦想遍地开花，“三千越甲可吞吴”的佳话流传至今，一代明君终成大业。

话说因为有梦，才会起航。马丁·路德·金演讲过“我有一个梦想”。我还记得他说过这么一句话——“如果你的梦想还站立的话，那么没有人能使你倒下”。他为他的梦想而努力，就连最后他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时，也未曾放弃过。尽管他没能完全实现他的梦想，但是他的付出，他的追求，他的坚持，给了世人一个反对种族歧视的榜样。今天的美国总统奥巴马——这个美籍肯尼亚裔黑人总统，正是马丁·路德·金梦想变成现实的一个有力的诠释。他们让我们看到人类不因种族、肤色的不同而存在歧视和争端，让我们记住人类是一个大家庭，我们拥有同一个家园——美丽的地球。

星光熠熠，风声游走，谁在追梦，梦在寻谁，其实梦想离我们并不遥远。脚到不了的地方，眼睛可以到；

眼到不了的地方，梦可以到。感谢漫漫长路上有梦想的相伴，还有那梦想花开彼岸。或许有一天，当岁月斑驳了青春的过往，当我们长大，当一切苍老，但永远不倒去的却是那段留在青春追梦的热烈时光。让我们相信梦想的力量，循着微光去追求那份积存已久的渴望。轻轻地梵唱着，炽热的目光迎着扑面而来的陷痛，在潺潺流逝的时间长河里，只因用尽全力地追逐过，我们将会无悔。



手

郭婉钰  莱佛士女中

还记得小时候牵着父亲那又粗糙又厚实的手。那双手给予了温暖，包含了快乐，传达了幸福。牵着父亲的手，天真的我总问他：“爸爸，你的手咋这么大？”父亲总是笑着回答：“呵呵，我的手那么大是因为需要照顾咱们一家。爸爸需要强壮哦，因为得承担咱们一家人的负担。”我那时只是“哦”了一声，并不懂得那句话真正的含义。当时，心里好羡慕父亲那双厚实的手，希望长大后能像他一样强壮，可是和父亲那巨大的手相比，我的手却那么瘦小。

随着岁月的流逝，我慢慢地疏离父亲。父亲说话从不会轻声细语，一开口就像敲响破锣。他吃饭时吧唧着嘴，睡觉打呼噜……父亲每天很早就上班，有时晚上十一二点才回到家，回到家就呼呼大睡，很少和我们接触。在我十二岁时，我渐渐地感觉到父亲对姐姐的偏心。父亲总是对我要求很苛刻，却对姐姐好。给姐姐吃最好吃的，穿最好的衣服，姐姐穿剩的衣服才把那些破破烂烂的衣服交给我。我已经不再佩服他那双宽厚的手，反而觉得他那双粗糙的手十分丑陋。我已经不是小

孩子了，父亲仍然像幼时那样牵着我的手，可是，我却冷漠地把他的手给甩开。上了中学后，我从来没在同学与朋友的面前提过“爸爸”这两个字。

有一次，我撒了谎，我还隐约记得父亲那冷冰冰的脸庞。唉，我那时怎么没有丝毫的愧疚感呢？怎么没领悟到父亲的用心呢？父亲听到我理直气壮，气得火冒三丈，眼里闪烁着无法遏制的怒火。眼看他那巨大的手掌要落下来，我那一句话，使他的手停在半空中。“你就是这么偏心，你不是我理想中的爸爸！”他缓缓地把手放下来，那双手一直颤抖着。父亲那时看来分外渺小，有一种难言的落寞在空气中弥漫开来。无形中，我伤害了他。我却没有任何的歉意，自己理直气壮，仍然与父亲打“冷战”。

从那以后，父亲似乎因为那句话而受到巨大的伤害，表面上大大咧咧的，可是我知道，他心里却是脆弱的。由于日夜操劳，他无法承受过多的压力，因而病倒了，但是，他仍然每天坚持送我上学。回到家，自己却坐公共汽车上班，我却一点都不感恩，从没为父亲想过。那天，父亲拖着疲倦的身子出门送我上学，我却没有想到父亲身体不适，还急忙催促父亲快点送我去学校。他的那双手紧紧地握住方向盘，默默地开车。父亲并没有请假在家里休息，而坚持上班。可是，我却浑然不知，还埋怨父亲不

好，父亲却为全家而牺牲自己的健康。无知的我什么都不知道。

望着那熟悉的背影，我回想起幼小天真的我问爸爸的一句话：“爸爸，你的手咋这么大？”终于，我听懂了爸爸的回答。忽然，眼泪从我的脸颊默默地流下。是他，让我从小到大不曾挨饿。是他，不管日晒雨淋，都会送我上学。是他的手，承担了家庭的负担，每天努力地工作养活这一家。“美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我那时怎么可以脱口而出，说出伤人的话呢？

那天夜里，父亲发了高烧。他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我从母亲那儿听见父亲发高烧的信息，飞奔到父亲的房间。他的脸色竟然那么憔悴，嘴唇那么苍白，忽然，我发觉父亲变老了。无情的岁月已经在他那宽厚的手掌上刻下了一道道的痕迹，他的身体已经不再像往年那么的强壮。我紧紧地握住父亲的手，鼻子一酸，眼圈红了，眼泪簌簌地流下。父亲望着我，原本一直颤抖的手不再颤抖了，还故意乐呵呵地说：“你看你老爸很强壮的！这一点小病，没问题的，不要再哭了……”此时，我感觉到父亲的那双手，犹如他胸怀那样宽阔，那么温暖。

“爸爸，对不起……”



米饺的故事

黄欢妍  莱佛士女中

去年年底，我、妈妈和弟弟到外婆家探望外婆。外婆住在霞浦县盐田乡，那是个三面环山的小海湾，在十二月的时候，因吹海风，它比周边的县城要冷许多。我们在外婆家待了一个多月，正好赶上过冬至。霞浦在冬至时，有个非常特殊的习俗——吃米饺。

冬至吃米饺对于霞浦人来说，就像北方的饺子一样，有一家团聚的意义。到冬至的时候，一家人围着，一起和糯米粉、包米饺、烧火，忙得不亦乐乎。每次上街回家的时候，看到有人家炊烟袅袅升起，闻到米饺的香味，便知道有人家在准备过冬至节的食物了。

记得我第一次吃的米饺，是在街上买的。霞浦开辟成了旅游城市之后，米饺这类应节食品便成了一种全年都能买得到的小吃了。当时经过一个卖当地特色点心的摊位时，妈妈介绍说，那是她小时候最喜欢吃的小吃。因冬日寒冷，想到能吃点热的东西驱寒，一向十分挑食的我居然也跃跃欲试想尝尝。冒着腾腾热气的米饺抓在手上，烫得在两手间倒腾。再看准了一口咬下，软糯的饺皮和馅里保持着如水果般脆嫩口感的萝卜丝形成了一

种完美的结合。馅是甜的，掺杂着一点姜丝的香味，诱人至极，吃起来一点也不腻味。两种味道的完美结合，令我这个素来讨厌姜味的人都折服了。我霎时明白了妈妈为什么这么爱吃米饺。

不过，店里的米饺再好吃，也比不上家里自己包的米饺。

初冬是收割稻谷的季节。三姨和三姨丈将自家田里收成的新鲜糯米磨成粉，带到了外婆家。自己研磨出的糯米粉，白花花的，有如雪花瓣一般，颗粒大小不均匀，却因此多了一份嚼劲。除此，还散发着一股浓郁的饭香味，和店里淡而无味的糯米粉形成强烈的对比。初次见到，我不知道是自己磨的米，还以为是米的新品种呢！

三姨每年都会自己熬制米饺的馅。她制作的甜馅尤其好，但据说工序很复杂。首先，将白萝卜绞成丝，再将萝卜丝脱水。仅是脱水这环节就相当耗时了，要将萝卜丝装在一个干净的麻袋里，放进有排水道的水槽，再在上面压上块大石板，时不时翻一翻，整个过程往往要一夜的时间。等到萝卜丝制作好了后，要先抖松，加上碾好的芝麻、花生碎、姜丝、葱头、红糖等，文火炒熟拌匀。在制作的时候，还得特别留意成分的搭配比例及火候。即便操作如此麻烦，三姨却依然乐此不疲地忙碌着，真真是应了“民以食为天”的古训。

冬至前夕，一家三代难得聚在外婆的厨房里，一起包起米饺。三姨在自己家准备了一大缸的馅，再带了一大袋的糯米粉，骑着三姨丈的摩托车到外婆家。妈妈听说他们要到了，马上爬到后山腰摘了几片专门用来蒸糕的叶子。看着妈妈手上捧着的叶子，我怎么也不明白妈妈为什么一定要特地去采叶子来蒸米饺。用自己家里的盘子蒸，也不是不够啊。妈妈听了我的疑问，笑道：“这样蒸出来，米饺才会有香味啊！就像新加坡娘惹糕点、马来糕点，不也都喜欢用班兰叶蒸煮吗？”

我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摘完叶子，便是清洗、上油、裁剪。妈妈先用脸盆将山上摘来的叶子一遍遍清洗干净。三姨到了之后，大人们把桌子擦干净，便准备开工了。妈妈端了一小碗油，用手指沾上一点点，均匀地抹在叶子较为光滑的表面上。三姨丈端出一个大盆，把糯米粉倒进去，三姨准备了一点温水，站在他身旁，慢慢地往面里加水，两人开始和面。三姨丈用力地搓揉着面团，那姿态真像小时候奶奶洗衣服的样子。等觉得有点太干的时候，再示意继续加水。就这样断断续续地加水，过了半个小时，在三姨夫妻二人默契地配合下，糯米粉就和好了。

随后，便是包米饺的时间了。大姨妈这时也到了，

熟练地包起来。我学着大人们的样子，先是揪出一团糯米面团，摊开。而后，舀起一勺馅，放在面团中间，两边捏起，一个米饺便做好了。虽然谈不上好看，但至少也算成功，没有“露馅”。我们包米饺的时候，妈妈拿起一把剪刀，把准备好的叶子剪成菱形，我们包好的米饺便放在叶子上。

在我们准备这些的时候，外婆便坐在灶旁开始烧火。外婆家的灶炉可神奇了，据说还是外公在世时自己做的呢！总共有两个灶口，却可以放三口锅。

等一切准备就绪的时候，把米饺放在蒸架上，准备蒸煮。不到十分钟，一阵浓浓的清香飘出来，小孩子们都迫不及待地围在大人们身边，眼巴巴地看着灶炉，盼着米饺尽快出炉。自己家做的米饺，和外面摊位买的截然不同，多了坚果的香味，还多了一份糯米的香甜滋味。一家人围在桌子前，吃着刚出炉、自己包的米饺，谈笑着，只觉得十分温馨。

这一粒粒白花花的米饺，包含了妈妈童年的美好回忆，更满满承载了一家人团聚那甜滋滋的幸福。我只盼来年的冬至，还能与家人齐聚，再吃上这样的米饺。



花开满树

余海翔  义顺初级学院

我家楼下立着一棵树，不高不大，不伟不茂。只是静悄悄地与岁月并肩而立，静到仿佛不让人察觉他的存在。只是，他终还是惊艳了我。

仍记某日，我放学归家，偶然瞥见树下车上布满了花。花瓣细长密集，向中心卷曲成掌状，花瓣根部是娇嫩的粉色，仿佛光照充足的桃子刚被采摘下时莹润的色泽。然后逐渐从茜色过渡到海棠红，再是嫣红，再是粉红，最末梢上便是霜色与浅浅的月白了。我拾了一朵，捧在手心，对着光看，落日的光线透过花瓣，更显晶莹与润泽。那纤细却丝丝分明的脉络仿佛一支刚划过的画笔，颜色正从那里缓缓地晕开，大概画技再高超的大师都无法一下就调配出如此浓淡适宜，厚薄适中的色彩来吧。

我定定地看着，不期然，一片灿烂就这样跌入我的眼帘。那比叶还要浓密的花就这样俯视着我。这棵静悄悄的树瞬间喧闹起来。如此的喧哗让人想要却步，可我好不舍得离开，多希望就这样和它对视下去。

我再也不敢小瞧它、忽略它的平凡，我终于了解，

静默只是沉淀并非沉寂。那些有毅力、有勇气、有定力与岁月并肩的树并不一定在乎高大威猛，但一定有其惊艳之处。

我愈加佩服那些在岁月间沉淀的人了。

我家楼下立着一棵树，不高不大，不伟不茂。只是静悄悄地立成了岁月。



天苍苍，野茫茫

杨蕊嘉  淡马锡初级学院

在城市呆久了就会向往草原；在草原呆久了，就会更难忘草原。

敕勒川

飞机盘旋在内蒙古的上空，映入眼帘的是绵绵山脉。只有这样俯视着大地，才更能理解地图上示意的山脉、山峰、群山和草原。看似寥寥几笔，实则让人叹为观止。

爸爸驾车带我们从赤峰机场一路开往草原。赤峰是中国三线城市，相对欠发达的一个城市。可它是与草原最亲近的地方。

楼屋普遍不高，大概都在二到三层楼的高度，相比高楼耸立的新加坡，站在赤峰十层楼的建筑中即能把周围看个遍。

车开得很快，平均速度在一百米左右，而且越来越快，因为离草原越来越近，人慢慢就少了，楼房也看不见了。在我视线二百米内，全是树还有路。白桦树遍布在路的两旁，装饰着唯一的钢筋混泥土，高速公路。车

快开了两个小时，脑子已经被白桦树弄的审美疲劳了，本来愉悦的我变得有些心不在焉，没有了憧憬。

刚想侧过头小睡一下，弟弟兴奋的叫声打消了我的睡意。草原，牛，羊，蒙古包。游牧民族还有不着调的摩托车。我立刻摇下车窗，想要感受一下草原的风，草原的味道。我情不自禁将手伸出车外，与草原握个手。妈妈立马把我的手收回：“快拿进来，危险！”爸爸从后视镜偷笑说，这又不是新加坡，现在路上只有我们一辆车。

我又将手伸出车外，风又柔又烈，自然又真实，不像在空调房里的冷气。扑面而来的是草原的味道，感觉吸进了能让人长寿的仙气，清新又爽朗，我有一种要把空气打包回家的冲动。

阴山下

车外是内蒙古大草原，牧民们正骑着赶着牛羊，寻找另一个安身之所，这样羊儿就可以有菜吃了！车开得快，他们仿佛都静止了，与大草原构成了一副令人难忘的风景画，他们都浑然不知道自己会在别人的风景画里。天空很低，与一望无际的草原相连，恰如世界的尽头，遥不可及的尽头。

我一点也不担心车开得太快而错失这样的风景，因为到处都是美景，绿油油的一片，被牛群、羊群点缀着，朵朵白云更是神来之笔。

车以在城市时的三倍车速行驶，我却一点也不觉得快。约三小时的高速行程后，爸爸在没有路名，没有栏杆的路边准备下高速。高速公路与草原只是一个坡的距离。这个坡约一米。爸爸慌了，从没下过这么高的坡。在爸爸的朋友的鼓励下，爸爸大胆尝试了。车向下倾斜的角度越来越大，我感觉离心力快把我投向挡风镜，手抓紧了座椅把手，脚顶在前排车座的底部，心里默默祈祷平安无事，这比过山车还刺激。车慢慢颠簸下来，我的心脏也扑通扑通地，只能相信这辆吉普能靠谱。终于，随最后一个大颠簸，我们安全抵达草原。车跟着之前的车辙开着，开到大草原的深处。

天似穹庐

这是爸爸朋友的蒙古包。我一下车，感到陌生又熟悉，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松软的土地让我走路有一些不自在，风迎面扑来，比之前车上的风更凉爽，更柔，仿佛自己被拥抱着。我放眼望去，没有边际，满眼都是绿色，心情说不出的舒畅。我呆呆站在草原之上，心

里乐开了花，不知道乐什么，也许是自然的力量吧。非一般的力量。

弟弟匆匆从牛圈那回来，也让我观赏一下。我踏着轻盈的脚步，感受土地的力量，一步两步走向在圈里的牛羊。我兴奋地吸气，想要感受泥土的芳香与自然的味道。我知道弟弟急急忙忙让我去看牛羊。空气中混杂着牛粪羊粪和青草的味道，我知道为什么弟弟急急忙忙让我去看牛羊了。虽然不刺鼻，但就是臭！我捏着鼻子，大步走回蒙古包，土地异常的松软，我低头一看，是和泥土颜色混成的一团不明物体，还夹杂着没被消化的草。我大喊妈妈，弟弟却在一旁偷笑。妈妈还告诉我，小时候他们都用牛粪当燃料，生火。我冷静的听着。

我回到蒙古包后，朋友母亲安慰我说：“你是幸运的，不是每个人都能得到自然的眷顾！”我苦笑着，看见婆婆在炉上烧东西，颜色像奶茶，也有点像热巧克力，漂着一层油。“婆婆，这是奶茶吗？”我好奇的问。“小姑娘真聪明！”她惊喜地回答我。

在交谈的大人们都回到蒙古包，坐在炕上，等待出锅的奶茶。我脑海中不断尝试将台湾奶茶和内蒙古联系在一起，可怎么也没有共同点。妈妈让我快快尝尝当地的奶茶，我兴奋的端起碗，往嘴里灌。

我后悔了，一股咸咸的味道，还有那么一点腥，有奶茶的丝滑却毫无奶茶的甜味！我接受不了这样咸咸的奶茶。婆婆期待地问我味道如何，我苦笑地摇摇头说：“好像和我平时喝的奶茶不一样。”因为这是羊奶！纯天然的羊奶！爸爸笑道。我赶紧把碗推向妈妈，吃起桌上的粮食，来盖过羊奶的腥味与怪味。

我走出蒙古包，还是让自然净化我吧。看着草儿随风摇摆，一望无际的蓝，一望无垠的绿，天与野相连。高楼耸立，车水马龙的城市景象实在不值一提。

“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美丽的生命

孟淑卉  德新中学

鱼儿凭着天生俱来的两鳍在浩瀚无垠的海洋中肆意地遨游，鸟儿借着得天独厚的双翼在辽望无际的天空中自由地翱翔。而我们人类，被赋予了双手双脚，总能在荒野中独自求生，总能在危险时突破困境，总能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生存。生命，就是上天给予我们最好的礼物。

仿佛从来到这个世界开始，我们就一直努力地成为自己想要成为的人。而在这漫漫无止境的过程中，有些人选择了不再努力，从而渐渐堕落成自己都瞧不起自己的人。他们注定会被淹没在尘埃中，变成茫茫宇宙中那颗微小的颗粒。而有些人，他们吃苦耐劳，一心期盼努力后会取得成功，他们一步一个台阶，节节升高，直到升到最高点。这些人就是上天的宠儿，他们注定会光芒万丈，站在世界的最高处，俯瞰着大地。

无论是成为优秀或平庸的人，这一切的一切总归是我们自己的选择。有一天我们会突然蓦然回首，后悔自己曾经的决定，并祈求时光可以倒流。但没有事情能重来，梁静茹曾经唱了《如果有一天》，可是她后来又唱

了《没有如果》。

随着命运长河的涓涓细流，我们会离开妈妈的保护，来到“外面的”世界，这时我们已长大成人。当我们的眼睛不再黑白分明似婴儿一样，我们眼前的世界也开始不再黑白分明。真诚的冷漠，虚伪的善良，褒与贬模糊，白与黑交杂。而我们只能凭着自己的感觉去分辨哪些是假好人，哪些是真坏人。与人相处是一门很深的学问，有人是天生的交际花，而有些人可能一辈子也学不会与人交流。

父母从小娇生惯养形成的棱角终有一日会被这个世界磨平。我们被迫学会对着讨厌的人微笑、不再对所有不公的事情打抱不平、与人相处也愈来愈圆滑。当初来到社会时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但现在却因为害怕牵连到自己而转身离去。

小时候，我们曾经多么想要长大去接触外面的世界，而长大后却一心想回到年少时那段无忧无虑的时光。这就是人生。

本以为长大后便不用再像小时候那样天天考试，却不想“人生处处是考场”，当一场比赛刚刚结束，另一场新的比赛也刚刚才开始。你会厌烦的问道：“比赛何时才会结束？”永不！这也是人生。

不要害怕明天，因为明天之后还有明天，只要时间不止，就永远会有明天。不要气馁，只要我们坚持不懈，就一定会等到属于你的那个明天。一定要相信没有人可以阻挡你前进的脚步，终有一天你会实现你的梦想。

生命的齿轮不停地转动着，我们也会逐渐老去。或许在我们踏进坟墓的那一刻，我们会突然想起自己碌碌无为或光彩夺目的一生。或许我们会想到自己漫长一生中与自己关系好或者不好的人。可是无论如何，下辈子我们都不会再见面。

“你若盛开，蝴蝶自来。”时光总是匆匆而过，希望在读这篇文章的你会在花季般的生命里开出属于你的那朵芳香沁鼻的生命花。



守望幸福

张易群  尚义中学

其实幸福也可以守望，
就像星辰守护着黑夜。

——题记

如果问幸福的含义是什么，可能会有十四亿种答案，但是千篇一律就是指对现在生活的满足。幸福有时很简单，有时却很难得，我想用守望这种方式也许会延长幸福的保质期吧。

在我才刚开始牙牙学语，甚至刚刚会叫“爸爸妈妈”的时候，两个“狠心人”就把我托付给了我舅舅和舅妈，之后他们到国外打工挣钱，也许他们觉得我太小，还不应该品尝颠沛流离之苦吧；也许觉得我是个累赘，带在身边不方便。不管怎么说，我成了留守儿童。虽然舅舅和舅妈待我不薄，可寄人篱下这种感觉还是有的。每次看见有小朋友在和父母撒娇，喊“爸爸妈妈”的时候，我能看见小孩子脸上稚气的笑容，我想对于现在的他来说，这就是幸福吧。

上初中的时候，每次学校的家长会都是我舅舅去，

就会有一些同学和我说：“你爸爸和你长得真像。”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去解释，只是礼貌的笑了笑，淡淡地说了一句：“他不是我爸爸。”其实我的脸已经掩饰不住我复杂的情绪，把所有的不开心都写在上面，可是还会有一些不懂事的同学继续追问下去，直到让我尴尬得不知怎么回答。甚至有时我还会听到一些人议论我的家庭，纷纷猜测我是孤儿还是被父母抛弃了，我不想和他们提及我家里的事情，可是我真的很介意他们在背后议论我。他们的猜测也不是没有根据的，因为他们从来没见过我的爸爸妈妈，就连我这个女儿想见到他们的愿望都变成了一种奢望。

那天，我偷偷地给妈妈打了个电话，本想和她说说我最近的情况，也想和她说说我的感受，说我想她。可是，她很不耐烦的听我发完牢骚后，埋怨我年纪轻轻就胡思乱想，叫我把所有心思都花在学习上。我问她什么时候能够回来看我，本以为一句简单的问候会换来她的关心，可是却成了导火线，她大声呵斥着说：“你总想着让我们回去，钱能自己长出来啊！到时候你就等着去喝西北风吧。”本来就给我留太多记忆的她，说完这一席话后，在我心里就被定义成了大写的坏。或许妈妈这个名词对我来说只是赋予我生命的人，没有其他的

作用了。每次听到同学在念关于母爱的作文，我都觉得特别不真实，因为我从来没感受到和她们一样的母爱。

有一次我发烧，病得特别严重，接连好几天都没有退烧，反而体温还越来越高，不管吃什么都会吐出来。眼看着我越来越虚弱，舅舅、舅妈商议说给我爸妈打电话，让他们回来照顾照顾我。我听到以后，很坚定的说：“我不需要他们的关心，他们也从来没关心过我。我这是小病，过几天就好了，不用折腾他们了，省得他们埋怨说我不懂事。”我也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开始学会口是心非，我是真的好想他们，好想让他们在我生病的时候在我身边照顾我。说完这些话我就跑到被窝里哽咽了好久，我不敢大声哭出来，因为我不想让舅舅、舅妈再为我担心。

或许他们看穿了我的心思，在我不知道睡了多久之后，我睁开眼睛发现一个很熟悉却又很陌生的人趴在我身边，身上的衣服还没脱，估计是刚下飞机就跑来看我了。或许是飞了十几个小时有些倦了吧，我能听到她轻轻地打鼾的声音。头发也比走之前多了几撮青丝。我悄悄地起床，想给她盖条被子，她却被我莽撞的动作惊醒了。她真的沧桑了许多，脸上也多了几条皱纹。就在我和她面对面尴尬得不知说些什么的时候，就听见厨房传

来了叮咛的响声。我和她闻声赶过去看，原来是爸爸给我熬药的时候不小心烫到了手。他像个孩子一样假装哭泣，让我们哄哄他，我和妈妈看到他憨态可掬的模样，大家都笑出声来。

也许真的是爱的力量吧，在坚持几天吃药并心情愉悦的情况下，我的病痊愈了。

他们在我睡着的时候悄悄离开了。我没有怪他们，我知道他们是不想让我看到分别时候的不舍，也不想让我难过。我会好好记住那幸福的一天，等到我再想他们的时候，就翻出来品味一下。我发现守望幸福的这种方式很有效，不会再感觉到孤单。

其实守望幸福很简单，就像他们也在远方，像星星守望黑夜一样守望着我的幸福。



那段史

郭姵妤  南洋女中

在一次挖井的过程中，那群人挖出的不是水源，而是那段史……

翠绿色的风景衬托着清澈的河水，鸟儿的鸣叫幽灵般地传入正举的耳中。一股风轻飘飘地吹起了他的衣袖。但这一切都比不上他那双聚精会神的双眼、巧妙的双手。

站在他的正前方的男子是与他情同手足的兄弟——君言。君言身高一米八，挺着胸，高大威猛，一脸天不怕、地不怕的范儿，简直就是一位霸气十足的君子。

他们俩在一块为彼此雕刻出彼此的面貌，而这一切都建立在完成皇帝的命令、渴望让自己的家人过上高等生活的基础上。为此，两人都费尽了心血，无时无刻拿着工具捏陶土。在艰苦的日夜努力中，他们战战兢兢地完成了各自的作品。

作品的双眼炯炯有神，眼中似乎传达了一种兴奋、焦虑。雕刻得如此逼真的杰作经过了高温的烧制后，就如找到了另一个世界的自己。

呈交作品当天，正举和君言一块把雕像交到宫里

去，让皇帝亲眼看看此雕像。谁知，正举的雕刻作品很不幸地在送到宫中时不小心被一块石头砸到。那石头就像是带有疾病的伊蚊，一瞬间把雕像中的一些小细节敲碎了。记得在接到命令之前，正举和君言就已得知若雕像与本人做得有一丝毫不像，那雕像不但无法成为皇帝的陪葬物，雕刻者还得受到重重的惩罚——把做得不完美的五官四肢给割掉。而就因为那小小的石块，正举也就只好无奈地接受了惩罚……一刀一刀地忍着。

这残酷的现实，说可怕；为了家人，谁不愿意冒这个险？说残忍没人性；皇帝的指令谁敢违反？说苛刻；这些努力最终还不是为了实现“视死如视生”的想法？但说来说去，你我都无权批评这段史，而只能学习那代人的精神、欣赏那段可贵的过去。



爱的温暖

胡洁洳  协和中学

爱，是一种出自于内心的热情，一种给予他人与自己温暖的感觉。爱一个人也不需要理由，而且是不求回报的。爱是一盏灯，照亮别人，也温暖自己。捧一颗爱心上路，一生都将在爱里。爱是一种非常美好的人生情感，像花开出来，使别人更加美丽，自己也加结果实。在人生中，简简单单的爱也来自各个方面。

（一）亲情

“家”是一个能让人做回自己，能让人表现得最不受淑女，能让人时时刻刻表达自己的情绪的小窝。“家”是一扇门，有了门就不再害怕坏人到我们家来；“家”是一个温馨的港湾，旅途疲乏了，可以好好休息，再起航；家是一只船，它带给人们的感受是温馨。家人发自内心的那份问候，那份关爱，往往给予人们最多温暖。家人自你一出世的那一刻就一直伴随着你，陪你度过人生当中最丰满的童年时段，而当你面对困难时，也会和你一同解决。家人将你从一个年幼无知的婴儿教育成一个能够独立解决问题的青少年。而那一份真切的爱也

会继续伴随着你，一路给你鼓励，为你解决难题，与你共度宝贵的青春时期。因此，家人可说是你生命中最了解你的人，他们很清楚地知道你的内心世界，你需要的究竟是什么，给予你一份独特的关爱与支持。

郭美美所创作的一首歌——《回家真好》，就有一段话明显地表现出“家”的温暖：

成人的世界好复杂
仿佛总走入阴天
乌云 灰暗 冷冷 空气
好想加快步伐
往熟悉的方向回去
有一个家能够回去真好
家人的爱永远不减少
关切的慰问或安慰的拥抱
受伤后是最好的治疗
有一个家能够回去真好
家的温暖是不会熄灭的光芒
让我 又重燃了希望

（二）友情

天涯海角，挚友难逢。人间最可贵的真情除了亲

情，就是友情。朋友是人一生中不可缺少的。与朋友共度的悲欢时光，所经历的欢笑和泪水，也可说是人生的日记中最宝贵的点点滴滴。俗话说：“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有朋友的生活是快乐的，日子也是甜美的。当你的生活遭遇暴风雨的时候，友谊就是一把伞，会为你撑起一片晴朗的天空；当你一个人行走在沙漠里感到酷热难耐时，友谊就是一棵大树，会为你遮蔽出一片浓浓的绿荫，又恰是一股清泉流淌在你的心间；当你的心处于冰冷寒霜之时，你的朋友打开心灵的柴门，将你拥入暖暖的胸炉。朋友们给予你的爱，也可说是与家人的不分高低。在家外，朋友就是我们的家人。朋友间的祝福是不倒的心灵支柱，真挚的朋友，无论你有什么事，都会给你最真挚的鼓励与发自内心表达对你的爱。除此之外，当你步入歧途，朋友也会老实地提醒你走上正确的道路。

（三）爱情

爱情是甜蜜的，也是一种依恋，就如童话世界的王子与公主一样，情侣之间所表达的爱是甜蜜以及无私的。情人愿意为对方付出一切，只求另一半永远快乐——爱她就是让她自由快乐，不爱她就是让爱快乐。在成为男女朋友直到夫妻的过程中，往往是因为对方能够接受彼此的缺点，而并没有因为对方所有的缺点，

结果嫌弃彼此。爱情也常常是华尔兹舞蹈的象征。在台湾一部偶像剧《王子变青蛙》中，曾有一段话：华尔兹是舞蹈之王，因为它从人类有史以来，是第一支能够让异性近距离接触的杰出的舞蹈。华尔兹本身的意思是旋转，以前的情侣没有办法公开见面，只有借这样的聚会才能够表达对对方的思念。只有把手交给最爱的人，才能够舞出最美的旋转。

（四）自爱

拥有了这么多方面的爱，然而自爱也是很重要的。懂得在什么情况下看重自己，安慰自己，并且鼓励自己绝对可以让生命更加丰满。曾经有人说过：相信自己，就已成功了一半。因此，唯有当你相信自己，爱护自己时，才能达到最高点。无论遇见什么事，你都一定要鼓励自己重新振作，因为即使是失去了生命中的太阳，我们给予自己爱的力量，也可保住月亮与星星，不让它们离我们而去。

来自多方面的爱的确给我们的生活增添了色彩，让我们的生活不孤独、不寂寞，也不空缺。然而，世上还有许多不幸而缺乏爱的少数人。因此，生活在幸福中的我们也应该尽量地帮助他们，带给他们欢乐，和他们分享生活里的爱与彩虹，让他们感受到爱的温暖。



生命的价值

龚茜凌  德新中学

我常常在想，生命是什么？它的价值在哪里？这些问题让我们时常感觉会迷失人生方向，看不清我们未来的道路。每个人都有一个自己对生命价值的认知，像有些人说生命的价值在于奉献、在于创造、在于思考……曾经，我看过这么一句话“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出自文天祥的《过零丁洋》。它说的是自古以来，人终不免一死，但我们要死得有意义，倘若能为国尽忠，死后仍可光照千秋，青史留名。这句话表达了作者尽忠于国报于国和视死如归的精神！当然，那时候的我根本就不理解这句话所隐藏的意思，渐渐的，长大后的我，似乎开始懂得了生命的价值。在我看来，生命的价值在于自己。

生命的价值源于自己的坚持不懈，因为这样才能创造奇迹。譬如说德国杰出的音乐家——贝多芬，连遭命运重创的他双目失明，双耳失聪。我们都知道，对于一个痴迷于音乐的他来说，无疑是一种重大的打击！可贝多芬坚信自己的价值，顽固的与自己生命做斗争。他认为就算他双耳失聪，双目失明，也可以用自己的心灵去

感悟音乐的真谛。从此，在一次又一次的努力中，贝多芬对音乐的感应能力越来越强，甚至超乎常人。贝多芬对生命的价值观在他的锲而不舍中得以体现。这样的故事还有很多很多。不知道你们知不知道李白《行路难》中的“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它释义的是尽管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障碍重重，只要努力坚持，相信总有一天，我们会长风破万里浪，挂上云帆，横贯沧海。同样的，这诗句表现了李白对人生前途的乐观，那种豪迈的气概。

生命的价值也源于自己的奉献。奉献是什么？奉献就是一种不求回报的给予，它既是一种高尚的情操，也是一种平凡的精神。说实话，像这样的人物是数不胜数。就拿我们最熟悉的来说——雷锋。他奉献了自己的一生，只为他人，不求任何回报。我想他这种爱帮助他人的精神，该牺牲了多少次自我啊！奉献不一定要做件轰天动地的事，但每一件助人的小事都是一种奉献。我们从这些帮助他人的事中可以看出一个人胸怀，而胸怀往往是体现生命奉献价值的一种。

我坚信着，每个人的生命价值都是个未知数，是无价的！一个人的生命价值，不是来源于他人或是这个世界，而是自我。只有我们以持之以恒的毅力去奋斗，不断地努超越自我并且勇于奉献，那么我们的一生才会活得漂亮！活得精彩！活得有所价值！



我的曾祖父

李爱玲  义安中学

曾祖父是一位怎么样的人？没有人知道，我们谁都没有见过他，连外婆也没见过。外婆今年已近八十岁，她不知道她的父亲，也就是我的曾祖父究竟是一位怎样的人。

外婆出生时第二次世界大战（1939-1945年）爆发，外婆说，原本他们全家开开心心住在海峡边上一个小城马六甲，原本，她会有一个快乐童年，可是战争破坏了一切。当时曾祖父、曾祖母才20多岁，他们刚刚建立起自己的小家庭。有一天，日本兵杀进了他们居住的马六甲，外婆说当时她还是一个不懂事的小孩，曾祖父听说日军来了，慌忙让曾祖母带着年幼的她藏进早已准备好的箱子里。曾祖父还客客气气向日军行礼，他们却二话不说就把他带走了。从此以后，曾祖父就在人间失踪了，没有人再看见过他。这个心寒的故事是外婆家族的伤，外婆也是在长大后才从曾祖母口中得知。

曾祖母带着外婆幸运躲过这场浩劫，但外婆说，曾祖母时常半夜默默抽泣，她一生都不快乐。我问外婆没有爸爸会不会很伤心？她说：“不。我对爸爸一点记忆

都没有，我没感受过他对我的疼爱，又何来的伤心呢？没有爸爸的确很可怜，看着别人完整的家庭我也会羡慕，可是，我相信爸爸用自己的生命换回我和妈妈的生命，所以他的爱我能感受到，别人的父亲会照顾他们一生的成长，我的父亲却给予两次生命的机会啊！”

曾祖父被日军带走后遭遇如何？无人知晓，但是对他的敬爱我们始终不能忘记。



父亲的童年

梁嘉琪 百德中学

父亲 1956 年出生于马来亚怡保，今年已经 60 岁了。我原本是写马来西亚怡保，父亲特别纠正我说，那时候是“马来亚”。

父亲来自一个大家庭，他有四位兄弟和三位姐妹。小时候全家人住在怡保的一个甘榜。父亲说，跟其他甘榜邻居相比，他们家是比较富有的，不愁吃穿，每日三餐还相当丰盛，而乡村的其他人家，可能只有在传统节日时才有机会享用让人垂涎欲滴的肉食。

有趣的是，虽然可以时常吃到猪肉、鱼肉，父亲说他只有在传统节日，如农历新年才可以吃到鸡肉，而且只能是公鸡。这让我非常好奇，你知道为什么吗？父亲说，小时候家里曾养过鸡，鸡对当时当地的百姓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因为母鸡可以产蛋，鸡蛋可以带给全家人所需要的营养。所以，母鸡是受到保护的。

父亲也说那时候他们很少到街边的小贩或餐厅用餐，几乎每顿饭都是在家里全家人享用，这与今天的新加坡，大多数百姓都在小贩中心解决三餐是多么不一样啊。这也让我更加珍惜和父母全家用餐的美好时光。

说到童年记忆，父亲说他最难忘的是小时候跟伙伴们玩的游戏。他说，小时候他曾和小伙伴们斗蚂蚁。他们去掉蚂蚁的触角，使蚂蚁分辨不出迎面而来的蚂蚁是朋友还是敌人。因为不分敌我，蚂蚁们就会拼命厮杀。他也曾用绳子使蝙蝠晕倒，以及亲手制作风筝，就是把竹竿砍到所要的形状，再粘上米纸制成风筝，虽然是很简陋的，当他把风筝放到天空，感觉还是很骄傲的，飞到天空的风筝就可以跟其他孩童一起玩风筝“打架”。此外，童年的另一个乐趣就是亲手制造玩具，父亲说他曾用很坚硬的树木雕刻陀螺，也尝试制造无线电。

父亲经历过很多重要历史性事件。比如，1961年人类首次登上月球，1970年世界拳击冠军赛等事件。当时全校师生聚集在一起观看历史性事件，因此留下深刻印象。

父亲说他当时的校服不像现在有各种各样的设计和颜色，那时候一律白色校服。最难忘的是他在学校里总是得到很好的成绩，尤其在数学与科学方面非常优秀。不过父亲也说他不喜欢英文、马来文和艺术。

后来，父亲的父亲，也就是我的爷爷去世了，他必须努力用功读书，为了将来有好的工作和好的生活，他幸运地来到新加坡追求高等教育，还因此得到奖学金，也因为这样，父亲从马来西亚移民新加坡，也就有了我和我的兄弟姐妹。



平凡中的强者

陈天浩  华侨中学

古往今来，时代总是不断交换更替的，不同时代也涌现出众多超凡脱俗的强者们。他们生来就不平凡，在各自的时代中指点江山，独领风骚，在功成名就之后名留史册，流芳百世。

我从小被灌输的关于强者的概念之中，他们应当是万中无一的豪杰壮士。那时我理解的强者就应该像项羽一样有着过人臂力，能够双手举鼎，力拔千钧，即使是死也要怀着虞姬，自刎乌江的悲壮豪情而逝；强者应该像刘邦一样深谙用人之道，能够以德服人，深谋远虑，即使是对降城也能做到约法三章，不贪不戮，一心建设汉王朝的宏业远图；强者应该像张良一样足智多谋，能够运筹帷幄，决胜千里，即使在主公刘邦身陷鸿门的关头，依然能做到审时度势，知己知彼，以智谋救刘邦于危难之中。这些强者都是改变时代的伟人，然而一件偶然的事情让我意识到，强者的头衔不仅仅属于这些家喻户晓的伟人们。

几年前的一次十一国庆长假格外的长。台风“海葵”不期而至，带着呼啸的飓风和滂沱的大雨登陆了江

浙一带。宁波受灾严重，城区街道全部被几十公分的积水淹没，路边店铺的商品工具漂得满大街都是。学校已经停课等待灾情缓解，而提前一天从异地赶来上学的我则被“海葵”困在宁波，只得暂时留宿在当地阿姨家。

就在台风登陆之后的那天晚上，我在书桌前与奥数题缠斗着。窗外的风声雨声已经小了不少，没有了嘈杂的人声和喧闹的鸣笛声，整座城市都是死一般的沉寂。时针越过了十二点，我忽然听到了从楼道上传来的脚步声，十分清晰，是浸湿的雨靴踩在地上的声音，“啪嗒——啪嗒”，一步一步，缓慢而沉重。阿姨赶紧去开门，不用想也知道是外出救灾一整天的叔叔回来了。他原本是个交警，台风来了之后便立刻投入了救灾。叔叔披着湿透的雨衣，一进门就长长吐了一口气。他弯下腰去脱雨靴，却险些一个踉跄摔倒在地。阿姨赶忙扶他坐下，帮他把雨衣雨靴和救生衣都一并脱了。叔叔穿着短袖早已湿透，还隐约能看见若有若无的水汽蒸腾出来，也不知道浸湿衣服的，有多少是雨水，多少是汗水。他的脸色看起来十分憔悴，眼睛似闭似睁，似乎随时都有可能趴到桌上睡着。湿透的头发贴在头皮上，一撮撮有气无力地垂着，还不断地再往下滴水。他就这么一直瘫坐在椅子上，感觉一个世纪都过去了，然而他还是没有

站起来。阿姨忽然开口问他要不要吃点东西，他只说喝点水。他拿着水杯的手仿佛几十年来都没举过这么沉重的东西，杯中的水随着手微微颤抖着，这一杯水好像花了浑身的力气才喝下去。“别的东西就不吃了，吃了睡不着。”他的声音有一点虚弱无力，“我得早点休息，明天六点就要去帮忙了。”说完他就缓缓地站起来，拖着两条似有千斤重的腿到浴室去了。在他挪着步子的时候，我注意到他那双在水中泡了一整天的手，已然胀得发白起皱，看起来苍老了几十岁。睡前他还不忘检查一遍闹钟，小心翼翼放在枕边，生怕自己一躺下，明天一大早会起不来。

第二天我起床的时候，叔叔早已经出门救灾去了。窗外绵绵的阴雨还不停下着，道道雨丝划破了映在窗上的景象。太阳从云层的缝隙中洒下光芒，微微点亮了这座阴沉的城市。我望向远处的街道，只有那么几个穿着橘红色救生衣的身影在齐膝的积水中缓慢挪动着，我似乎能隐约听见他们整齐有力地呐喊着口号，应该是在一起撬起下水道的井盖。我知道那之中最高大最坚毅的那个身影必然是我的叔叔。

叔叔仅仅只是一个平凡的交警，但他在我心中的形象却是异乎寻常的高大。他难道不是一个强者么？强者

不一定要做出惊天地泣鬼神的大事，强者不一定要让世界都铭记他的英雄事迹，强者不一定要有非凡的能力俯视芸芸众生如蝼蚁。强者的称号更应该属于那些战胜身体的极度疲惫，全心全意投入救灾的人；属于那些战胜内心的自私，诚心诚意帮助他人的人；属于那些战胜对名利的渴望，一心一意奉献社会不求回报的人。他们才是这个社会的脊梁，真正担当起义务和责任的强者。就凭他们宽广的胸襟，坚毅的品格，无私的精神，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不为他们冠以强者的称号呢？

平凡不是无能，不是弱小，不是卑贱。真正的强者本该就是在平凡中诞生，在平凡中立足，在平凡中担当，最后又归于平凡之中。



一片落叶

郑闻天  华侨中学

初秋时节，世界再现生机，在骄阳下被照得只剩下黑黝黝的绿的世界，再次出现缤纷的色彩，仿佛圣诞树上的彩灯，一下子亮了起来。

院中的那棵枫树也不例外，在回家的那一天发现叶骤然红了，好像有人吹响了集结的号角，原本的绿叶一下红了，在微风中左右摇晃着，就像穿着不同色彩衣裙的少女。有的绿中带红，有的红中透绿，还有的则是完完全全的红，红的没有一丝杂质，没有一个词可以真正形容这种红，但我却思念一种别样的红——落叶的红。树杈上的红是有生机的、浓艳的、灿烂的，惹人喜爱。而落叶的那种，是在时间长河中浸泡过的，虽然不再有生机，但包含一种别样意韵。

我思念一片落叶。

前几天为放松心情，翻开了那本置于柜顶的书。紧张的学习氛围已不再让我有闲暇看课外书了，但手指划过书脊，犹豫了一下，还是翻开了它。扉页上是你熟悉而又陌生的字体：“愿你在中学里天天开心。”怎么可能开心呢，少了一份诚挚的友谊，少了一位纯真的朋

友，少了年少的无忧无虑，怎么会开心呢！再向后翻，一片红叶挡住了我下读的视线，是你夹在书中的另一份礼物——落下的枫叶。把叶片捧在手心里，似乎可以再次感受到你指尖的温度。你曾说，中学时很紧张，偶尔看看书放松放松心情，这枫叶就作为书签夹在书里吧！书签，枫叶；枫叶，书签，你好像把你的眼神寄托在枫叶里，陪伴我读书路。叶的颜色不是那种美到无杂的红，时间让他带上了一些暗黑，而我依旧喜爱这片落叶。

因为我思念一片落叶和一份纯真友谊。

那是考试前相互检测的认真，那是考好后互相吹捧的淘气，那是考砸了安慰对方的晴朗，那是懒惰了激励对方的动情，那也是吵架后的赌气，失望后的阴霾……离别前是秋日午后，我们俩在树林里漫步，最初的快乐淡后只剩下脚印落在落叶上的声响，没有人去改变过自然声音喧杂后的沉寂。你蹲下来，阳光透过五彩的树叶投下斑驳的光影，洒在你的头发上，你细心挑选地上的树叶，选了这片又丢了那片。在我看来，只有那片刚落在你肩上的，才是最美的。你好像懂我的心思，反手举起那片枫叶，再小心地放到我手心里，“给你。”没有再多的话，但我俩都懂。

一片落叶，承载一份友谊。



我当时应该抱住你

毛闻达  华侨中学

天很黑了。

我吃完饭像往常一样钻进被窝打开电脑看美剧。你推门进来，坐在我旁边，没有说话，也盯着屏幕看。可我知道你根本看不了美剧，你只会死死盯着字幕。

你也知道我很讨厌我在看电脑的时候有人盯着我。

我们就这样坐着，什么话也没有说。

到底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俩彻底没了话聊。我仔细回想了一下，你以前爱给我讲大道理爱教育我。后来我慢慢长大，你看出我的不耐烦来，就开始讲一些在你眼中的趣事。直到有一次，我突然说你怎么也像个老妇女了——你突然愣住，眼神里充满不知所措——就像我小时候挨你骂时的样子。我连忙转移话题，但那些鸡毛蒜皮的事你从此再也不和我提起了。

我不想说话。远边的雷声传来。下雨的夜晚最适合一个人静静地思考了，我可以从生想到死，从死想到生。现在我想到我将要离开，我将要远赴他乡求学。我继续沉默。

沉默了一会儿后，你开始有一句没一句地絮叨起来。

你用双手比划着，“从你上初三开始，我就老是做

梦，梦见你还是刚生下来那么大。”

“你不会走，去哪儿都得我抱着，你爸抱都不行，只要一看不见我你就开始哭。”

你又说，你还梦见我一两岁的时候，才刚会走，我小时候可胖了，一点也不像现在。我走起路来的时候，大腿、屁股、肚子、脸上，反正就是全身都在抖。

你说到这里又开始笑，笑了一会儿又突然收住，小心翼翼地看我脸色，看我没有不耐烦或者不高兴，才又说了下去。

“你知道吗？你三四岁的时候就认识好多字，你走在路上，看到不认识的字就会问我……”

“你五岁的时候我就送你去上一年级，你当时还说上学好没意思，教的你都会……”

“你还记得你二年级的糗事吗？你不敢和老师说你要上厕所，还尿了裤裆……”

你还在自顾自地说，自顾自沉浸在你往日的梦中。我的思绪却突然飘了出去。我突然想，在你眼里，现在的我是什么样子呢？是不是明明很熟悉，却又感觉越来越陌生？是不是明明就在眼前，却怎么拼命走都走不到我旁边？一定是这样的。我看着你，发现你笑的时候眼角鱼尾纹更深了；也该更深了，毕竟你都42岁了，我安

慰自己道。

可是，你是那么爱美的一个人啊，我知道你偷偷买了一件晚礼服，却又不肯穿出去，只敢在家里镜子前试了又试。你说你老了。可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变老的呢？按你自己说的话，就是这两年。这两年你竟比年轻时奔波得更厉害了。你说你的白发越来越多，你说你的眼睛越来越涩，你说你手上的皮都皱了。

你说你老了，你说你要早点退休。对，从你意识到我长大的那一刻，从你意识到我不再需要你的那一刻，你开始老了。你不再是那个一下班就来学校门口找你的人了，你更不再是那个一手抱着我一手炒菜的那个人了。

你仍在说我小时候的那些事，仍旧带着笑，你说了好久，又说到你24岁那年怀着我时的事。你说你摸着肚子想象我的样子，你天天想，夜夜想，想着想着就笑出了声。你说尽管你想了那么多，但是当你第一次看到我时，你依旧觉得我好好看。

你又说你坐月子的时候，一天到晚什么事都不干，就只盯着我看，看我哭，看我笑，看着看着就睡着了。睡着之后，梦里还是我，和这几天梦里一样的我。

“现在你要走了……”你说。

我看见你的眼神慢慢暗淡了下来，笑容也渐渐消失，又变回之前那个小心翼翼的样子。你问我困了没？我点点头。你说那早点睡吧，然后走了出去。

我想，我当时应该抱住你。

我很后悔。现在我离你有半个地球那么远，我们的心也没法拥抱了。



从前的美好

钟诗英  义顺初级学院

小时候，不停期盼着能快点长大，解脱妈妈的牢骚，过毫无拘束的日子。念书和考试让我们想逃脱，但当我们挣脱了，才发现我们没有把身上的绳子解开，反而将绳子紧紧拉上。长大了，发现到其实最自在的生活就是以前的时光。长大后的社会里，我们不容忍自己有一丝软弱，否则弱点会成为对付的工具，残忍地摧毁我们。我们变得世俗，和现实做朋友，忘了单纯和天真才是我们真正的挚友。

现在我就读初级学院。在这里，多数的人都以心机去计算人，如果没有利益的事，他们是不会花时间帮你的，这使一股强烈的黑暗力量围绕着学校。前一段日子，做专题作业时，好友要求和我同一组，但在她不愿做的关系下，我独自把所有的作业做完了。老师看见专题作业成果后，不停地称赞，这时好友却说大部分是由她完成的。我觉得很冤枉，明明是一人熬夜赶出来的，却被说成是她做的。老师离开后，我问了她原因。她斜眼看了我，说：“你还真的以为我是喜欢你才和你做朋友吗？呵，只不过是因为你能帮我做作业嘛！真天

真！”这件事情让我彻底看清了这个社会的黑暗。

一天，我在整理书柜时，发现文件夹里夹着一本相簿，上面标注：2010年至2014年。自从到了初级学院以后，我功课繁忙，就和好姐妹们断了联系。最后一次说话是拿成绩册那天。我们答应了对方各自努力，但之后大家就分散了，去了不同的学校，有了新的生活，有了新的朋友。在时间的流逝里，感情渐渐变淡。

相簿里第一张是武术队的合照。当时武术教练是一位中国教练，对我们要求非常高。即便我忘记带运动服而穿校服，她还是让我和大家一起训练，让我们下劈叉。我尴尬了一会儿，把自己的裙子往上拉了点。几乎要碰到地上时，队长把我拉了起来，对我说：你穿裙子，就不要做。他把我拉出礼堂，说明知道我有练过武术，我点了头表示认同。在队长说服下，教练同意让我去参加比赛，训练过程中，学长学姐们都很关心我，给了我很多温暖。学长们见我常被教练骂，但不停地给予我鼓励。我和大家打成了一片，在学长学姐们毕业会上，和他们一起拍了这张照片。

我继续往下翻了几页，看见了相片使我热泪盈眶。那张是我和前男友一起拍的照片。这时，我脑海里浮现出一个让我痛心的画面。画面里，他坐在教室后的楼梯口，牵着我一位好朋友的手，喂她吃着我煮的面。他看见我，把我抓住，对我说他是爱我的。但我知道，一切

都停止了。我甩开了他的手。我的好朋友追了上来，向我道歉。我什么也没说，转身离开。我恨他们伤害我，但也很感谢他们，让我学会成熟地面对。

相簿最后第三张照片是和当时好姐妹们一起拍的。当时，我们被称为“七姐妹”，每天都会粘在一起。有一次，文欣因为觉得我们忽略了她，所以在上课时哭了。当时全班的男生都认为都是我造成的，所以对我的态度很差。这使我对班上的人很反感。我开始讨厌有公主脾气的文欣，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情，搞到大家那么不愉快。姐妹们见我们水火不容，都纷纷建议我们冷静下来解决问题。现在回想起来，至少她是因为我的人格所以才会愿意和我做朋友。我甚至还挺怀念她的小姐脾气……

我不禁想起老师对我说的话。“现在准备会考会很煎熬，但以后日子变得更辛苦时，你脑海里浮现的画面都会是现在挣扎的画面。”正是如此，我身心疲惫时，特别容易想起以前的日子。那时会和朋友吵架，会失恋，但都有知心的朋友给予鼓励和帮忙。

虽然当时每天都很累，但都过得很充实。我真的很怀念以前的时光。如果世界真的能发明一部时光机，如果世界真的有轮回，我还有没有机会再回到过去？



微型 小说



长安初雪

胡濯尘  南洋女中

楔子

葭月初八，正值初冬，长安城中迎来了今年的第一场雪。寂静的皇宫中白雪飘零，朱红色的宫殿被染上了一抹白色。凤阳阁内，永安公主静坐于窗边，窗外白雪瑟瑟飘零，一片一片打在她的心上。“苏白哥哥，你答应要陪我看这长安初雪的。你怎么还不回来？唉，你不回来也好，这样你就不用像我一样伤心了。”

第一节 年少初见

那日，苏缅将军凯旋，带着长子苏白入宫面圣，玄宗见苏白与永安公主年龄相仿，便让宫女带着苏白去永安公主的凤阳阁，陪伴常年久居宫中的公主。永安公主，李嫋，当今圣上幺女，其生母是玄宗最爱的武惠妃，因此玄宗极为宠爱这位公主。紫宸殿离永安公主的凤阳阁并不远，很快便到了，宫女进去通报：“公主，陛下请了苏将军长子来陪您。”“进来吧。”只听见一句温婉的声音。苏白步入殿内，只见永安公主端坐于案前，抄着《女训》。“永安公主。”苏白拱手行礼，李嫋搁下笔，抬头对他展眉一笑：“苏白哥哥，叫我嫋

儿就好了，我的皇兄们都是如此叫我的。”“好，娴儿。”

年少时的初见，李娴从此再难忘掉那个温润如玉、翩翩白衣的苏公子。苏白亦是对落落大方的李娴难以忘怀，初见李娴，他的脑海中便闪过过司马长卿的那句“长眉连娟，微睇藐藐”。如此美人，过目难忘。

第二节 两情相悦

凤阳阁初见后，苏白经常进宫陪李娴，有时会和李娴一起上课，有时会带李娴去宫中的太液池划船。两人感情日渐深厚，一时间宫中也猜测纷纷，永安公主的驸马可会是苏将军长子？

那日，李娴与苏白一同前往太液池游玩。仲夏雨后的太液池，比平时多了一抹春色，淡淡的清风徐来，夹杂着荷花的清香。李娴与苏白同坐一张小舟内，小舟穿梭于片片荷叶中。“苏白哥哥，汉乐府中写道：‘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但我瞧着长安的荷花也是开得很好呢。”“这太液池中的荷花开得虽好，却没有曲江池那么美得不可方物。曲江池的荷花遍满池塘，放眼望去，皆是一片绿绿葱葱。”苏白想到宫外曲江池的景色，不禁感叹：“下次我带你从芙蓉园穿过，我们去曲江池泛舟。”语毕，他转身对李娴温润一笑，李娴亦对他报以一笑：“好啊，苏白哥哥。”



第三节 此情不负

夏日转眼而过，秋意浓浓，枯叶飘零。苏白奉圣旨出征，临别前他进宫和李娴告别。“苏白哥哥，此次出征，你什么时候回来？”李娴的眼中是满满的不舍，一遍遍的看着苏白的模样，把他的样子深深的刻在心中。“娴儿，我会在长安城中下第一场雪之前回来，陪你长安初雪。”苏白如此告知。他从衣袖中拿出一个绢袋，递给李娴：“娴儿，打开看看，喜欢吗？我的手艺肯定比不上宫中的匠人。”语毕，那位常年征战沙场的将军脸上竟闪过一丝红晕。李娴欣喜万分，竟不顾女儿家羞涩，直接扑进苏白的怀中，两手环住他的腰，把脸埋在他的胸前：“苏白哥哥，我等你回来娶我。”

苏白走后，李娴不再去太液池，只是每天呆在凤阳阁内。这日，武惠妃染了风寒，李娴前往承乾宫探望母妃，却在承乾宫外听到两个宫女的对话，说到皇后前日提起要把自己的外甥当永安公主的驸马。李娴听完，整张脸已经白得不像样子，艰难地走进承乾宫门，甚至都忘了对武惠妃行礼：“母妃，父皇要把我许配给皇后娘娘的外甥，确有其事？”武惠妃默了一瞬：“是，皇后娘娘开口了，你父皇不能不答应。皇后的兄长手握重兵，娴儿你父皇也是没有办法。”李娴仿佛是被抽走了力气一样，腿一软跪在了地上，要有人搀扶才能回到自己宫里。

第四节 佳期如梦

葭月初八，长安城中下起了今年的第一场雪。寂静的皇宫中白雪飘零，朱红色的宫殿被染上了一抹白色。凤阳阁内，永安公主静坐于窗边，窗外白雪瑟瑟飘零，一片一片打在她的心上。“苏白哥哥，你答应要陪我看这长安初雪的。你怎么还不回来？唉，你不回来也好，你就不用像我一样伤心了。”

那夜，遥远的边疆也飘起了飞雪，年轻的将军仰望天空。冷酷的眼神瞬间变得温柔起来，他想起了远方的佳人。“长安，也下雪了吗？”他想起走时答应李娴说：“娴儿，等我回来陪你看长安初雪。”现在，应该是不可能了，家国未安，怎能提儿女情长？不过娴儿，等着我，等我打退外寇，回长安给你一场盛世瞩目的婚典，等我迎娶你，以我之姓，冠你之名。

第五节 往事如烟

大明宫内凤阳阁。“公主，苏将军回来了，已经入了玄武门。”李娴的侍女紫陌如此告知。“知道了，我马上就来。”李娴端坐在梳妆台前，于铜镜前梳起惊鸿簪。末了，插了一支白玉兰簪子，那是他赠予她的第一件礼物。李娴略施粉黛，换上了一套浅青长裙，朝着紫宸殿走去。

紫宸殿内，苏白离去时，枯叶飘零，归来后，依旧



秋意浓浓。他长身立于玄宗身边，凝视着殿门。不一会儿，他日思夜想的身影便出现在殿外的白石玉阶上。

“永安公主。”苏白不禁叫了起来。

李娴抬头看了苏白一眼，历历往事恍惚又出现眼前。她强制着自己从回忆中抽离出来，转身对玄宗说：

“父皇，儿臣近日不舒服，想先行回宫。”语毕，李娴便要离去，苏白即刻像忘了礼节般追了过来。

李娴加快了脚步想快点抽身，却不料踩到了自己的裙角，脚下一软，刚好被追过来的苏白接住了，两人对视，款款深情。李娴终于推开对方踉跄地走了，留下满是疑惑的苏白。

第六节 终是缘浅

苏白回朝翌日，玄宗便下旨把永安公主许配给皇后娘家的外甥周慕时。圣旨到凤阳阁时，李娴十分平静的领旨谢恩。

苏白听到李娴被赐婚的消息后，回想起昨日的种种，万分心疼，心里只想再见伊人一面。他更衣进宫，步至凤阳阁外，只见宫门紧闭，他上前敲门，李娴的贴身侍女紫陌出来，手中握着那熟悉的绢袋，对他说：“将军请回，公主说圣旨难抗，求将军万不可冲动，祝将军早日找到知己，愿将军一世安宁。”语毕，紫陌把绢袋递给他，重新闭紧宫门。

第七节 繁华落尽

那夜，宫中传来急召，永安公主竟饮毒酒自尽了。玄宗急召苏白入宫。苏白接获消息马上策马入宫。凤阳阁内躺着的是已经面无血色的李娴。

苏白走向李娴榻边，手颤抖地拿起桌边的玉壶，把里面剩余的酒一饮而尽，两个相爱的人抱在一起，让月色洒进房内的每一个角落，静静地晕开……

第八节 长安初雪

清晨的长安城一片安宁，一辆马车从玄武门驶向长安城外。马车中坐着一对璧人，男的身穿一件白色长袍，黑发松松地束了起来。女的则穿着一件浅青长裙，青丝被一支白玉簪子挽起。“娴儿，你不知道，我昨日有多么伤心，我真的是要随你去的。”那名男子说道。“对不起，苏白哥哥，害你担心了。”李娴内疚地看着他。苏白把李娴搂在怀里，忽然，一阵风刮过，马车的帘子被翻起一角。李娴惊喜地喊道：“苏白哥哥，快看啊，这是今年的长安初雪，去年你没陪我看，今年补偿我吧！”苏白对她说：“不止今年的，以后每年的长安初雪我都陪你看。”

终身所约，永结为好。琴瑟在御，莫不静好。





选择

黄曦霖  德新中学

妈妈把苔丝的狗杀了。

奥利弗是爸爸在七岁那年送给她的，他一直都知道她想要养一只狗狗。但是妈妈却一直反对这件事，她不希望有一只散发臭味的毛茸茸生物在家里走来走去。

莫莉继承了她母亲的工作——那些所谓的女人们该做的事。每天早上七点整，做完早餐后，她会亲吻苔丝的脸颊，叫她起床。莫莉每天都会给苔丝煮麦片，她觉得麦片是早餐的健康食品。即使苔丝一直抱怨莫莉煮的麦片像快干了的浆糊，她还是每天为苔丝准备同样的早餐。苔丝总会为麦片这件事喋喋不休，直到校车停在家门口为止。而莫莉就总是装作没听到那样，微笑着跟苔丝说再见。当然，那一碗令苔丝难以下咽的麦片依旧会出现在隔天的早餐桌上。

这是在奥利弗到来之前，每天的平淡生活。

对莫莉来说，奥利弗的来临就是一颗不定时炸弹——它随时都有可能打乱原本井井有条的生活，拽走莫莉刚熨好的衣服，打翻放在地上的水盆，还会搭在莫莉身上，害得她把麦片撒了一地。苔丝一直认为这就是

妈妈讨厌奥利弗的原因——它把妈妈作为一个家庭主妇一直引以为傲的一切都毁了。

七点四十分，莫莉目送苔丝上了校车。接着她走回餐桌旁，准备收拾苔丝刚刚用过的餐具。而奥利弗正绕着餐桌走着，一圈，两圈，三圈……像鲨鱼在虎视眈眈着无处可逃的猎物一样。“真不知道这有什么好玩的，这只蠢狗！”莫莉想。但她还是谨慎的选择在奥利弗走在餐桌另一面的时候才端起碗筷。

“哐！”奥利弗还是找到了机会向莫莉扑了过来。莫莉一脱手，手中的碗筷便摔到了地上。她边攥紧拳头，告诉自己不要跟这只蠢狗置气，边咬紧牙关，在脸上挤出一个勉强的微笑。接着她缓缓蹲下身，一块一块的拾起地上的玻璃碎片。

但奥利弗似乎还不肯罢休。它伏着身子，朝莫莉走去。当她捡起了那块它想准备偷偷衔起的碎片时，它又一次扑了过去。

莫莉踢开了它。

那一脚，像是带着好心，又像是带着她内心一直埋藏着的不满与怨恨而来的。她其实是渴望的，渴望有一天能够挣脱家庭对她长期以来的囚禁与束缚。她其实自己也嫌弃那个无论何时都挂在自己脸上的违心微笑。但她能做什么呢？那是她该做的事情啊！而唯一令自己欣慰的“工作成果”，也被那只毛茸茸的生物搞得乱七八糟。



四处散落在地上的，早已不是碎片，而是莫莉的理智。

奥利弗被莫莉那么用力的一踢，撞上了墙壁，然后狠狠地摔在了地上。一切安静了下来。“一秒，两秒，三秒……”莫莉默默地数着。但奥利弗还是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

七点五十分，苔丝的狗死了。莫莉十多年来一直都从容不迫的脸上，第一次有了一丝慌张。她把一条白色的毛巾铺在奥利弗的尸体上后，就坐在了沙发上。

两点三十分，莫莉已经故作镇定的坐在沙发上一个上午了。她手里抱着个抱枕，手指不停捏着边角处多出来的一些线头。当她听到钥匙打开门锁的声音时，她被吓到了。她等待许久的审判终于到来了。

苔丝转身将门锁上，察觉到了一丝不对劲。奥利弗并没有像往常一样到门口迎接她。

“妈妈，奥利弗呢？”

莫莉还是愣住了。尽管她用了整个上午的时间来准备这个问题的答案，最后还是说不出口，只是心虚地朝厨房瞟了一眼。

苔丝顺着她的目光走到厨房，掀开了地上的白布。

“它死了！”莫莉的声音颤抖着。

苔丝看着还散落在地上的玻璃碎片，怔了一会儿，然后什么也没有说，把白布重新盖上，径直走回了房

间。刚关上房门，她的眼泪就溢了出来。她一直都知道妈妈不喜欢奥利弗，但她没有想到妈妈会把它杀死。苔丝觉得自己已经做了所有可以减轻奥利弗给妈妈带来困扰的事情，但她却还是无法避免这样的事情发生。

奥利弗死了，苔丝七年的回忆也死了。苔丝总觉得是自己害死了它。是自己七年前的固执与不顾反对将奥利弗带到了死亡面前。但她无论如何也还是想不到，平日里总是微笑着的母亲会做出这样可怕的事。奥利弗的确给妈妈带来了麻烦，但妈妈为什么就不能再忍忍呢？就像她每天还是会将麦片喝得一干二净一样……

“滴……”

看到这里，苔丝拿起身边的遥控器将电视关掉。她望着窝在脚边打鼾的奥利弗，身体微微颤抖。虽然那只是部电影，但那些熟悉名字让她害怕，害怕那会是她自己的结局。她猛地一下站了起来，跑出房门。脚边熟睡着的奥利弗被惊醒过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还是急急忙忙跟了过去。

“爸爸，你能帮我找一个宠物收容所吗？”

苔丝一边望着跟了过来奥利弗，一边缓缓地说道。泪水也从她的眼眶里滑落，顺着脸颊，滴落了下来。





恶作剧

王佳怡  伊佈拉欣中学

一

有一天，一位小学同学给我打了一通电话。

彼此在小学期间并没有常在一起，这突然的来电让我很惊讶。

“张瑜，你还记得我吗？我是弘骏。”对方一开口就自报家门。

“记得啊，我记得你。”我热情地回应。

“只是想问问你，你的中学生活过得愉快吗？”

“年终考试还不错。在学校也结交了一些好朋友，算是过得开心吧。你呢？”

“考试成绩是不错，但在学校里没有聊得来的好朋友。哎！最近倒霉，又被校霸盯上了……我不知道该不该和你说……我……我……我最近突然有自杀的念头……不想再活在这个世界上，前两天我就试过用小刀割自己的手腕……”

“哎呀，弘骏，可别做傻事！我有时也会在生活中面临重重挫折而灰心，但绝不能有自杀的念头啊。你要爱惜自己爱惜生命，也要为身边关心你的人着想！”

“有时有些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却难啊……”

“说点开心的吧，你有想过以后的路要怎么走吗？”

“哎，我打算读完初级学院后，到美国去，唉……我不想再说了，张瑜，再见。”

“喂喂？”还没等我回应，他就挂断了电话。

自杀倾向？是不是我听错了啊？以前上小学时，每次碰到他，都觉得他还挺开朗的呢，怎么现在成这个样子了？况且，他为何会突然打电话给我啊？

母亲回到家后，我就把电话的内容全告诉了她。

“你说的是弘骏……我记得他，整天嘻皮笑脸的人怎么可能会闹自杀？”

“难道……这是一场恶作剧？”

“绝对是，上小学的时候，你不是也整过他，说他打了你之后你严重得进了医院，害他提心吊胆了好几天！呵呵，小孩的把戏！”

对哦！我怎么忘记这个呢。不过他要整我也不可能是现在才整吧？他有那么记仇吗？这事都过了两年了呢……

“你都说了，他无缘无故打电话给你，还那么突然，你们小孩子整人游戏愈来愈离谱了！早该停止啦！”

我觉得妈妈的话很有道理。心想：哈！原来如此，想整本小姐，你等久久吧，弘骏。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我都没有回复弘骏发来的任何简讯，就等着他觉得无趣自动停止这场整人游戏。

直到一个月后，电视新闻播报着：“本地 15 岁少年因不堪欺凌坠楼自杀。”

弘骏的脸出现在电视机屏幕上……

我含泪打开他之前发给我的简讯，最后一则写道：“你不是叫我积极活着吗？你不是要帮我的吗？你为什么不再回复我的短信……”

二

有一天，一位小学同学给我打了一通电话。

彼此在小学期间并没有常在一起，这突然的来电让我很惊讶。

“张瑜，你还记得我吗？我是弘骏。”对方一开口就自报家门。

“记得啊，我记得你。”我热情地回应。

“只是想问问你，你的中学生活过得愉快吗？”

“年终考试还不错。在学校也结交了一些好朋友，算是过得开心吧。你呢？”

“考试成绩是不错，但在学校里没有聊得来的好朋友。哎！最近倒霉，又被校霸盯上了……我不知道该不该和你说……我……我……我最近突然有自杀的念头……不想再活在这个世界上，前两天我就试过用小刀

割自己的手腕……”

“哎呀，弘骏，可别做傻事！我有时也会在生活中面临重重挫折而灰心，但绝不能有自杀的念头啊。你要爱惜自己爱惜生命，也要为身边关心你的人着想！”

“有时有些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却难啊……”

“说点开心的吧，你有想过以后的路要怎么走吗？”

“哎，我打算读完初级学院后，到美国去，唉……我不想再说了，张瑜，再见。”

“喂喂？”还没等我回应，他就挂断了电话。

自杀倾向？是不是我听错了啊？以前上小学时，每次碰到他，都觉得他还挺开朗的呢，怎么现在成这个样子了？况且，他为何会突然打电话给我啊？

母亲回到家后，我就把电话的内容全告诉了她。

“那你有问他想自杀的理由吗？”妈妈忧心忡忡地问。

“就是受不了被欺凌。”

“那你怎么劝他？”

“我就跟他说别太绝望，积极点生活；其实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听错了。不过他为什么突然会打电话告诉我呢？我真的有个不祥的预感……”

“他打电话给你，可能是因为比较信任你。”

“不过，我们从小学到现在每次通电话几乎都是三



言两语，跟他不是很要好啊。况且，他找我倾吐心事我就更担心了，我不会辅导他，我怕我说错了话，反而害了他！”

那晚，我辗转难眠。

早上，看电视新闻时，有一则报道：“据美国国家卫生统计中心统计，1999年至2014年美国青少年的自杀率上升了24%，现在越来越多青少年因种种原因而自杀。总统奥巴马呼吁家长和学校要更关注青少年的心理健康！”

此后一个星期，弘骏在“脸书”上发出许多伤感的内容：

“有些东西失去了，就再也回不来了。”

“我向往一个人的无声无息的世界……”

“你叫我坚强，可我连呼吸的勇气都快没有了……”

我每天都传信息给他：“你还好吗？”但我一直没收到任何回复！

一个星期后，我在社交平台发现了一个视频，《搞笑恶作剧——弘骏杰作》。打开视频，便看到了我和他的对话。

死弘骏！



巷里的男孩

杜李彦  德新中学

一场大雪过后的小巷如死一般沉寂，只有地上深深的车轮印告示着它的存在。

一个刚满8岁的小男孩，一蹦一跳地走过小巷。不知是不是重量太轻，雪地上并没有印出他的鞋痕。在小巷的中间段，他不知道为什么习惯性地停了下来。旁边是一家玩具店，正对小巷的那一面的橱窗中，一个玩偶正静静地站在桌子上。小男孩看见玩偶后欣喜若狂，着了魔似地趴在橱窗前，紧盯着那个玩偶。他曾想过进去，但是紧锁着的大门打破了他的幻想。

正当他垂头丧气地走开时，随着咚的一声，门打开了。

他迫不及待又小心翼翼地走了进去。

阳光透过橱窗进来，照在玩偶身上，可以隐隐看到玩偶上布着一层薄薄的灰尘。然而这并不能阻止男孩。他向着那个看似眼熟的玩偶走去，一双稚气未脱的小手往前不停地抓……转眼间，他已经来到玩偶的前面了。正当一双小手快要接触到那个娃娃时，一个声音从一旁的柜台后传了过来。



“你在做什么？”这声音仿佛带着一丝责骂。

小男孩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吓到了，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两三步。

“你……你是谁？”

“我？我是这家玩具店的老板，也是这个玩具的现任主人。他原本是属于一位小男生的，这个玩偶终日与那小男生为伴，但是自从小男生死后，他便被我放在这里了。”

小男孩若有所思地皱起了眉头，他突然看着那名老板，老板面前的桌上摆放着一张照片，由于房间光线比较差，根本看不清老板的脸。

“我可以摸摸他吗？”小男孩尝试性地问着。

“可以……但是……”

老板话音未落，小男孩已经把手伸向了玩偶，令他意想不到的，他的手竟然穿过了那个娃娃，什么都抓不到？

“为……为什么会这样……”小男孩惊恐地说道，同时后退了两三步。

“你听说过吗？当人死后，如果他或她对这个世界还有留恋，那么他或她的灵魂就会不停地回到他们生前经常去的地方，不停地重复做着经常做的事。人们叫这种现象为灵魂回放，意思就是像录像带一样不停地播放同样的东西。”

小男孩陷入了思考。

“你忘了吗，你已经死了。而这里，是你的家。欢迎回来！”老板的声音颤抖着。

小男孩站了起来，一束阳光透过窗户射了进来，照亮了柜台。柜台上摆放着的就是他的照片，而那名中年老板，眼眶已经被泪水灌满。

“谢谢你，爸爸！”小男孩带着眼泪，声音颤抖地对那名老板说道。

“不用谢，我们还会再见面的，虽然……你可能已经不记得了！”

在阳光中，小男孩在含着泪水的微笑中消失了。

小男孩消失后，老板从柜台下拿出了一本笔记，记下了这天的日期以及124这个次数。

过了几天，大雪过后的小巷如死一般沉寂，只有地上深深的车轮印告示着它的存在。这时，一个小男孩蹦蹦跳跳地走过小巷，不知是不是重量太轻，雪地上并没有印出他的鞋痕……





戏中人

陈秋静  中正中学（义顺）

春天的时候，我回到了村前的那棵老榕树下。也不知道那棵榕树长了多久，竟然那么高。双手轻抚着树干，感受到指尖上传来的粗糙质感，耳边似乎响起了曾经那银铃般的笑声。压抑心中刚涌起的那一丝酸楚，我迈开双腿，小心翼翼地跨过脚下的树枝，一步步朝湖边走去。湖水已不复清澈见底。缓缓踱入湖中，感受着水流滑过身体，我终是抑制不住迸发而出的感情，任由泪水肆虐。我猛的将头扎进水里，头脑先是一片空白，随后断断续续的画面从记忆的深处奔涌而出……

一轮红日从东方缓缓升起，好似要把天空染红。村里的男人们已经下田农作，女人也开始一天的操劳。稍稍梳洗过后，我就出了房门。一迈出房门，就感受到了地上传来的微微震动。我不禁朝村头望去，心头上涌起一丝丝不安。

惊恐的叫喊声传来：“鬼子来了！鬼子来了！”紧接着就是一声枪响。我不知所措，直到又一声枪响，我才缓过神来，急忙跑回里屋。关上门，我坐立难安，害怕极了。年迈的父母从里屋走出来：“怎么了啊？”我

三步并作两步冲到父母身边：“鬼子来了！”

一家人不知所措时，撞门声已经响起，我们急忙跑向地下室躲避。谁料到，外面的不速之客已经破门而入了。看着门口那身穿土黄色军服的日本士兵，父母往前迈了一步，护在我的身前。面对站在门口的持枪士兵，他们毫无畏惧。我知道，日本鬼子是不会轻易放过我们一家的。他们一把推开我父母，把我扔到了床上……

我缓缓闭上双眼，根本不敢去想象就在前几个小时前都发生了什么。双手捂住脸，脑海里全是鲜血飞溅，哀嚎声起伏的画面。当强子找到我时，我已经泪流满面，哭得跟个泪人似的。他二话不说，背起我就跑。一路上，我们躲躲藏藏的，生怕被鬼子发现行踪。不知过去多久，强子终于把我放了下来。长时间的颠簸奔波让我感到一丝眩晕。再次着地时，我的眼前一黑，双腿一软，差点跌坐在地上。强子连忙上前扶住我摇摇欲坠的身体。然而，我们还是遇到了鬼子。看着面前的日本鬼子，我脸色惨白。鬼子发起了攻击。强子拼死拖住了鬼子，使我安然无恙的逃离。我像只无头苍蝇般四处乱撞，哪里有路就向哪里跑。

我不知道跑了多久。在深山老林里，我靠着野果子和泉水，硬是撑了一周。终于，我决定回村子看看。

村子里一丝人影儿都没有，尸横遍野，血迹早已经深入泥土，目光触及之处没有一处是完好无损的。看见



村前的那棵榕树时，我的瞳孔猛然一缩，双手捂住自己张大的嘴，泪水抑制不住地往下流。挂在那树上的，是强子的尸体。村里的人全殁，无一活口。

缓缓踱入湖中，感受着水流滑过身体的触感，我终是抑制不住迸发而出的感情，任由泪水肆虐。或许是想发泄自己的情绪，又或许是想洗去自己那不堪回首的记忆。猛的将头扎进水里，让自己的意识渐渐沉入脑海深处。

突然，草丛里传来一阵窸窣窸窣声，惊醒了水里的我。抬头一看，我看见岸边强子在对我微笑，父母在对我微笑，村民们也在对我微笑。缓缓从水中站了起来，我朝他们，慢慢走去……

每年春天，我还会回到村前的老榕树下。

后记

许多年后，在这个被日军屠村的村子外，有人从湖里打捞起一具尸骨。经鉴定，证实为女性，死亡时年龄约16岁。推断也是那次日军屠村的受害人之一。

系统消息：“您好，您刚才选择的游戏版本是“受害女鬼”，费用\$200，请选择支付方式！”



影子

郑绣燕  海星天主教中学

每次看到她时，她那微微向上翘的嘴巴总是挂着一抹淡淡的微笑。

我看了她 15 年了，但她却一次都没对我笑过。真过分！

小时候她非常爱玩，也很听妈妈的话，从不顶嘴。她像其他的孩子一样，是个活泼乱跳的小孩儿。她有两个哥哥，一个姐姐，是家中的最小成员。因此父母亲很宠爱她，她要什么就有什么，从不缺乏物质上的需求，是父母的心肝宝贝。哥哥姐姐们也不会欺负她。

一年过一年，我看着她逐渐地长大。她圆圆的脸庞上，那双水灵灵的大眼睛总是一眨一眨，仿佛两颗黑亮的珍珠，从来也没变过。但就在这一天，她的幸福完美的生活好像就如此画上了句号。就是在那一天她接到了一通电话。

“快回来！爸爸住院了！”

“住院？”这两个字她经常在电视剧上听过。“住院”这两个字听起来是好普通的词，但却是她人生中的转折点，是她从没想过妈妈会对她说的两个字。那时候



的她才十岁，除了出世的时候，当时的她从来没有踏进过医院一步，也不知道医院是个怎么样的地方。

* * *

一转眼就过了四年，她的父亲打了这场战打了整整四年。医院在那时成为了她第二个家，常常从那儿进出，是放学后第一个迫不及待想要去的地方。

这四年来，她哭的泪水比吃的米饭还要多，但那些笑的时刻却比蜜糖还要甜。遗憾的是，这种甜味恐怕在她的人生中再也无法尝到了。就算是百万富翁也买不到这个甜味。她到今日还能牢牢地记得父亲的最后一面——鼻子上有个氧气面罩，身体虚弱、满脸憔悴的样子。病房里虽然挤满了探望他的亲戚朋友，但父亲在病床上的样子却显得孤独、悲伤、痛苦。

我和你们一样常常会想：在我人生中的最后一餐会是什么？一大桌的美食？一桌儿孙们亲自下厨煮的菜？我相信不管我们是贫穷或富有，大家都想在人生中的最后一段旅程，好好地享受人生中的最后一秒。但她的父亲却没有这种福气。他临走前的最后一餐是医院的食物，是一碗黄面。这一碗黄面对大家来说是一碗很容易

就能在中餐厅看到的食物，但对她来说却隐含着完全不同的意思。她有点心痛，父亲临走前没有山珍海味没关系，怎么却是简单到如此？不过，那时的父亲也根本没胃口。

父亲走了，带走了他们一家人的欢笑。她也失神落魄了好一阵子。现在才慢慢恢复元气。

我猜想你们一定很好奇她是谁？为什么我那么了解她？凭什么我好像在写她的传记？我对她那么了解，但为什么她偏偏、从来都不肯对我笑？

我从口袋中拿出一枚镜子……她就是我的影子。





果酒

杜李彦  德新中学

“结果到底是怎样啊！”

刚进门的他就被一直等待在他家里的她怒气冲冲地问道。

“没怎样啊，就是这样啊！”他顿了顿，“医生说我得的是一个什么症，我也说不清，总而言之记忆会在一周内慢慢消失吧！”

“干嘛把这么严重的事情说得那么轻松，也就是说，你会在一周后失……失忆？”听到了这则消息的她颤抖了一下，但强势的性格制止了她把悲痛表露无遗。

“没关系，还有一周，我就好好地享受这一周。”一个微笑浮现在他的脸上，看不清是掩饰还是真实。

两个人可以说是青梅竹马，住在同一栋组屋里，两人的家正好对门；因为同岁，所以从幼稚园开始就一直同班。但两人的性格，却像冰与火一样，难以相容。他，性格随和，脸上总是笑咪咪的，说话也是不紧不慢的；而她，正好相反，性格急躁，总是因为各种小事而大发脾气，做什么事都是急冲冲，但是却从不粗枝大叶。

“那么接下来一周你打算怎么过？”她问。

“嗯……我也还没想呢，我现在最需要的就是洗个澡睡个觉，今天那么早起来真是累啊……”他伸了伸懒腰，打了个哈欠，然后就往里面走了。

“你这个人怎么这样！”她气得直跺脚。

第二天，在她的催促下，他陪着她去了游乐场。

“今天天气挺不错，我们一定要好好地玩。”她抬起头，看了看那耀眼的太阳，对着跟在她后面的他说道。

他敷衍地点头，心想：如果现在还在被窝里多好啊……

“那我们就从玩过山车开始吧！”她指了指前面不远处的过山车。

“我可没说要陪你玩这个啊！”他苦着脸。

“你已经丧失选择的权利。”她明显地提高了音量。

就这样，他陪着她度过了一个对他来说毫无意义的一天。

“今天的我真快乐。太过瘾了，很早之前就想来这里好好玩一下了！”她满足地说道，透过摩天轮的玻璃窗，可以看到不远处海在夜幕下泛起的粼粼波光。

“今晚的月色也很美。”他指着天上那轮明月。

“哈哈，你以为自己是夏目漱石吗，少来浪漫？”她扑哧一笑。在摩天轮座舱的耀眼灯光下，他并没能看见她脸上泛起的那一阵红晕。



“其实……”他停顿了一下，用与以往截然不同的认真态度说道：“爸爸帮我找到了一间能够治疗这种病症的医院。”

“那很好啊！”她心里暗暗为他高兴。

“可是……医院在美国。”

“美国的医疗技术那么好，你一定会没事的。”她打着哈哈，在哈哈的后面充满无限失落。

然后两人沉默，摩天轮仿佛也在此时停止了转动，时间都停滞了，5分钟显得格外漫长……

“什么时候的飞机，我去送你。”她打破了这个沉默。

“明天早上10点。”

“那么快？”她忍不住叫出声来。

“那里的医生说一定要在失忆前接受治疗才有用。”

第二天，她没有如愿送机，当她赶到机场的时候才9点10分，然而，他早已在去往美国的飞机上。他撒了谎。

时光荏苒，5年后，她考上了大学，立志要考取交换生的机会前往美国，只为想见他一面。自从摩天轮一别之后，她便没有了他的音讯。因为走得匆忙，对方甚至连联系方式都没有留下，而她家对面的他家早已因为他的离去而搬走，只留下门口的一盆三色堇。

她坐在家里发呆，回想起过去，突然，一阵铃声响起……

“谁啊！在这时候给我打电话，真烦！”她一边抱怨

着一边接起了电话

“那个……您好，请问可以开一下门吗？”话筒里的对方说。

她似乎听到了那把熟悉慵懒的声音，难道他回来了？她喜滋滋地冲了出去。

“您好，有您的快递，请签收一下。”打开门只看见一个戴着鸭舌帽的送货员。

她的心像被泼了一盆冷水，浑身冰冷。

书桌上摆着一瓶果味清酒，是他以前去日本旅游时买回来的，当时带到她家跟她一起喝，谁知喝了一半他就被他爸爸叫回去了。酒留着，准备以后有机会两人再喝，然而却再也没有机会了。

突然注意到那瓶酒的存在，她，小心翼翼地打开了木质酒塞，用小杯子盛了一点，抿了一口，六年过去了，酒味还是很香，一切都没变。

他也没变吗？



夜光

黎佳雯  辅华中学

深夜里，妹妹缩在一个角落，哭着说：“哥哥，我好怕，你在哪里？”她一边说着，一边将头埋进手里。因为当她看向左边，就会觉得右边有人看着她。但是当她看向右边时，又觉得上方有人。害怕又无助的她只能可怜地缩在一旁。

此时，她却浑然不知，哥哥就在另一个角落，静静地看着她。“妹，对不起，哥哥必须让你克服夜间恐惧症。”

哥哥想让妹妹克服恐惧，但是这并不简单。看着妹妹惊恐万分的样子，他必须更努力克制自己不要冲出去。

“哇啊！”看见门外的身影后，妹妹大叫起来。

“是我，辰希。”门外的身影不断逼近，渐渐地，妹妹发现是她的好朋友。

妹妹一把抱住辰希，泪水依旧往外流。辰希则抱着妹妹安抚她。哥哥静静地看着这两个人，心里十分复杂。

过了一会儿，妹妹的情绪稍微平复后，辰希从口袋里拿出来一个小小的玻璃瓶给她。

妹妹慢慢地拿起玻璃瓶，只见这个玻璃瓶一直在发

光，很亮。看着这个神奇的玻璃瓶，妹妹稍微没有那么害怕了。

“这是什么？”

“你打开盖子看看。”

“哗！”在妹妹打开盖子的那瞬间，一群“灯泡”飞了出来，重获自由后的它们开始在房间里自由的飞翔。

“好美啊。”妹妹开心地叫了起来，此时是她第一次在黑暗里笑。辰希看见后，自己也笑了。

在瓶子里，“灯泡”缩在一起，亮度比较亮。“灯泡”飞出来后，亮度比较暗淡。但是这群“灯泡”在房间里自由自在地飞舞，犹如一片梦幻的星空，非常漂亮。

“你还记得你哥哥说的话吗？”

“记得……”

“只要你在夜里感到害怕，就去找萤火虫，哥哥就在那里。”

妹妹和辰希一同说了一遍，然后妹妹便哗啦啦地流下了感动的泪水。

“还会想哥哥吗？”

“会。但是我觉得自己不怕黑了，至少我完成哥哥的心愿了。谢谢你把这几只萤火虫短暂的带到我的身旁。”



辰希看着妹妹，轻轻地抚摸着她的头。

哥哥露出了感动和满意的笑容，他漫步上前，在妹妹面前停了一阵子，然后亲了妹妹的额头一次。

“看到你终于克服了夜间恐惧症，哥哥我也可以安息了。我很抱歉，我必须离开你。”

在妹妹和辰希没有发现的情况下，一只最亮的萤火虫带领着其他的萤火虫飞出了房间。

存在的外婆

苏诗琪  华义中学

一位女生被带进房间，坐在椅子上，眼神呆滞地望着地板。

一位女士打开文件夹边看着，边观察她。

“你就是罗小晴？”女人问。

罗小晴没有回应，继续望着地板。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可以跟我说吗？”女人又望了她一眼。

“不是你们安排我来的吗，干嘛还问？”小晴不耐烦地提高了声量。

“还在为你的外婆的事难过……”

“她是我唯一的亲人，我不可以没有她！”小晴突然哭了起来。

女人走过来，递过一张纸巾给她，还拍拍她肩膀。

“有什么不开心的事就说出来吧！”

“她为什么要叫我去买东西，她为什么要跟踪我，她不跟来不就什么事都不会发生了吗？”

“放轻松！别激动！”女人又拍了拍她安慰着。

“她明知道我看不到，每次在路上都会撞到很多东



西，有时还会掉进沟渠，可是她说她要我学会独立，每次摔倒的时候我就恨她，觉得是她在欺负我……”小晴抽泣说，“可是那一天，我几乎被车撞倒了，外婆拉了我一把，但是……她自己却被车撞了……”

“你怎么知道拉你的人是你外婆呢？”女人皱起了眉头。

“是别人告诉我的，他们说，外婆原来每次都跟着我，就怕我跌倒……”小晴眼里的泪水泊泊流淌着，湿了整个脸颊。“是我不好，是我把外婆害死的……”

“别把责任都怪罪在自己身上，你有没有想过，可能本来就没有外婆呢？”女人好像想引导小晴往另一方面思想。

“外婆不会离开我的，她永远都在我心里！你不要来破坏我们之间的关系，坏人，你肯定是坏人！”

小晴生气地站了起来，因为看不见东西在摸索着，撞到了椅子差点跌倒。

“小心！”女人忙趋前想扶住她。

“我讨厌你！”小晴甩开对方的手，跌跌撞撞地朝门边走去。

坐在门外的护士听到吵闹声，忙推门进来。

“小晴，你没事吧！”

“我要回家。”小晴大声嚷嚷着。

护士和女人相互一个对望，女人向护士打了个眼神。护士点点头，无奈摇头扶着小晴离去。

女人回到办公桌把文件夹拿了起来，上面清楚记录着：“罗小晴，精神妄想症，总以为自己害死外婆，其实她外婆早在她出世之前就死了……”





低估

郭健羽  裕廊景中学

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麦克斯警长还像往常一样把自己的高速巡逻车停在54号公路旁的草丛中。他熟练地从车子后备箱中取出了超速摄像机准备安放在道路旁，一边安放一边心里嘀咕着：“这么晚了，那些飙车的人很快就要出现了，这次绝对不可以放过他们。”做好一切准备工作后，他回到了车里，打开收音机调到警局专用频道。漆黑的高速公路上什么人影也看不见，只能看见道路旁滚来滚去的草堆。麦克斯警长目视前方，嘴里嚼着他最爱的巧克力杏仁甜甜圈，等着飙车族的出现。

“砰……”警长突然一惊，他分辨出远处的那声响声是引擎的回火声。他意识到那些飙车族们快到了。麦克斯警长下意识发动车子，钥匙一扭，V8引擎那低沉有力的轰鸣声让麦克斯警长做好了随时追击那些飙车族们的准备。

麦克斯警长发现远处出现了几个明亮的光点。没错，是那些飙车族，他们以极快的车速穿过麦克斯警长的车身旁。警长看着手中的速度检测计，瞬时速度达到了每小时160英里。这已经远远超过限速标准，可以开

始追击了。麦克斯警长踩下油门，V8发动机的动力源源不断地从变速箱直接输出到后轮，转速表的指针瞬间拉到红线区域，瞬间时速已超过每小时100英里。麦克斯警长打开了警灯，那些飙车族们发现了他，全部开始加速想要摆脱警长。

此时，飙车族的领队通过自己的无线电对其他成员说：“兄弟们，甩掉这个警察！就凭他的挑战者，根本追不上我们。”可是他们错了，麦克斯警长的这辆挑战者可是搭载了HEMI的“HELL CAT”，要追上这些飙车族们驾驶的超跑还是很容易的。麦克斯警长看到他们纷纷加速，离自己越来越远。他心里很清楚，对方准备逃离。警长决定通过冲撞的方式截停他们，他深踩油门，2000转时增压表上显示当前增压值已经达到20，警长会心一笑，说着：“是时候让你们这些人收敛一些了。”他瞬间降了两档，转速爬升至5000转，增压值瞬间攀升到36。麦克斯警长的车很快就追上了这群飙车族，他先撞击了离他最近的一台克尔维特，那台车瞬间后轮失去抓地力，车辆失去控制，冲向一旁草堆。飙车族们吃惊了，没想到这个警长的车子这么厉害，真的不可思议。但是他们还抱着逃离的希望继续一路疾驰。警长见他们毫无后悔之意，决定真的给他们一点颜色看



看。警长提速至每小时220英里，他准备压榨出引擎最后的动力，触发了超增压模式，可以提供15秒的极限增压。警长的车子瞬间冲到了飙车族们的前面，同时呼叫请求警队支援。飙车族们非但没有放弃，反而撞击警长车子的尾部。麦克斯警长一路坚持，终于看到了前来支援的警队。他松了一口气：“终于可以将这些飙车族们绳之于法，不再危害他人的安全！”

第二天的报纸头条标题——神秘飙车族被抓引出背后毒品制造的地下产业链。麦克斯警长看了，嘴角微微上扬，轻笑了一声，转身随手把报纸扔进了一旁的垃圾桶里。

昙花一现

贾丽诗  德新中学

一头青丝挽成随云髻，发间簪了支银鍍金掐丝点翠头钗。发髻微松，几缕长发散落于肩，透露着另一种风情。只是那竹青织锦上的斑斑血迹和那女子愤恨的神情，破坏了这幅美景。女子半卧在一团杂乱的干草上，直瞪着眼前这口口声声称自己为妹妹，却将自己推入深渊之人。

“贵妃怎么屈身来这冷宫了，莫不是来瞧瞧妹妹是否还活着？那恐怕要让姐姐失望了，妹妹贱命一条，轻易死不了。”千悠涟强忍着身上的痛楚，咬牙切齿地说出这几句话，却是费了一身的力气。

“怎么，你觉得自己命不该绝吗？如此苟且活着，还不如三尺白绫来得痛快。”千映雪身着玫红曳地海棠锦衣，三千青丝梳成的凌云髻上斜插着一支玫瑰晶海棠步摇簪。她慢步走向前，居高临下，看着狼狈不堪的千悠涟。她一头金饰的光芒刺疼了千悠涟的眼，千悠涟却倔强的不肯移开双眼。

千悠涟冷笑一声：“呵，你以为你能算计得了我的命，却不想皇上留下我。即便把我打入冷宫又如何？我



要让所有人看着，我千悠涟能活得比你更长！”

“呵。”千映雪不屑的冷笑一声，垂目看着千悠涟，眼中满是嘲讽。“你笑什么？”千悠涟不解的看着她。“你以为皇上为什么留你一命？不过是看在爹的面上，留我们千家女儿一条命罢了。”

千悠涟一脸难以置信，“不可能！皇上说他会救我出去的！”千映雪转过身，不再看地上的千悠涟。“呵，你害的可是皇后的孩子。你以为皇上能饶你，裴家能饶了你么？便是裴后，她第一个就容不下你了！”裴家可是带有爵位的一品官员，皇上能安抚他们的怒火已是不易，又怎会放千悠涟出冷宫？

皇上此次可是捡了个便宜。千映雪太了解皇帝了，如此好的机会，他怎么可能会放过。先借千家有功之由，放了千悠涟一命。虽然皇上赐了裴家长子一个好爵位，勉强平息了此事。但裴家与千家的仇却是就此结上了。近来千家气势渐长，此次皇后失了一子，裴家怕是要花些心思在千家身上了。

本卧在地上的千悠涟终于意识到自己的处境，她突然抓住了千映雪的脚步。“姐姐，姐姐，求求你，救救妹妹一命吧！怎么说我们也是姐妹一场，你不能见死不救啊！”千悠雪声泪俱下，她知道若她待在冷宫，裴皇

后迟早会来要了她的命。她现在只求千映雪仍对她有着一丝姐妹情意。

见千映雪无动于衷，千悠涟只好咬牙说道：“姐姐，你可别忘了，加害皇子，你也有份！往奶娘的吃食里掺蜂蜜，这个主意可是你想的。若是皇上知道了，你也难逃其咎！”千悠涟眼含泪水，愤恨的瞪着千映雪。那晚若不是她说如果皇后没了太子，终究还是敌不过她们姐妹俩，千悠涟也不会冒这个险。只是她没想到，东窗事发，千映雪竟将自己摘得干干净净。

千映雪回首嫣然一笑，无视千悠涟的眼神，轻悠悠地说：“你觉得今日我为何来此？”千悠涟看着千映雪的眼神，从愤恨渐渐转为恐惧。“不，不可以！你不能这么做！我可是你的妹妹！你就不怕皇上和父亲知晓吗？”

“妹妹？你不配做我的妹妹！当年若不是你母亲做的那些腌臢事，你能成三品翰林之女？”当年父亲与母亲琴瑟和谐，家中从未有过通房。可在一次朋友宴会上，本是舞姬的林氏见父亲喝醉了，便起了心眼。若不是林氏，母亲便不会一气之下病倒在床；若不是林氏，弟弟便不会早夭；若不是林氏，她千映雪的美满家庭便不会毁于一旦！



“难道……你是故意……”“没错，我就是故意的。我就是故意要害你。”千映雪浅笑着接过话。“这宫里容不下两位千家女，皇上想打压千家，倒不如我们自己先动手。”千悠涟满脸惶恐不安。千映雪俯下身，嘴角弯成一个好看的弧度。她在千悠涟耳边轻声说道：“父亲并未向皇上求情，反而在御前求皇上赐罪。千悠涟，你还不明白吗？”

她明白了，她彻彻底底明白了。原来父亲和娘亲一心一意送自己入宫是别有它意。千悠涟正想开口，却被突然走上前的小太监紧紧捂住了嘴。她奋力挣扎，却是徒劳。千映雪冷冷地看着千悠涟：“以你一人之命，换我千家满府，你也算死有所。看你为千家如此卖心卖力，便为你留个全尸吧。”语毕，她缓缓踏出了冷宫。

千映雪站在冷宫门前，目光冰冷的看着这里满地的尘埃。回想起初入宫门时的她，也如千悠涟那般，是那么的天真。天真地相信皇上对她有情，天真地相信后宫中的情谊。于是天真的她，被陷害、被背叛、被伤害。所以现在，她要一笔一笔讨回来。千悠涟便是第一个，而裴后的孩子，不过是她从裴后那儿讨回的一点利息。

“贵妃娘娘安好，宸妃娘娘养殖的昙花开了，邀您移步辉夜宫一同观赏。”一位宸妃身边的宫女打断了千

映雪的思绪。“哦？昙花开花可是难得一见，你去回了宸妃，本宫一会儿便到。”“是。”宫女俯了身便离去了。

这宫里的鲜花太多，一朵不知名的花若绽放得比其他鲜花更鲜艳动人，任它再艳丽也躲不过被遗弃的命运。入了宫门，若不争不抢，任她姿色再倾国倾城，在这宫中终究不过是昙花一现罢了。





对不起

张荥芳  南华中学

人们总觉得做错了

说声对不起

一切就解决了。

但是

真的如此吗？

“叭——碰！”

一个小女孩被弹飞至十里外。

大家七嘴八舌地围观，却没有人愿意帮忙。

肇事者也咻的一下，跑了。

女孩就这样，无助地躺在马路中央。

这时她心想：

好啊你，撞到人了不仅不帮忙叫救护车，还肇事逃逸？

我就算做鬼也不会原谅你的，你走着瞧吧！

不出所料，女孩失血过多，过世了。

没人帮女孩办理丧事，原因很简单：

她是个孤儿。

她三岁时和父母走失了，由于年纪小，别人问她，她也都一问三不知。

女孩渐渐长大了，决定要找回自己的家，回到父母温暖的怀抱。

今年她才15岁，一直以来都靠自己。

她想尽办法读书识字，就是希望自己能与父母重逢的那一天，能让父母以她为傲。

今天，她如往常一样，到书店打工。

不料却在回家途中，发生了车祸。

死后的她并没闲着。

她一直在找那名肇事者的下落。

皇天不负苦心人，这该死的混账，不到三天就找到了。

她盯着他看，

而他正猥亵地盯着一位年轻女子的胸部。

她嘴角微微上扬：

哼！果然是个混账，看我怎么整你。

她趁他阳气正弱时，附身到他身上。

他——是个已婚男子，育有一男一女。

在别人眼中他是一位顾家的“模范爸爸”。

他在公司更是同事们的“楷模”，待人有礼，十分谦虚。

子女和名声根本是他的一切。



既然如此，那唯有把他的面具撕掉，让他尝尝生不如死的滋味。

“他”开始翘班，动不动就打小孩，甚至彻夜不归。

他的名声一夜之间跌落谷底。

子女和妻子也纷纷躲着他。

当然，他并不知道。

她对于这结果相当满意。

但她觉得还不够，这只是前菜呢！

她越玩越激烈，

激烈到什么程度呢？

她竟借用他躯体，亲手杀了自己最宝贝的女儿。

妻子终于发现他似乎不是她先生，是别人假冒的。

但一切为时已晚，这时连儿子也惨遭毒手，被“他”亲手杀了。

妻子越来越害怕，跑遍所有庙宇。

这些女孩全看在眼里。

不过这是没用的，这，都是他自己自找的。

有一天，“他”睡得正香时，忽然一道强烈的白光照射在“他”身上。

她，被白光一点一点慢慢地牵引出来。

他终于苏醒了，错愕地看着她。

“你是谁？为什么会出现在我家？”

“我？你问我是谁？你不记得我了吗？唉，好难过啊！”

女孩悠悠地说。

“啊！碰！”一段画面闪过他的脑海。

“啊！我……我……我真……真的不是故意的，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他不知所措，一直道歉。

“哼！你觉得说对不起就好了吗？我才几岁，我还这么年轻，却因为你的冒失……”

女孩失声痛哭了起来。

人们总是觉得做错了，说声对不起，一切就解决了。

有时，伤害已造成，说再多次对不起都是浪费唇舌。

不要总做错事了，才来说对不起。

等你说对不起的那一刻，一切都太迟了。





方法

裴雪静  加东修道院女校

“难道就没有更有效的方法吗？”我带着渴望的眼神，向坐在深褐色的松木桌对面的林医生哀求道。看着他无奈地微微摇了摇头，泪水争先恐后地涌进我眼眶。

“我真的好想听到她叫我一声‘妈妈’……”

我再也控制不了自己，泪珠不听使唤地从脸颊上滑落下来，落在我白色的风衣上。经过多次折磨与煎熬的心灵再次被锋利的刀子划割着，再次被送进毒蛇的口中咀嚼着。那紧紧握着我脆弱的心手掌又再次紧绷。转过身，我模糊地望着我那正在一旁玩乐的六岁女儿……

走出医院大门，太阳便被一片飘来的乌云遮挡住了，昏暗顿时笼罩了世界。我勉强挤出一个笑容，朝女儿投去，设法掩盖我心里的痛苦。

“走，妈妈带你去买冰淇淋！”我以最欢快的声音说道。看到女儿脸上流露出纯真的快乐，我心里那波涛汹涌的大海也平静了一些。哎，只要女儿快乐，我还需要什么呢？我拉着她纤细的小手，慢悠悠地行走在人行道上，走向小商店。

进了商店，我们两个一大一小站在冰柜旁，不急不

忙地选着冰淇淋。

“妈妈！我要这个！”一句清朗的童声从我不远处传来，我顿时愣了一下，然后迅速转过身，心里带着巨大的希望与喜悦看着女儿。她竟然说话了！可是，我看到的却是她那困惑的脸孔，像是对我的反应没有丝毫的头绪。我茫然地抬起头，顿时像是挨了狠狠的一巴掌一样。

一个扎着两条辫子的小女孩正指着架子上的芭比娃娃，大声地央求她身旁的一位女士买给她。应该是她妈妈吧，我怎么这么傻？女儿说话将会是一个奇迹。泪水又不争气地回到我眼眶里。不行！不能让女儿看到我哭！我低头看了看她，发现她仍在看着我。哦！我把手伸进冰柜里，拿了一个冰淇淋就带着女儿去付钱了。

“星月，冰淇淋好不好吃啊？”离开了商店，我一边把出纳员找给我的钱放进皮包里，一边问女儿。抬起头，我发现她竟然不见了！我顿时手忙脚乱，脑袋混乱，不知道我应该做什么，仿佛被施了魔法一样动弹不得。她是怎么这样悄无声息地离开我身边的？我的第一反应就是四处张望，急迫地希望能一眼看到那穿着白色长裙的天使。在这几秒中，我觉得我的世界似乎停止了，连呼吸也很困难。但是，哦！在那里！但是……为什么会跑到那里？我匆忙地向女儿冲去。



“砰！”

剧烈的疼痛向我袭击而来，把我淹没在痛苦的泥潭中。从我模糊的视线，我看到一个穿着白色长裙的女孩站在那躺在一件白色风衣的我的不远处。是星月。星月……她还好吧？我挤了挤眼睛，设法看得更清楚。看起来没事。啊！另一阵疼痛向我涌来，把我的身体撕成两半。幸好刚才我跑得快，才来得及把她一把推开，不被那迎面而来的车撞到。不过她是怎么跑到马路上来的？现在又有谁来代替我照顾她，并像林医生说的那样让她摆脱这可恶的语言障碍？忽然，我看到她正满脸泪水地向我跑来。

一声清脆的童音划破了宁静的天空。

“妈妈！”



幕玺与冰霜

张惠娟  华义中学

她叫韩冰霜。人若其名，冷若冰霜，但却渴望着有人疼惜她，是一个从小就被训练成杀手的女人。没有亲人，没有朋友。使命是保护洛家唯一的少爷——洛幕玺。

他是洛家在一场灾难中的唯一生还者。原本活泼开朗的他在灾难中亲眼目睹了自己的亲人和喜欢的女孩——方琪被杀，从此心变成了石头，血液不再沸腾，发誓一定要铲除杀害他家人和朋友的仇人。

“小冰，那件事查得怎样了？找到人了吗？”幕玺又一次冷冷追问。

“嗯，凶手其实已经找到了。”她说。

“那很好，快告诉我，他是谁？”

“找到的……只有他们的坟墓。”冰霜无奈地说。

“怎么会这样？”幕玺无力地跌坐在地上。

八年了。事故已经过去了八年。当年只有18岁的洛幕玺也已经长成了一个成熟青年，不再是当年天真的小男生了。而当年年仅16岁的韩冰霜也已经是个美若天仙的美女。



“真正的仇人应该还没死的吧！”洛幕玺怀疑着。

“放心吧，我会再帮你追查的。”对于自己喜欢的男人，冰霜誓死也一定会帮到底。

只是眼前的男人心里面好像还存在着方琪——那个应该已经不存在的女人，自己要怎么样才能够让对方知道自己的心意呢？她感到很迷茫，像清晨的雾一样，很冷。

一天，两人出去散步，一个女孩子突然从草丛中跌了出来，就跌在幕玺的怀中，那女孩竟是方琪，一个已经死去了的人奇迹般出现。幕玺和冰霜都震惊了，对方似乎也难以接受。

“方琪？你不是已经……死了吗？”洛幕玺将方琪紧紧抱在怀中。

冰霜看在眼里，心就像被千万只蚂蚁啃食一样，很痛。她转过身默默地走开了，回到自己和洛幕玺一起住的房子，将行李收一收，把房间打扫干净，空出来给另外一个女人。

她知道洛幕玺一定会将方琪接回来住，八年了，洛幕玺的个性她太了解了。韩冰霜拖着行李快步离开了房子，虽然没有流泪但心却已经血流成河。

洛幕玺看着怀里的女孩，虽然开心但却完全没有当年心跳加速的感觉，反而有一种不好的预感。他把方琪

带回家，发现冰霜留着字条说自己已经离去。不知道为什么，幕玺心里反而难受起来，很不是滋味。但人走了又能怎么样呢？

方琪说自己当年是藏在一堆尸体下装死才逃出来的，这么多年来她都在寻找幕玺。幕玺心里感动着但也同时发现对方眼里闪烁不定的神色。

冰霜没有放弃对幕玺家族事件的追查，她竟意外的知道了当年方琪与凶手的约定，只要能帮他杀死洛幕玺，对方就能保证方琪安全活着，而凶手竟是洛幕玺家族里的成员——叔叔洛明成。

为了能保住幕玺的生命安全，冰霜冒险约了对方见面，并把真相告诉对方，没想到幕玺知道后竟要冰霜一起离去，因为他发现自己真正喜欢的人就是冰霜。

就在两人都表露出自己的心意后，方琪和洛明成已经追赶而至，激战中，冰霜为了救幕玺挨了一枪，倒在幕玺怀中。幕玺悲愤地还击，把对方一举歼灭，抱起了冰霜奔向医院。

“放心吧，没有伤及要害，等麻药的效力过了，就能醒来了。”医生拍拍幕玺的肩膀走了出去。

幕玺把冰霜的小手握在自己的大手里，他知道，接下来的路他不会孤单，因为一定是两人同行。





戏成真

杨捷如  辅华中学

她的牺牲，她的伟大，她的贡献，让她的离开对我们演艺圈的人有了巨大的损失。玛莎曼斯菲尔德，因为在拍戏过程中发生意外而离开人世了。她在走之前拍的最后一部电影听说震撼人心。玛莎曼最喜欢鬼片。而她在扮演鬼的角色时是最投入的。因为玛莎曼对世上不符合逻辑的事情感到十分有兴趣，她便想要把不可能变成有可能。也就是这样，玛莎曼成了我的偶像。

她在这部电影里是扮演女鬼，一如往常，她非常投入这个角色，所以这部电影非常受欢迎。她的鬼片是名副其实的恐怖，看了总会令人起鸡皮疙瘩。我也是玛莎曼的粉丝之一，她的离去也让我非常伤心。为了纪念她，我决定去看看她最后演出的那部电影——《戏成真》。

“不好意思，下午的票都卖光了！不如看晚上10点45分的那场吧！第4行、第7号，可以吗？”

“哦……那好，就按照你所说的。谢谢！”

买了电影票、爆米花和汽水的我，就在10点40分走进戏院了。没想到戏院里这么寒冷，就像在冬天没披

上一层厚厚的外套似的。走进戏院的我四处找第4行、第7号的坐位，但是奇怪的是，我数来数去还是数到那行的7号坐位已有人坐了。结果发现我电影票上写着是第7行的第4号。心里充满着疑问的我，走到第7行的4号位子坐了下来。

“哎呀，你记错了啦！别想了，看戏！”我自言自语。

电影开始播放了，戏院里静得能听到银针掉在地上的声音。我在11点50分开始觉得戏院冷气是否突然被那里的员工调大了，戏院越来越冷。一部鬼片，加上冷冰冰的气氛，我全身起了鸡皮疙瘩。我心想：电影那么精彩而又快结束了，冷也无所谓，忍着点儿。

在那一刻，我眼角瞄到了坐在我旁边穿着红色裙子、3寸高的高跟鞋的女子正开始发抖。那时，我还以为她是因为冷，所以才会动来动去。但后来，她开始抽泣，发出微微的哭声，我还以为她因为被这鬼片吓到了。结果在11点59分散场时，灯亮了后，我才发现，我在这个大约两个小时内是与我的偶像一起看了这一部电影。





回家

余杰翀  辅华中学

我是个夜班德士司机，每天晚上我都会来这个加油站的便利店买夜宵。每次，我都是买一个面包和两瓶咖啡，买完再去载客。这样的事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直到那天晚上我接的一单生意，一切开始改变。

那是个大年初一的夜晚。如往常，我把车子开到了那家加油站，买了我的夜宵。街道上冷冷清清地空无一人，毕竟都回家过年了啊。要是我现在能回家就好了。和家人团聚在一起，享受着母亲的菜肴。一阵冷风打断了我的漫想，在那漆黑的夜里，我望着空无一人的街道，心里有所感叹。路上的灯时好时坏，不断闪烁着，只有对面墓地里的几盏灯笼，发出了微弱的光。我从便利店里走了出来。突然，我听到了一阵哭声，我吓得差点跳了起来，脑海里浮现出了恐怖片里的场景：一个小女孩在街上哭泣，一个路人上前查看，结果被害。想到这，我不禁打了个冷颤。

哭声是从一个阴暗的角落里发出来的，出于好奇，我慢慢走上前去查看。随着我与声源的距离缩短，我的脚也开始发抖。恐怖片里的场景又开始出现在我脑海

里，不过我打消了这个念头，毕竟那只是电影，世界上哪有鬼？说不定，还能载到客人。于是，我便放松心情，大步地走向前。只见那有个大约十八九岁的女孩瑟缩在一个角落里抽泣。这时，我似乎感觉到一阵阴风吹过。她一身白色的棉袄和七分裤，围着红色的围巾，凌乱的头发散落着，好像是迷路了。我上前关心，问她怎么了，并递了一瓶咖啡给她。起初，她并没有理睬我。但之后，她看了我一眼，才哽咽着说：“叔叔，能送我回家吗？”听到这，我心里乐开了花。难得这半夜三更的还有生意，那干吗不好好把握呢？我笑了笑说：“上车吧！”她欢呼雀跃地叫了起来：“耶！终于可以回家咯！”

车上，我们保持了好一段时间的沉默，我试图打破这尴尬的气氛，便问了一句：“你一个女孩子，这么晚了，不回家，一个人在外面干吗？”她腼腆地看了我一下，才小声回答道：“我是和我的父母吵架，离家出走才……”我心想，也是，毕竟还处于叛逆期，稍微有点叛逆也很正常。这时，她把座椅调低，躺了下来。这个突然的举动让我感到了困惑。于是，我瞥了她一眼，却无意中发现了她脚踝处的勒痕。出于好奇，我问了问是怎么回事。她却潸然泪下，默默地说了一句“男朋友”



便开始大哭起来。我开始责怪自己，责怪自己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于是，我试图转移话题，开启了音乐。终于，我们到了目的地。伴随着午夜的钟声，以及这最后一单生意，我也终于可以回家了。我跟着没带钱的她上楼拿钱。起初，我想还是不要进去比较好，可是在她的强行要求下，我只好恭敬不如从命，跟了进去。

一进到房子里，我就看到了她随手丢在地上的红围巾。现在的孩子也真是的，一进门就乱丢东西。我看了看四周，发现房子里空无一人，就连那女孩也突然不见了踪迹。我开始感到恐慌，突然，我看到了一只脚。躺在床上的一只脚，以及脚踝处的勒痕。我走到那个房间里。

眼前的一幕，令我震惊、恐慌、失措。那个女孩就在我的面前，躺在床上。她的四肢被绑在床的四个边角，头被塑料袋套住，瞪着大大的眼睛，一脸绝望，死不瞑目。这时，我的脑海中闪过了之前所发生的事。我浑身感到不自在，冷汗直流，手脚抖得厉害。忽然，我的耳边响起了那个女孩的声音：“谢谢你，送我回家。”在这一刹那，我明白了一切。被打动的我默默地走出了房间，流下了眼泪。

第二天，新闻报道了一个失踪三天的女孩的尸体已

经被找到，而警方也在寻找凶手的下落。我想，找她的父母要钱也不合适，就把这件事忘了，当作在积累阴德吧。

两天后的晚上，我又在便利店买夜宵，而从我的背后，传来了一把声音。“叔叔，可以送我回家吗？”这句话令我感到熟悉又陌生。我扭头一看，是一个没了头颅的小男孩。

从此以后，我就成了送他们回家的灵魂司机。





家园

李靖涵  加东修道院女校

“喂，天亮咯！赶紧起床吧！”

我缓缓地睁开眼睛，伸伸懒腰，抬头一看，原来是太阳公公在说话呢！

“啊，今天又是个美好的一天！”我兴奋地告诉自己。

我是一棵长在树林里的橡皮树。我的家很宽阔，处处有绿荫。不仅如此，我的家空气很清新，时不时还会有鸟儿站在我和我的同伴们的手上唱着优美动听的歌。我和同伴们每天都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这让我们感到很幸福，也很珍惜我们独一无二的家。

虽然我常常听到附近传来锯子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但是在我们这区里从不会有这种事情发生。我因此感到很庆幸，也祈求我的家能够维持现在的安宁直到永远。

但没想到我的恶梦慢慢地开始了。有一天，一群建筑工人来到了我们的家。看着他们手上的设计蓝图，仿佛正在讨论要把我的家改造成一栋高大的建筑物。

“糟了，他们是不是要把我们赶走？”我旁边的小树苗用着无辜的眼神，流着晶莹的眼泪问我。

我不知该怎么回答它。我心想，它还那么小，如果我

告诉它我们可能会被连根拔起，它的家会被铲平，那太残忍了！我又怎么舍得伤害那还未来得及看这美丽奇妙的世界的孩子呢？

“没事的，别胡思乱想。”我温柔地安抚它。

不出我所料，那建筑工程在几个月后开始了。生长在树林的后半段的我每日都听到锯子发出的声音，脑中不断地出现我被砍伐的画面，我也不断地叹息，因为我知道我只能坐以待毙。

看着我的家一天一天地被毁灭，同伴们一天一天渐渐地离我而去，这感觉简直就是生不如死！我心中的苦闷与挣扎又有谁能理解呢？我宁愿我是最早被砍掉的那棵，那么我就不用忍受那种痛。

那晚，圆圆的月亮斜挂在一片漆黑的天空上，笑盈盈地，星星挤满了银河，眨巴着眼睛。我看看四周，大部分的树都被砍光了。

“明天应该就到我了。”

终于我日怕夜怕的死期到了。看着我身旁的同伴被砍掉时，它那痛苦的表情，我不知不觉地感到很害怕。到我了，当那正在震动的锯子碰到我粗大的身体时，我闭上了眼，心里一直想着我那独一无二、安宁和美丽的家，我流泪了……

人类啊！你们什么时候才能珍惜大自然呢？我们的存在就那么碍事吗？





从未离开

罗雪薇  中正中学（义顺）

薛夏赶到医院时，已经是傍晚六点了。

听到自己男朋友发生车祸进医院的消息时，她以最快的速度买了最早班机的机票，立刻从中国飞回新加坡。下了飞机后，她在机场拦了一辆德士，匆匆忙忙地到医院。

“护士小姐，请问有没有一位叫做张浩成的病人？”她的声音微微颤抖，眼角的泪就快要掉落下来，脸上的焦急丝毫没有掩饰。

“请您稍等，我这就帮您查。”询问处的护士回答之后，灵活的手指快速地敲打键盘。

在等待的当儿，薛夏听见了身后有人正在喊她的名字，那声音对她来说是多么的熟悉。她猛地转回头，果然看见了站在不远处身穿医院病服的张浩成。他头上的纱布紧紧地缠着脑袋，嘴角往上翘，远远地望着她傻笑。

“谢谢你啊，护士小姐，我已经找到他了。”薛夏露出一个感谢的笑容后，便转身往张浩成的方向跑去。

那名护士惊讶地看着电脑屏幕上显示的搜索结果，

再抬头盯着薛夏越来越小的背影，全身不禁起了鸡皮疙瘩。

“我只是去中国出差几天而已，你怎么就出了车祸呢？”坐在花园的长凳子上的薛夏开口说道，一脸心疼地看着身旁张浩成的“粽子脸”。

张浩成的脸色顿时暗淡下来，他回答：“昨晚和表哥开车去兜风，结果车子突然失控撞上了一棵大树，我们俩都失去了意识。我醒来后才知道驾驶车子的表哥因为脑部受到重伤而离开了人世。”

薛夏轻轻地叹气，然后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他。

天空渐渐暗了下来，一轮明月高高地挂在空中，他们俩站了起来，手牵着手走进医院。

几分钟后，本来想要陪在张浩然身边的薛夏被他赶回家，因为他不想麻烦她照顾，毕竟自己的伤也不是很严重。薛夏一开始也不同意，坚持要留下来，但是到最后终于妥协，还警告他出院后一定要回家休息，不能到处乱跑。张浩然无奈地微笑，随后伸出小拇指与她拉钩。

“总是这么任性。”他语气宠溺地说，还拍了拍她的头。

她嘟嘴表达着自己的不满，随后拿起自己的包包离开了医院。

张浩然出院时，已经是两个礼拜后的事。



薛夏特地请了一天假在家里陪他，想带他去吃些好吃的。他们的午餐是在一家意大利餐馆吃的。当时选的位子是靠窗，因为外面是一个小小的花园，景色漂亮极了。但是，张浩成却提议换位，原因是太阳照得太刺眼。薛夏心想他的身体也刚恢复，就让他换座位，结果他选了整家餐馆里最角落的位子。他们津津有味地吃着服务生送上来的菜肴，边吃边聊天。可是，餐馆里的其他客人一直往他们的方向瞄几眼，还不断地窃窃私语。

“为什么他们一直看着我？我脸上有脏东西吗？”
语毕，薛夏举手擦了擦嘴巴。

张浩成愣了一下，随即微微一笑，摇头。

她刚想继续问，却被他打断：“你以后不要随便去这区的坟场啊。听说有人到那儿被鬼上身呢。”

薛夏最怕妖魔鬼怪，听了之后也默默记在心里。

自从车祸事故后，薛夏发现张浩成变了许多。在家里大白天的都不开窗帘，一直说太阳很刺眼。到外头游玩时，也不像以前一样充满活力地短跑乱跳。薛夏也发觉到了每次和他出去都会有人用异样的眼光看着她。

直到清明节她到坟场扫墓时，她才发现所有真相。

那一天阳光明媚，薛夏撑了把阳伞到区里的坟场。离开时，她经过一个墓碑，那里插着的鲜花多过其他死者的，所以她忍不住看了一眼墓碑上的遗照和死者姓名。

“张浩成。”她默念。

遗照中的他笑容惨淡，稍微上扬的嘴角依然是那个好看的弧度，只是没了平日与她在一起时的灿烂。

手里的阳伞掉在地上，她双手捂住嘴，难以置信地瞪大了眼睛。发生车祸后他的改变已证明她所看见的并不是错觉。慢慢地，她从口袋掏出手机，拨通了她已记住的号码。

“浩成，你……在哪里？”眼角的泪再也忍不住，缓缓地滑落她脸颊。身后，传来他的声音，那么地空洞无力，却又那么地熟悉。

“不是叫你不要来坟场了吗？总是那么任性。”

转头，她泪如雨下，呆呆地望着几乎透明的他。





偷

蔡欣颐  伊佈拉欣中学

那天傍晚，他开着车子行驶在空荡荡的马路上。

肚子不知什么时候咕噜咕噜地打起鼓来，从早上到现在都没有吃过半点东西。

前面不远处出现了一间打着二十四小时营业招牌的甜品店。

总得吃点东西，他把车停在店正前方，熄了引擎下车。

走入店内，里面竟一个人也没有，墙上贴着张字条，上面写着：“朋友，欢迎您。我临时有急事走开，请自助，然后把钱放进收银机内，感谢，祝您愉快！”

他四处张望，发现店里的灯光偏暗，墙上全是素色的瓷砖，一台古旧的大钟屹立在墙角，钟摆滴答滴答地摆动着。他再仔细看着，店里没有装置闭路电视。

他的嘴角突然微微上扬，急忙走到收银机处，打开。里面的钱还不少。

他拿了所有的钱，转身正想走出甜品店，突然背后传来一阵恐怖的笑声。他像被猫发现的老鼠，非常害怕，缓缓转过身子，只见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就站在收

银机前。刚才明明就没有人，对方竟似神出鬼没般。

“哈哈，终于让我找到贪心的人了。”老人说。

“我不想偷的……”他想解释，却结结巴巴。

“忘记告诉你，这些钱都是下过咒语的，偷了它的人灾难马上就会应验。”老人慢条斯理地说，“如果你选择即刻放下，我也可以让咒语不会实现。”

他犹豫着，最后还是做了一个决定。

“我要，我要这笔钱，我不怕灾难。”

“原因？”老人好奇地看着他，有些难以置信。

“你让我先许个愿吧！”他要求着。

老人点点头。

他回转身，闭上眼睛，双手合十，抬头望着天：“我愿意接受任何灾难，只要这笔钱能马上送到我妈妈的手中，好让她进医院治病……让我妹妹有点东西吃就行了……求求上天……保佑她们……”

一阵车子的鸣笛声让他睁开眼睛，发现自己站在马路边缘。回头一看，什么甜品店，根本就不存在，但手里的钱却真实地握在手里。

像梦一样，他跌跌撞撞地坐上车，他要马上回家，顺路还要在转角的街口买个汉堡包回去给饿坏的妹妹。





最后一次

陈宇轩  华义中学

他本来打算要金盆洗手了，可是阿里跟他说：“我们很需要你，你就再帮我们一次吧！你是我们的大哥，你就当作是为了兄弟，为了义气，帮我们最后一次吧！”

他一开始的确有些拿不定主意，如玉答应和他结婚生子，他也答应过如玉金盆洗手重新做人，不再打打杀杀了。可是阿里是自己多年的好兄弟，当年兄弟们还帮他打天下，让自己有今天的地位，开了间建筑公司，有钱有事业，住大洋房，坐大汽车，接下来还要结婚生子，自己已经很幸福了。

“我们决定了，以后和你一样，大家都出来创业，重新做人，我们接下来有没有好日子过就靠你了！”

他有点不信他们，眼睛里充满怀疑的目光。

阿里看着大哥说：“我们真的没骗大哥你，你要相信我们，最后一次。”

他一时不知道要说什么好，看着多年的兄弟们的眼睛里充满希望，他只好答应。

“傍晚六点我们就去好好干一场，对面街口的那家金饰店！”

阿里交待完就转身朝不远处的一辆货车走去。回来的时候，阿里拿了一个大袋子。打开一看，里面全是武器，有刀、有指节铜环，还有电击枪。

“需要那么多东西吗？”他有些纳闷。

“我们有好几个兄弟，多带安全点。”阿里把指节铜环和电击枪分了给他，“你是老经验，有你我们一定有收获！”

五点半，阿里的货车载着兄弟们已在等候。他把指节铜环套上，这是方便等一下敲破柜台玻璃扫金饰物。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大家的情绪也凝重起来。

他对自己说，最后一次，为兄弟，以后就是个好
人，彻头彻尾的好人。

突然间，几辆警车朝他们包剿而来，大家想逃，都没有去路了。

警察把他们赶出车外，检查车厢，发现了装武器的袋子，把他们带回了警局。

坐在警车里，他望着车外，天色无情地从黑夜中渗出一些灰白，如果一开始就不答应兄弟们，就不会有最后一次。

原来有的时候是不可以有最后一次的……





我做你的安眠药

陈培琳  加东修道院女校

“小妹！十一号牌四号餐送过去！”在柜台点算着钱的老板娘对我喊。我答应了一声，双手稳当地接过盘向十一号牌的座位走去。

这桌的客人我认识，三十来岁的单亲妈妈，老板娘总管她叫“阿玉”，是二楼家具城的员工。她今天气色不太好，带着她五、六岁的儿子，坐在角落靠窗的位置。

“小妹你是新来的吧？”阿玉阿姨一面接过我手中的盘，一面抬头问我。她脸色蜡黄，额头还冒着些汗。

“嗯对，做假期工，正好这儿离我家也近，方便。”我笑着答她，帮忙摆好碗筷。

“那个……小妹啊，能请你帮个忙吗？我肚子有点儿不舒服，想去趟洗手间，你能帮忙看一下我孩子吗……”我环顾了下四周，这个时间段店里客人少，我休息时间也快到了，想是没有问题，便爽快地答应了她。阿姨连声道谢，又转头向小男孩叮嘱：“豆豆你先乖乖待在这里啊，让这个姐姐看你一会儿，妈妈很快就回来，知道吗？”说完便匆忙离开了。

我这才把注意力放在这男孩身上。

相较于他妈妈的面黄肌瘦，这小男孩倒是长得白净健康，圆圆的脑袋，精神的板寸头，睁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看我。

“豆豆是吗，很可爱的名字。”

男孩有点拘谨，朝我点头，害羞地笑。

“豆豆，你饿不饿，这些都可以吃的。”我指着桌上的烤面包和鸡蛋。

他点点头，又摇了摇头：“我……我等妈妈回来，一起吃。”男孩说这话时眼睛里流动着的是温暖的细碎的光。我看得分明，心里暖融融的，起身给他拿了酱清和胡椒粉。

“这个待会儿吃鸡蛋时用的。”

豆豆看着我，神色认真，突然从身后背包的侧袋里掏出了一枚白色圆形的小药片。他搁在掌心，小心翼翼地生怕化了似的。

“姐姐，你帮我个忙好不好？”

“嗯，你说。”我有些好奇。

“你知道有什么营养片长得像这粒药片吗？”

我思索片刻：“姐姐买过一种维生素C，跟这倒是挺像的，就在楼上药店买的。怎么了，你也想买啊，这



药片是你妈妈的？也是维C片吧？”

“嗯……” 豆豆略显迟疑地点头。

“那你买这干嘛啊，你妈妈知道吗？”

“我想……我想买给妈妈，给她一个惊喜……姐姐，你可以帮我买吗，待会儿偷偷递给我，别让妈妈知道。好不好……”

我看着小男孩的眼睛，莫名想到了曾经看过的康德的墓志铭。那位德国哲学家说的也未必正确，这世上除了头顶浩瀚的星空和人类的道德准则之外，还有孩子的眼睛同样是最奇妙的啊！

心下一软，我点头答应了他。

豆豆看起来十分开心，他又转身在他背后的亮黄色小背包里翻找起来，半晌扒拉出了一个小布袋，里头装满了零钱。“姐姐，这里有三十多块钱，不知道够不够。要是不够，我就先……”

“够了够了，维C片可便宜了，姐姐拿十块钱就够了……” 我摸了摸他干净俐落的板寸头，男孩儿竖立着的黑发有些硌人，我手被硌得麻麻痒痒的，心却硌的有些发酸……

那天豆豆和他妈妈走的时候，他挥手向我告别时脸上洋溢着灿烂笑意一直清晰地印在我的脑海里。那样

纯净快乐的笑容，仿似能让世间一切忧郁不满都退却了脚步。

我想这该是我六月假期里一段美好的插曲了，却没料到它还会有续集……

过了半个多月吧，我又看到了豆豆的妈妈，她是来找老板娘买椰蓉酱的。因为是晚餐休息时间，我在柜台边吃着饭，听到她俩聊了起来。

“诶呀阿玉，最近气色不错啊，失眠的毛病不犯啦？”听到这话，我拿眼觑了那阿姨一眼，气色果真是好多了，脸上的笑容也十分舒心。

“是啊，老板娘。”

“那安眠药起作用了？”

“安眠药我已经不吃了，伤身体，豆豆会担心。前段时间我吃安眠药剂量下足咯，豆豆就跟我讲，他说‘妈妈妈妈，我们老师说安眠药吃多了对身体不好，你别吃了，我做你的安眠药……’你看孩子都比大人懂事儿。”我埋头吃着饭，虽看不到阿玉阿姨说这话时的样子，却已从她的声音中听出了满满的欣慰。

“老板娘我跟你讲啊，豆豆真的是长大了啊……”她感叹着开口，“前些天一个晚上，我撞见那孩子啊，躲在卫生间偷偷地在数我的安眠药还剩下多少片呢……”



小小一个人，就坐在瓷砖地上，一粒一粒认真地数那些白色圆药片儿。怕我发现，还特意等我睡下，要不是我想起身喝水……”

阿玉阿姨的声音有些哽咽。而我脑中却是轰然一响：豆豆……数安眠药……白色圆片儿……这些讯息像是一丛丛细密的针脚，逐渐编织成真相的网将我的心笼罩住。我感触而又无奈，豆豆啊……

“我那时候也没打扰他，第二天觉着不对劲儿，翻出我的安眠药仔细一看，跟前些日子的好像不太一样。我就赶紧去药店问了人，才知道，这都被换成了维生素啊！”豆豆妈妈突然将手盖上自己眼睛，似乎想强压下汹涌而来的泪意。她脸上的神情很复杂，掺杂着心酸与内疚，又最终全部覆没于感动与释然之中。

“豆豆说的没错，他真是我的安眠药。”阿姨脸上绽开了一抹笑，而我隔着眼前的蒙蒙雾气，仿佛从她弯起的眼角眉梢中看到了满满的、要溢出来的爱与幸福。



闪小说



那一双眼睛

彭靖茹  胜宝旺中学

有一双眼睛，在我的身后注视着我，让我感到不安。

从那天放学开始，我就感觉那对眼睛的存在，可是当我回头，却又什么都没有。

“你没转过身去看看是谁吗？”几天以后，我跟妈说，妈这样问我。

“看了，可是路上那么多人，我也不知道是那双眼睛？”

“你背后没长眼睛，怎么知道有人在盯你？”妈又狐疑地问。

“不仅盯我，还跟着我呢！”想起被跟踪的事，我汗毛直竖。

“要不我明天在学校门口等你？”妈也不安地说。

“不用了，你还要照顾妹妹，我尽量跟着人群走就是了，也许……只是幻觉……”我其实心里也不肯定。

“最近上课压力很大吧？”妈又关心地问。

放学了，那一双眼睛依旧跟着我，我决定查明真相，猛地回头，一只流浪狗苦哈哈地看着我，被我吓着般闪到一边去。

但我已经清楚看见了，那一双眼睛。

我决定把拥有那双眼睛的它带回家。





存在

陈嘉敏  伊佈拉欣中学

我是名字叫何楚辞，是一家小公司的小职员，小到没有人会注意到我的存在。我赚着为数不多刚好够温饱的薪水，每天重复上班下班、上班下班……

“小何，马上帮我把这份文件给打印出来，马上！”目中无人的上司把一大叠文件扔向我，头也没抬起来看我一眼。

为了吃饭，我只能无奈地说“是，我马上就印。”然后就走开了。

我急匆匆地走进打印室，一心想赶快完成手中的任务。外面桌上还有一大堆文件等着我去派送和处理。但老天爷很奇怪，总是喜欢和倒霉的人作对，一点也不给我机会。一台打印机坏了，另一台打印机没有油墨，只剩下一台老旧的打印机躲在一角，发出嘎嘎的叫声。它是在叫我用它吗？平时我都没有注意到有这台打印机，是什么时候搬进来的，为什么要放一台这么老旧的东西在这里？

猜测是没有用的，实际的是只要它能操作就能解决我的问题。我走了过去，启动按钮，哇，果然还可以

用，我高兴极了，忙把文件放入，启动复制钮。

复印好的纸张一张张从打印机的下方有规律的跑出来……

哎，不对不对，怎么复印出来的文件全都是乱码，还乱七八糟的排列着，大小不一。

我掀开打印机上面的复印板检查着，不小心触动了复制钮，一道强烈的光从里面射出，照得我睁不开眼。等我再张开眼睛的时候，竟然发现自己扭曲的被打印出来，真正的我竟然不见了。

我想叫却叫不出口，我想走却走不动，有谁可以救我啊！

我还真实地存在着，因为当我呼吸的时候，纸张还会发出呼呼的声音。

可是有谁知道我的存在呢？我只是这个办公室里存在与不存在都不重要的人。





他她他

陈巧雯  海星天主教中学

他喜欢她，从第一次看到她就爱上她了，终于有一天他决定向她表白。他把他对她的心意都写在信上然后将它寄出去。每一天他都期待着她的回信。

他喜欢她。每次送信时都抢着送她那一区，可他永远都是一个影子，只能在她看不见的地方默默守护着她，看见有色狼在晚上的时候跟踪她时便奋不顾身跳出来阻止，就算自己被打得鼻青脸肿也绝不后悔。

她喜欢他，他在学校里总是发出耀眼的光芒，他看她的眼神总是那么的温柔，可他从来都没有表明自己的心意，她也因为不想破坏彼此的友情而不敢随便表明自己的心意。

他跟他是同父异母的兄弟，他是大老婆生的，长得又帅又优秀，总是很受到女生的欢迎；他却只是个私生子，读书永远读不好，上高中的时候就被迫退学，连跟最喜欢的她一起上学的机会都没有了。有一天他的机会终于来了，他把要给她的信交给他，请他帮他信寄出去。

他回到房间里，把信打开，模仿着他的笔迹写

到“我知道你喜欢我，但我对你一点意思都没有，请你不要再缠着我了。”第二天他把信送到她的手上，她兴奋得把信打开，却在看到内容的一瞬间眼眶泛红，眼泪一滴一滴的流了下来，她不可置信的哭了起来。他的机会来了，他借机抱住了她，对她说我不知道他跟你说了什么，但我也很爱你，我知道你不能够马上接受我，但我愿意等，等到你接受我的那一天，我依然会像这样向你走来，开始我们的故事。





四通电话

杨元震  新加坡体育学校

妈：喂，怎么又打来了？我现在很忙！别烦我！

我：我只想……

妈：什么事情等我回来再说。

嘟……嘟……嘟

爸：你这个臭小子不是说上班时间没空，你竟然还打了
十几通。回家看我怎么收拾你。

我：可是……

嘟……嘟……嘟

杰：喂。

我：俊杰……

杰：怎么了？听起来有气没力的，还好吧？

我：哦，没什么……我忘了要告诉你什么。拜拜。

嘟……嘟……嘟

某某：您是王小宣的母亲吗？

妈：是的，怎么了？

某某：您的儿子坠楼，我们赶到现场时已经——
嘟……





老人与笔

林恩慧  中正中学（义顺）

曾经参加过二战的老人奄奄一息的躺在病床上，被医生宣布死刑了的他，在家人的关注下感受着生命迹象一点一点的从他已经瘦得皮包骨的身体流逝。

突然，他睁开了双眼，张开了干裂的嘴唇伊伊啊啊的发出了几声，接着艰难的举起了他皮包骨的手，摊开手掌好似在向家人索取什么东西。

一下子病房里炸开了锅，大家觉得老人一定还有什么心愿未了，连忙开始寻找老人要的东西。

他从皮包里掏出了几张一百块钱，放在了老人的手里。

老人把它们放下了，他留恋的不是钱财。

她把老人之前参军的胸章，放在了老人的手里。

老人把它轻轻的放下了，他留恋的不是名利。

大人们正在愁老人到底要什么的时候，一个小孩摇摇摆摆的拿着一只笔放到了老人的手上，好像要参与这场“游戏”。大人们上前去要把笔拿下来，一辈子都没碰过笔，学习过的老人要它干吗？

谁知老人紧紧地握住了那只普普通通用来写字的圆

珠笔，眼里尽是遗憾。他的手指开始模仿他孙子握笔的样子，费力的在空气中写着什么。他心满意足的笑了，他的手随着笔从空中落下，他还是紧紧握着笔。





冰棒

陈俊勇  海星天主教中学

天才蒙蒙亮，张大爷就挑着菜担子准备去菜市场卖菜，担子的箩筐里有南瓜、冬瓜、西瓜，还有各种各样的蔬菜水果，这些，都是他在地里自种的。无奈，无子女的他缺少了帮手，也没了依靠，必须自力更生。

在菜市场里站了一整天，烈日暴晒的天气使他汗流狭背，肚子也有点饿了。但是，他所赚的钱不多，所以连一碗面条也不舍得买来吃，早餐吃的两碗稀饭就这样一直撑到现在，幸好老伴早已为他准备了面饼，让他充饥。接近黄昏时，终于卖掉了最后的几把菜，可以收档了，大爷总算有时间歇会儿，学堂里的孩子们也放学了。

回家的途中，他看见一群结伴回家的孩子，每人手里拿着一支冰棒，连蹦带跳地吃得津津有味。张大爷看在眼里，心里也就甜滋滋的，心想，这个东西肯定十分好吃，老伴很少出门，这个美味，她见都没见过，更不必说尝过。

他摸了摸口袋，扣除了需要的费用，忍痛但却开心地买了一支最贵最鲜艳的冰棒放进箩筐里，小心翼翼的

用剩下的几片菜叶盖好，仿佛怕被别人看见抢走似的。

“这可是我带回去讨好老伴欢心的。”想着，他三步并作两步，加快步伐赶回家。

六七里路，似乎是飞奔回来的，菜担子还没放下，他就刻不容缓的呼唤：“老伴，快来！”谁知，他把箩筐翻得底朝天，除了一支雪糕棒和几片菜叶，什么都不剩。





圆亮

陈伟伦  胜宝旺中学

当他知道走进店里来的就是自己当年曾经伤害过他全家的小男孩后，心里不禁五味杂陈。

“我要一块石碑。”小男孩说。

自从那件案件发生后，他便被逮捕了，坐了七年的牢才放出来。放出来的他已经洗心革面，改过自新了。然后开了这间石碑店。

他无时无刻不为当年的事后悔着，想着如何赎罪。可是他从来都不知道当年的小宝宝去了哪里？没想到今天会送上门来。

“老板，老板……”小男孩见他楞着，大声叫起来。

“小朋友，你刚才说要什么……石碑？”思绪被拉了回来，他结结巴巴地问。

他把石碑免费送给小男孩，还把小男孩接到店里来住，没有人知道原因，只有他心里清楚。他为小男孩取了个名字叫“圆亮”，希望小男孩能原谅自己。



吃饭

李戈  尚义中学

在学校休息的时候……

我：要是你很有钱，你会怎么花？

朋友：我会和我的父母亲去吃一餐饭。

我：你这么有钱，为什么只跟父母亲吃一餐饭，不做其他的事呢？

朋友：因为我已经十年没有见到父母亲了。





生日礼物

林俐吟  华义中学

爸爸喝了酒回来，走路有些摇晃，浑身散发着一股酒味。

六岁的儿子彬彬忙给爸爸倒了杯茶，面对着爸爸坐了下来，抬头望着他。

“这么晚还等爸爸回来，你真乖。”爸爸摸摸儿子的头。

儿子对他微笑着，好像有话要说的样子。

“有事情要跟爸爸说，就说吧！”

“爸爸，你还记得明天是什么日子吗？”

爸爸端起茶杯正要喝茶，一听，把茶杯放了下来，认真地想了想。

“明天是你的生日对吗？”

“你记得真好。”

“要什么玩具？爸爸买。”

儿子摇着头。

“难道你不想要玩具？”

儿子还是摇头。

“不买玩具，我带你去吃炸鸡，你最喜欢吃炸鸡了。”

爸爸以为终于找到儿子最爱了，没想到他还是摇头。

“什么都不要，你到底想干什么？”爸爸忍不住大声嚷嚷起来。“你要钱对吗，好，我给你！”

爸爸拿出一张五十块钱扔在桌上。

儿子没有说话，起身回房去了。

做爸爸的开始有些内疚，酒也醒了好几分，站了起来入房。

“爸爸为刚才的话向你道歉，我不应该大声的，你说，你要什么，爸爸一定都答应你。”

“可以不要再跟妈妈吵架吗？我爱爸爸，也爱妈妈。”

夜色中，某座组屋的某个窗口里，有个爸爸许下承诺，决定给他的儿子一件永远的生日礼物。





迟到

黄炜璇  海星天主教中学

四年前，我爱上了一位对我来说是世界上最完美的女生。但是，在我想跟她告白之前，我的父母用了一生的积蓄送我出国留学。那时，因为我怕跟她告白会影响我们之间的友谊，所以克制着自己的感情。

现在，我终于完成学业回来了。那我就能坦然地向她说出心里的感情。

我开心地去找她。我把手伸进口袋里，确定已带了要送给她的东西，然后买了一束花才去她家。

叮咚！第一次没人来应门。

叮咚！叮咚！第二次又没人来开门。门铃声惊动了她的邻居，她走到走廊来跟我打招呼。

“啊！你回来了。好几年了，你们都长大了。你的朋友，我的邻居张家庭的女儿今天也结婚了……”

听到结婚那两个字，我觉得自己的心停了一秒。问清楚后，我如箭离弦般向教堂直奔而去。

我看到了满脸笑容又非常娇媚的她。她的手挂在一个男人的臂弯，只见他一表人才，风度翩翩。我慢慢地走到她面前，抬起头希望能将快要涌出的泪珠倒进瞳孔

的后面，努力着，不想让悲伤蔓延。我尽快把花束送给她，说了一声恭喜，然后走了。

花束里藏着一个小盒子。虽然她没把它打开，但是她知道里面装了什么。一颗颗闪闪发亮的泪珠顺着她的脸颊滚下来，滴在嘴角上、胸膛上、地上。她心里想：你走的时候，我的心也被你带走。现在你回来了，我已经结了婚。虽然你的背影越走越远，但为什么我的心还一直痛着呢？





梦·天使·他

吴洁敏  辅华中学

他，牵起了我的手。带着我穿梭在花园里。花园里繁花似锦，百媚千娇的花朵却无法让我把视线从他身上移开。他穿着白色衬衫、白色短裤，脸上挂着温文尔雅的笑容，仿佛……就像一个掉入凡间的天使。我努力地眯着眼，想要看看他的面容。但，刺眼的阳光总让我看不清……

每天晚上，我都会梦见他。

有时，我和他一起吃饭。我顽皮地把饭粒沾在他脸上，吃吃地笑着。他却笑而不语，轻轻地刮了刮我的鼻尖，仿佛在回应我的调皮。

有时，我梦见和他一起手牵手走回家。看着被夕阳拉长的影子，我感到非常幸福。希望这条路可以永远走下去，永远不要到尽头。

有时，我们一起躺在草坪上，享受着微风在我们脸上翩翩起舞，偶尔顽皮地卷起我的头发。侧过头，就能看见他。虽然看不清他的面容，但是，他用温柔的眼神凝望着我。就像世上只有我和他。

可惜，梦只是梦。梦醒了，只有我，没有他。

他，只是梦中人吗？我不记得，生命中可曾有过他？或者说……我没有记忆。一年前的车祸，让我成了个记忆空白的女孩。

曾问过妈妈关于天使的事，但妈妈只提到我曾经有一个很要好的男性朋友，却不肯告诉我细节。只说，他出国深造了。

算了吧，就当他……是上天给我空白的人生带来的色彩吧。





瞒

傅俊文  耘青中学

她狠狠地瞪我。我吓呆，全身僵住不能动。

“回到房间去！乖乖地去反省！”

她都没有给我一次机会解释，就判了我死刑。我很怕她，只好低声下气走回房间去。弟弟在地上哭泣，她走向弟弟，用一种她从来没有同样对我的说话语气对弟弟说：“弟弟别哭，哥哥坏，等一下我就去打他！”

其实，我没有做错什么。是弟弟发脾气，把自己的玩具给摔坏。她没问清楚就责骂我。我独自在房里流泪。想起五年前，妈妈逼爸爸离婚，把我推给爸爸。爸爸很疼我。爸爸知道我喜欢吃巧克力就常买给我吃。几个月后，爸爸和她结婚，生了弟弟。从此以后，不论我做了什么，她都不喜欢我。

爸爸在家时，她就假装对我好。但是，爸爸得去做工。爸爸不在家，她就变成恶魔出现在我眼前。爸爸对我很好，他会抽空带我出去吃好吃的东西。有一次他问我，她对我好不好。我沉默地点点头。那年，爸爸要和她结婚，爸爸带我出去吃好吃的东西，吃到一半，爸爸对我说：如果她对我不好，爸爸就不和她结婚。爸爸的

话我记得的。

我知道爸爸很爱我。为了爸爸，不让爸爸担心我不快乐，我决定隐瞒真相。





变

蔡宜珈 新加坡体育学校

信用卡账单

姓名：黄文骏先生

地址：53 Jalan Pelajau

日期：2015年3月17日

信用卡号：123-4567-890

你的交易记录

物品	价格
施华洛世奇——项链	\$1200.00
香奈尔——皮包	\$2480.00
漂亮衣柜——裙子	\$3689.00
伊丽莎白医院——手术费	\$24000.00
总额：\$31369.00	

收件人：chuayj@abc.net, leewende@xyz.com,
<yangql@abc.net>

发件人：huangwenjun@abc.net

日期：2015年3月25日

主题：我们离婚了

亲爱的朋友们：

特致电邮通知大家我和诗婷决定离婚了。虽然这是个艰难的决定，但我们相信这是对彼此最好的抉择。希望能够获得你们的谅解。

备注：我刚易名了，希望今后大家可以称我文慧。

祝好

黄文慧（alias 黄文骏）敬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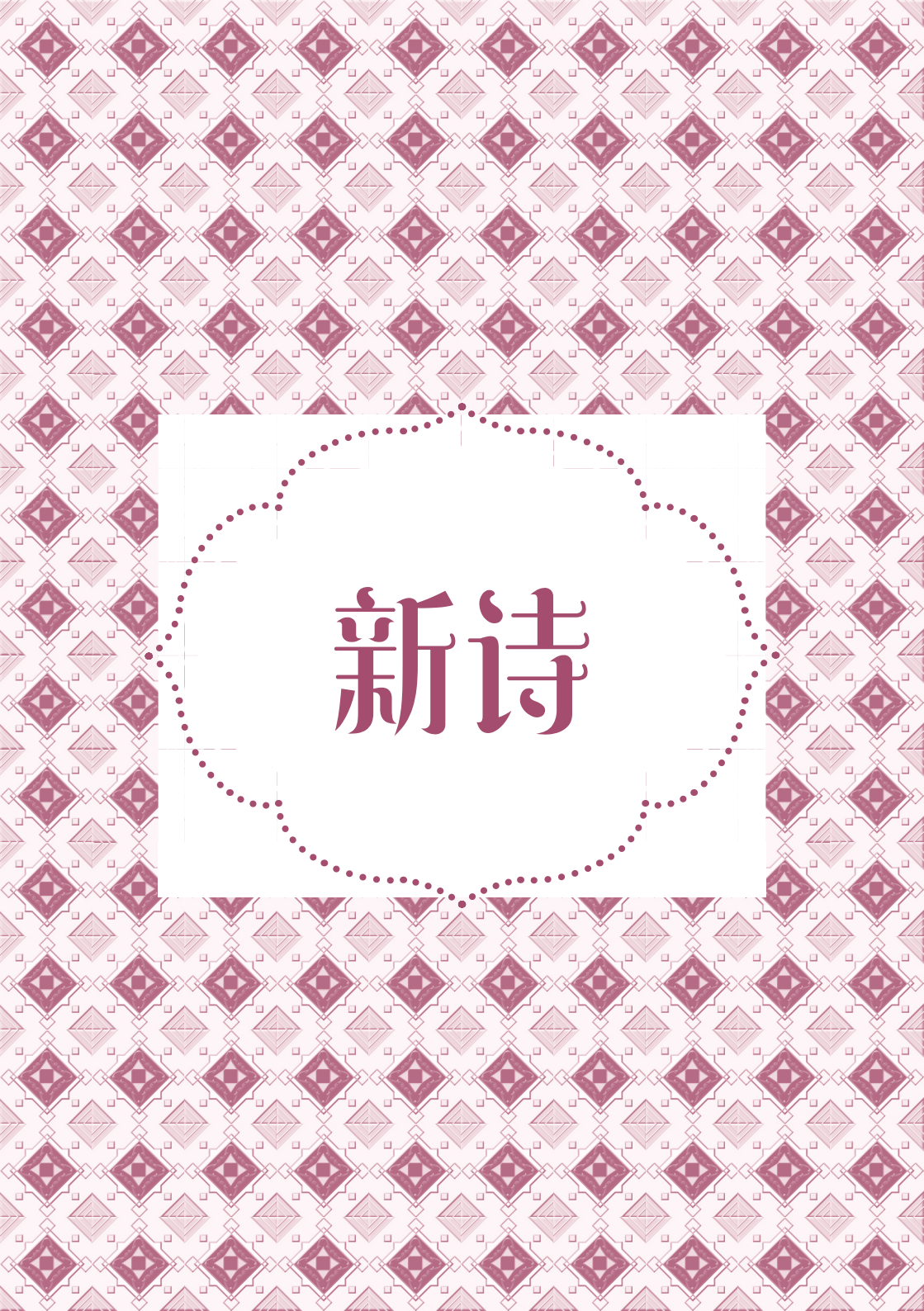
亲爱的诗婷：

你好。你应该知道我快结婚了，对吧？我真的希望你能够来。我今天能坦诚地面对自己，都是因为你的成全。如果你能出席，对我和伟强都有特殊的意义。

谢谢你。因为你，我才能够找到我的幸福。

祝好

黄文慧启



新诗



请求

林昕慧  义安中学

风，轻轻地吹

裙袂翻飞

秀发飞扬

风，轻轻吹过

女孩的青春脸庞

原以为尽头会是一片海

原来这一片绿无边无际

她开始奋力呼喊自己的名字

这个名字带给她自信和力量

绿地发散出炫目的金色光芒

女孩仰望天空

向太阳发出请求

玫瑰不是她想要的

也不会追随一株无梦的野菊花

她请求获得重生

做一棵光芒万丈的向日葵



微笑的向日葵也有眼泪

李爱玲  义安中学

向日葵，向日葵
它总是在太阳升起时
直起了腰，张开笑脸
迎接太阳的照耀
黄昏，太阳落山之际
收拢满怀的温存爱意
向日葵缓缓垂下了头
仿佛进入温存的梦里

人们看到的向日葵
都是微笑的向日葵
其实，微笑的向日葵
也有眼泪
当所有种子都已成熟
总有一些只顾着开花
忘记结果的它们在落泪





一盏灯

张欣怡  义安中学

漆黑的夜
寒冷的风
走在路上的人
无家可归的人
我向着一盏光亮
疾步前进
黑暗紧紧尾随我
随时准备吞没我
一盏灯就是一个家
这盏灯就是我今夜的家



琴声

杨欣然  义安中学

琴声，悠悠响起
优雅的你
沉醉在琴声里
你的指尖，华丽地
在琴键上轻轻滑过
好像阳光滑落在
一片片的树叶上
看着你的灵活手指
听着你弹奏的乐曲
我的心就好像阳光下
一滴小水珠
闪出无数道光





写生二首

林恩慧 中正中学（义顺）

抱着大树的藤蔓

生命的绵延
那一圈圈的轮回
那一片片的树叶
缠绕着
那一块块的树皮
把根扎在上面
慢慢一圈圈
把自己围绕大树
拥抱着大树
不肯放手
大树与藤蔓并存
让我发现大自然的和谐
虽然会看似脆弱





小白花

路边的小白花，没人睬
我想像这朵朵的小白花
在我最合适的年龄，时间
安安静静的开放
不像玫瑰引人注目
不像昙花一现
那些都是短命的花儿
我只想像这朵小白花
安安静静的
安安静静的
在我自己的时间
久久的开放





永别，青春

易钧莹  立才中学

1.

我们拼命奔跑，拼命成长。
天真地以为长大之后就可以永远相伴，
于是我们不惜一切代价地努力成长。
结果发现，成长只不过让我们走向分离。

2.

对爱情毫无悬念的我们，却向往着爱。
后来懂得如何去爱的我们，却已失去最初的勇气。

3.

如果时光倒流，背对背的我们是否会转身？
如果没说再见，结局是否又会改变？

4.

年幼时的冲动，竟成了一辈子的悔过。

5.

我们曾以为青春是个漫长的旅程，
一转眼青春竟成了回不去的旅行。

6.

如果再见，结局又怎能改变？
像个路人甲，彼此只不过是彼此人生中拥有过的风景。

7.

岁月不饶人，凡事都改变了。
于是当年那懵懂的男孩和女孩也随着岁月消失了。

8.

男孩长大了，
女孩也长大了。

9.

当时的美好就密封在记忆里，
时过境迁，只要记得当时拥有的快乐就足够了。





爱情短路

郑亦淇  丰嘉中学

想。我真的好想你。这种距离，我非常寂寞
每次见到你，开心的度数，如爆破的跳表直线上升
你单纯的眼睛，又再偷偷地哭泣
生活像刺猬般扎人，叫你心慌，别担心，我在这里
我可以陪你去看星星月亮和太阳，让海风吹拂你的脸
再一次和你分离非我所愿
我只能短暂停留
希望钟表停摆时间定格光阴短路



手

郑靖璇  义安中学

妈妈的手，厚厚的茧，粗糙而温暖
爸爸的手，同样厚茧，充满了力量
我的手，苍白、冰冷、柔弱、无力

温暖大手总是要握紧冰冷小手
冰冷小手总是想逃避温暖大手
但冰冷小手的心里却不是冰冷的
渴望爱，渴望牵手，渴望温暖拥抱





雨滴

黄靖雯  百德中学

天空中
无数的小水滴
已经说好，不再
盲目地飞，聚集
让我们一起回家

倾盆大雨
大雨倾盆
即使粉身碎骨
也要回到大海



不见了

李家满  新加坡体育学校

你

身穿那未穿过的礼服，化上了那浓浓的妆，梳着那优雅
的发型。

我真的很庆幸能够在生命中遇见你。

你

手握着白玫瑰，静静地望着我。

后来不知从哪儿落了一滴泪，晕湿了你的腮红。

再后来，我看不见了。

盖盖上了。

你

这次真的不见了。





跳票的承诺

蔡启祥  南华中学

我们求学时
搭着没冷气的巴士
用纸折心
开始了人生的旅程

我们长大后
搭着最初的梦想
手牵着手
迈步走进了未来

我们老了时
医院里数着说光阴
年少轻狂
跳票的承诺实现了吗？



花语

陈舒航  安德逊初级学院

当你款款而来
我正沐浴春光
含苞待放

你渐近的脚步
恰如轻风一缕
泛起我心湖
的涟漪漾荡

我摇曳着的花瓣
只为你眼光的瞬间
流转我散发着的芳香

只为将你的心房
照亮





放下，旅行

陈心怡  立才中学

你看过了许多美景，你看过了许多美女，
你迷失在地图上每一道短暂的光阴。
你品尝了夜的巴黎，你踏过下雪的北京。
你熟记书本里每一句你最爱的真理。

—— 陈绮贞《旅行的意义》

旅行，有的人为了逃离，
有的人为了改变，
有的人为了寻找，
有的人为了探索，
而我，是为了自我的丰富。

马克吐温说过，
旅行是消除仇恨和无知的最好方法。

行走漫步在陌生的街道上，去遇见陌生的人。
带着憧憬，带着好奇，带着茫然，带着谦卑。
望着车窗外飞逝而过的美丽风景，
过去已遗忘的事情总在不经意间想起。
心变得柔软而温柔，也许这叫释怀。

不再愤世嫉俗，不再抱怨与指责。
剩下的只有感恩及幸福、淡然和豁达。
我喜欢那种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感觉。

旅行能让人暂时忘记自我。
远离自己熟悉的环境后，
有着更多的时间与空间去追寻。
寻找自己想要的以及向往的，
旅行的美好终究只有自己知道。
我们总说，结束后回到原点继续生活，
又日复一日地期待着下一次的旅程，



在这繁忙的生活中，偶尔也可停下脚步，
看看这美丽的世界。
用最平凡的路，去体验别人已厌倦的生活。
我可不想只透过听说，去认识这无边无际的世界。

我的梦想就是有一天，带着家人，
走遍全世界的每一个角落，行万里路。
背着一个行囊，手握一张飞机票。
我想来一场，无所顾忌，说走就走的
旅行。

驻校 作家

简介



01 尤今

曾任职于国家图书馆和报界、执教于中学和初级学院，现专事写作。

迄今已出版小说、散文、小品、游记等177部（85部出版于新加坡，另92部分别出版于中国内地、香港、台湾，以及马来西亚等地）。1991年，获颁第一届《新华文学奖》、1996年，尤今获颁第一届《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2009年荣获新加坡文化艺术最高荣耀奖项“国家文化奖”。目前为中国上海《新民晚报》、广州《家庭》杂志、香港《明报》、新加坡《联合早报》及学生周报《逗号》撰写专栏。

她的作品是目前多所学校的课外辅助读本；著有《文字就是生命》《听青春在哭泣》《听面包唱歌》《释放快乐》《亲爱的碗》和《彩虹在心中》等书。



02 虎威

虎威原名黄虚怀，建筑师。毕业于英国剑桥大学，并获英国约克大学古建筑保留硕士学位。自1992年起，为《联合早报》专栏作家，著作包括散文集《遨游点线面》《看松读画》《两地为家》《飞来飞去》《四海漫游》，以及绘本《外公的小房间》。《飞来飞去》获选为2012年“读吧！新加坡”读物。2010年起受邀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办的“驻校作家计划”与“写作新秀”的导师，指导学生们创作散文。



03 艾禺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副秘书长、世界海外华文女作家协会会员、世界华文作家交流会秘书。曾任新传媒华文戏剧组故事策划、编审、编剧二十余年，写过的剧本超过一百部。现为驻校作家兼自由撰稿人。2007年开始参与驻校作家计划，已经在超过50间中学进行活动，并同时担任“写作新秀”导师。

个人创作体裁以微型小说和儿童文学为主，作品包括：《困鸟》《风云再起》《艾禺微型小说》《最后一束康乃馨》《红蜻蜓》《海魂》《妈妈的玻璃鞋》《镜子里的秘密》《天狼星游戏事件簿》《不见了的蓝色气球》等。其中《艾禺微型小说》曾获选为2006年“读吧！新加坡”全民阅读活动读物之一。

04 周德成



生于新加坡，擅写现代诗，也创作散文、短篇小说及闪小说。目前为英国剑桥大学修读博士生。2014年获新加坡文学奖，2009年新加坡金笔奖（中文诗歌）冠军，2005年全国大专文学奖诗歌组冠军，2012/4/5年“新加坡作家节”推荐作家。2015年参与新德里书展、2014年伦敦书展，及2012巴黎法英诗歌节。曾出版散文合集《四书》及诗集《你和我的故事》，编辑《新加坡文学风景99》及《新华文学》。作品散见《联合早报》与《新华文学》，曾于流行杂志《i周刊》自由撰写专栏文字等。2012月出版诗集《你和我的故事》。2015年组诗《你和我的故事》改编成动画短片，公开上映。

05 王德远



南大公共政策博士生、同时任职某跨国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十五岁突然开始喜欢文学与写作，参加了校内一些写作比赛，竟然名列前茅。九十年代开始在新加坡与台湾报章杂志投稿，主要体裁为散文、小品与游记。也曾为新、中、港、台艺人写歌，创作的电视主题曲，包括《客家之歌》《浓浓咖啡乌》等。著有《喂！华人！》《我们正年轻》《欧洲大逃亡》《阿婆的手》和《青春五堂课》。

06 黄宏墨



擅长谱曲填词的新谣创作型歌手、音乐制作人、联合早报及时尚杂志特约专栏作者、商业广告摄影师。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办的“文学四月天”全国论坛吟唱与分享创作心得，并为多所院校“母语双周”讲解词曲创作及畅谈生活理念。近年来陆续开办了词曲创作班，以写词为主，也出版了三本散文集《野人的梦》《岁月如歌》及《磨墨弹情》。筹备多时的南洋新诗乐专辑《倚窗听诗》预料将于2017年5月份发布。

07 李叶明



毕业于上海大学，后获澳洲柯廷理工大学硕士。1992-1995年执教于上海大学。1996年移居狮城。2006年在新加坡和上海同步出版《随笔南洋》，并创办同名文学网站——随笔南洋网。现任随笔南洋网主编，随笔南洋文化协会会长。他也是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联合早报》特约撰稿人，同时为北京、广州、香港及本地多家报刊杂志撰稿，在《国际先驱导报》等辟有专栏，是新加坡大专文学奖等多项本地文学创作比赛的评审。





08 陈兆锦

从事戏剧工作40年。少年时代（1969年）在电台的儿童剧社，接受严格的舞台话剧和广播训练。70年代活跃舞台话剧的演出，在相声、快板、朗诵的表演中，演绎方式别具一格风格，自创个人舞台魅力；能编能导，在1984年，以话剧《一条绝路、夕鹤》获得艺术理事会颁发的最佳导演奖。80年代至90年代和华亮先生在电视台创作不少脍炙人口的喜剧小品，深受民间欢迎和爱戴。现致力语言和艺术教学工作，因教学方式灵活多变，活学活用，深受欢迎。



09 君盈绿

原名刘秀珍，北京语言大学文学士，厦门大学文学博士。新加坡作家协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曾任新加坡电视台戏剧编剧、《新加坡文艺》主编、《新华文学》主编。现为自由撰稿人，教育部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委任之驻校作家。擅写小说，散文/游记。著有散文集、小说集多本。



10 郭永秀

工艺教育学院电子与电脑科讲师、知名诗人、音乐工作者。现任作曲家协会会长、华乐协会副会长、茶阳会馆男声合唱团音乐总监兼指挥、新加坡华乐团艺术咨询团委员、作家协会、五月诗社、锡山文艺中心理事、黄埔民众俱乐部艺术站顾问。出版5本诗集、1本歌曲创作集及1本音乐评论集。曾获词曲版权协会颁发“卓越才艺奖”，诗集《筷子的故事》获全国书籍发展理事会颁发的书籍奖（高度表扬奖）。



11 刘瑞金

任教于淡滨尼初级学院，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新华文学》编辑。学生时代曾担任《联合早报》少年通讯员，主编过校园刊物《天空》。大学期间曾担任中文学会主席，创办大肯特岗文学奖（现新加坡大专文学奖前身）。创作以诗歌和散文为主，著作包括诗集《若是有情》、《用一种回忆拼凑叫神话》，以及散文集《众山围绕》，并且主编《新加坡的99幅文学风景》。1999年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文学），2009年开始担任驻校作家。

12 林容婵



林容婵，毕业自中国北京大学（学士），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硕士），目前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攻读博士课程，专攻第二语言测试。她曾担任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借调讲师，以及新加坡教育部华文课程规划员。2011年受邀担任“世界书香日在狮城”之“诗的感动”座谈会主讲嘉宾，2012年加入“驻校作家计划”阵容。诗歌曾获第七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季军），以及2011年SPH-NAC金笔奖（华文诗歌组——荣誉提名）。诗作曾于新加坡政府大厦地铁站、国家图书馆，以及碧山图书馆展出。

13 林高



原名林汉精。台湾大学文学士，华中师范大学硕士。林高之创作以散文、小小说为主，近年亦致力于评论和现代诗之耕耘。1992年与周黎等文友创刊《微型小说季刊》并任编辑。1993年召集青年作者创办《后来》四月刊。1997年创刊儿童文学半年刊《萤火虫》和《百灵鸟》并担任主编。

2014年获新加坡文学奖（小说类）。2015年获新加坡文化奖。林高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副会长，现为受邀理事。

著作有《往山中走去》《被追逐的滋味》《林高卷》《笼子心里的心》《林高微型小说》《遇见诗》《框起人间事》等。

14 邹璐



主要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史研究。创作题材包括现代诗、散文、随笔、纪实文学等，此外也有文化评论、口述历史、人物专访等。出版著作包括《时间，一条美丽的河》（诗集，2006）、《爱在他乡》（文集，2009）、《追随河流的方向》（诗集，2010）、《听见海的声音》（诗集，2010）、《让爱川流不息》（纪念特刊，2011）、《那年春天，那年秋天》（散文集，2011）等。此外也策划制作历史题材纪录片《世纪回眸》（2014）、《写意南洋》（2014）、《新加坡，1942》（2015）等。参与创办新加坡首个华文文化网站随笔南洋网。2009年起受邀担任“驻校作家”。



15 辛白



本名黄兴中，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曾任小学与中学教师、前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专科学、华文课程规划员，现已退休。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邀约驻校作家。主要写诗、散文、微型小说和闪小说。曾获1977年新加坡文化部主办“全国诗歌创作比赛”华文公开组首奖。著有诗集《风筝季》《细雨燕子图》《童诗45》（五人合集）和散文集《音乐雨》等。

16 叶孝忠



叶孝忠，毕业自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荣誉班，香港中文大学文化研究系（硕士）。他曾经在《联合早报》任职。2003年至2014年旅居于上海，在中国生活期间，他为中港台媒体撰写旅游及设计文章，并在中国和台湾出版《慢游不丹》《缅甸逆旅行》等多部作品。

他也曾为《孤独星球》指南中国办公室的出版人，负责策划多本畅销及得奖的旅游指南，现在他是旅游应用程序游谱的首席内容官。

17 穆军



穆军，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中文系，2001年起在新加坡中学任教，2006年获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教育学硕士学位，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在教学之余，大量创作散文、诗歌、微型小说及评论等，散见于《新华文学》《联合早报》《联合晚报》《青年文摘》《西安日报》《作家文摘典藏》等报刊上。著有散文集《走近狮城》（2004年）《生命中的温差》（2012年）。

18 寒川



寒川，原名吕纪葆，1950年出生于金門，新加坡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前人民协会出版主任、现任新加坡锡山文艺中心主席、台湾金門县政顾问、印尼华文作家协会海外顾问、印尼国际日报《东盟文艺》副刊统筹等职。

已出版《树的气候》《银河系列》《金門系列》《云树山水间》《文学回原乡》等著作20种。另主编《华实串串》《华岗依旧》和《新加坡金門籍写作人作品选》等六种。多次受邀参加在中国、台湾、美国、澳门及亚细安等地举行的文学会议；也担任多项海内外文艺创作比赛评审。

19 柯奕彪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硕士。

曾为新加坡教育部服务20年，先后任职于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及两所特选小学。目前为全职补习教师。

曾任《新华文学》主编、《锡山文艺》和教育部刊物《华文老师》编委。目前是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和锡山文艺中心理事。

著有散文合集《四书－四人札记》（1999）、小说集《真相》（2000）和儿童作品集《柯老师童年小品》（2007）；编有《跨世纪微型小说选》（2003）、《城市的记忆：新华文学散文选》（2004）、《乐在绘本中：南洋小学绘本教学设计》（2008）和《新马文学高铁之微型小说》（2017）。

20 陈家骏



陈家骏，毕业自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士、硕士）；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博士）。2009年受邀加入驻校作家计划阵营。散文创作曾获宗乡会馆主办的第一届及第二届全国散文创作比赛佳作奖；微型小说也曾获得新加坡扶轮社主办的微型小说创作比赛优胜奖。小说及微型小说皆收入于新加坡小说及微型小说文学大系。曾任中学（高才班）华文教师，中学母语部主任，现执教于新加坡国立教育学院。

21 王文献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教育部特邀驻校作家、新秀写作计划指导作家，北京写家文学院签约作家。多年来，为提高莘莘学子的华文水准，致力于校园青春小说的创作。著有小说集《丁香初恋》《爱城故事》《追梦的翅膀》《能说的秘密》，以及散文集《温柔的慈悲》等。其中《追梦的翅膀》一书，被新加坡图书馆管理局遴选为2009年“读吧！新加坡”华文指定阅读书目之一，在菁菁校园，受到广泛欢迎；《爱城故事》一书，入围2010年新加坡文学奖。



22 蔡志礼



第三代土生土长新加坡华人，海外奖学金得主，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东亚语言暨文学博士。现任泰生策略研究院执行长、国家文化奖（文学）专家评审团主席、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写作组主席、全国驻校作家计划主持、“文学四月天”文学论坛筹委会主席、五月诗社荣誉社长、国家艺术理事会和南洋诗社顾问等职。

在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执教十余年，曾任教育科技助理院长与博导，也是首位出任马来西亚大专院校中文系主任和艺术与设计学院院长的新加坡人。他擅长创作现代诗、歌词、散文、闪小说。作品风格灵活多变，主题内容不拘一格，语言意象朴素精炼，展现了岛国这一代成熟作家勇于创新的自信与对传统文化的执着。可说是一位自由游走于文学、语言、美术、音乐、教育和数码科技疆域的全方位学者作家与文化推手。

著有诗集《聆听陌地声》新加坡玲子珍藏版（2017）、马来西亚马华文学馆简朴版（2015）、晚晴园少年小说《小晚阿晴游园记》（中英文版，2011）、儿童谣创作集《小婷婷啊，小婷婷》（2003）、诗集《月是一盏传统的灯》（1992）和表演艺术评论集《舞台二卷》（1990）。主编《花园城市与水的神话：上海世博新加坡文选》（2010）、《学语致用：李光耀华语学习心得》（中英文版，2005）。与郭永秀合编《五月诗刊》，与希尼尔合编《青春文选》系列。监制孙中山南洋纪念馆晚晴园“辛亥革命百年纪念”音乐光碟《晚晴心韵》。

除了获得诗歌奖与南洋理工大学卓越教学奖外，2014年他亦获颁新加坡新闻与通讯部、教育部、文化、社区与青年部颁发特别贡献奖。2015年初获选为首位新加坡驻法国作家，并于6月受邀为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全球华文网络教育大会上的主题演讲人。2017年南洋新诗乐专辑《倚窗听诗》收录了他三首诗作，为新加坡诗乐添上一抹异彩。

